

年度報告 2018

香港股票代碼：3983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BlueChemical Ltd.



海南生產裝置

內蒙古生產裝置



湖北生產裝置

黑龍江生產裝置

公 / 司 / 簡 / 介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中海石油化學”，股票代碼：3983)是一家從事化肥及化工產品開發、生產及銷售的現代化大型企業。中海石油化學總部位於北京市，生產設施位於中國海南省、內蒙古自治區、湖北省及黑龍江省，總設計年產能達236萬噸尿素、100萬噸磷複肥及160萬噸甲醇。2006年9月29日，中海石油化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

中海石油化學是中國化肥和甲醇產量最大的上市公司之一。作為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油”)旗下的子公司，中海石油化學具備的有利條件為其化肥及化工業務的快速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目 / 錄

001	財務數據摘要	059	獨立核數師報告
002	營運數據摘要	062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003	董事長致辭	064	合併財務狀況表
004	首席執行官報告	066	合併權益變動表
006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068	合併現金流量表
02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07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029	企業管治報告	152	名詞解釋
039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	153	公司資料
044	董事會報告		
057	監事會報告		

財務數據摘要

合併損益表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數據概要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收入	10,796.9	10,671.8	8,503.8	9,799.7	11,259.6
銷售成本	(8,111.3)	(8,925.9)	(8,204.3)	(8,114.6)	(8,501.3)
毛利	2,685.6	1,745.9	299.5	1,685.1	2,758.3
其他收入及其它損益	211.9	392.6	268.2	293.7	434.7
銷售及分銷成本	(425.0)	(409.4)	(344.5)	(385.7)	(418.5)
行政開支	(518.4)	(408.3)	(450.1)	(453.0)	(455.6)
其他開支	(110.2)	(17.0)	(15.5)	(13.5)	(161.6)
融資收入	8.3	9.8	8.0	10.7	11.2
融資成本	(9.5)	(91.5)	(162.1)	(121.4)	(104.6)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8.5	(22.3)	8.5	(48.2)	13.3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0.6)	(0.6)	(1.5)	(36.8)	(0.2)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虧損)	(477.0)	(68.1)	(0.2)	1.5	1.2
長期資產減值	(1,260.4)	-	-	(442.6)	(0.9)
賣出及買入期權到期的收益	-	-	53.8	-	-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	-	-	-	-	62.9
喪失子公司控制權的收益	-	-	6.3	0.3	-
稅前利潤/(虧損)	113.2	1,131.1	(329.6)	490.1	2,140.2
所得稅開支	(16.2)	(288.1)	92.9	(382.6)	(611.9)
本年度利潤/(虧損)	97.1	843.0	(236.7)	107.5	1,528.3
母公司權益應佔本年度利潤/(虧損)	105.3	829.7	(215.5)	50.2	1,378.9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應佔基本每股 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0.02	0.18	(0.05)	0.01	0.3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12月31日，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數據摘要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2,285.7	12,065.2	11,591.0	9,836.0	9,207.8
流動資產	7,653.6	8,146.7	8,075.7	9,413.0	10,741.4
資產總額	19,939.3	20,211.9	19,666.7	19,249.0	19,949.2
權益與負債					
權益總額	14,749.3	14,881.6	14,313.9	14,247.9	15,127.6
非流動負債	2,296.4	1,248.8	2,598.1	2,523.3	1,089.4
流動負債	2,893.6	4,081.5	2,754.7	2,477.8	3,732.2
總權益與負債	19,939.3	20,211.9	19,666.7	19,249.0	19,949.2

營運數據摘要

本集團各裝置生產量及運轉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生產量(噸)			運轉率(%)		
		2018年	2017年	變動%	2018年	2017年	變動
化肥							
尿素	富島一期	468,786	566,184	(17.2)	90.2	108.9	(18.7)
	富島二期	863,562	749,373	15.2	107.9	93.7	14.2
	天野化工	443,030	374,164	18.4	85.2	72.0	13.2
	華鶴煤化工	594,005	581,527	2.1	114.2	111.8	2.4
	本集團合計	2,369,383	2,271,248	4.3	100.4	96.2	4.2
磷肥及 複合肥	大峪口化工MAP	60,435	67,978	(11.1)	40.3	45.3	(5.0)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註1)	282,452	292,729	(3.5)	80.7	83.6	(2.9)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	608,341	583,133	4.3	121.7	116.6	5.1
	本集團合計	951,228	943,840	0.8	95.1	94.4	0.7
化工產品							
甲醇	海南一期	574,175	551,745	4.1	95.7	92.0	3.7
	海南二期	787,363	791,240	(0.5)	98.4	98.9	(0.5)
	天野化工	161,445	191,829	(15.8)	80.7	95.9	(15.2)
	本集團合計	1,522,983	1,534,814	(0.8)	95.2	95.9	(0.7)
聚甲醛	天野化工聚甲醛(註2)	10,275	-	-	102.8	-	102.8
	本集團合計	10,275	-	-	102.8	-	102.8

註1：2018年，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72,043噸DAP和210,409噸複合肥，合計282,452噸。2017年，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192,954噸DAP和99,775噸複合肥，合計292,729噸。

註2：天野化工聚甲醛裝置A線於2018年6月底重啓。2018年該裝置產量自重啓之日起計算。

本集團各裝置產品銷售量

單位：噸

		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變動%
化肥				
尿素	富島一期	425,802	527,173	(19.2)
	富島二期	834,584	738,682	13.0
	天野化工	464,916	338,030	37.5
	華鶴煤化工	600,256	675,379	(11.1)
	本集團合計	2,325,557	2,279,264	2.0
磷肥及 複合肥	大峪口化工MAP	56,944	76,686	(25.7)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	263,575	270,311	(2.5)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	594,153	621,457	(4.4)
	本集團合計	914,672	968,454	(5.6)
化工產品				
甲醇	海南一期	558,377	551,518	1.2
	海南二期	751,333	780,090	(3.7)
	天野化工	141,508	201,657	(29.8)
	本集團合計	1,451,218	1,533,265	(5.4)
聚甲醛	天野化工聚甲醛	9,985	-	-
	本集團合計	9,985	-	-

董事長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18年，國內化肥及甲醇市場行情向好。公司緊盯市場機遇，持續提升生產精細化管理，深化營銷統籌運營以及嚴格控制成本費用，取得了良好的業績表現。



夏慶龍 / 董事長

回顧2018年，中國經濟平穩趨好，化肥去產能成效初顯，國內化肥及甲醇價格走高，行業盈利能力提升。公司把握有利的經營環境，協調上游資源，優化產品結構，積極開發市場，在報告期內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權益應佔淨利潤1,379百萬元。基於公司良好的財務狀況，為回饋股東，董事會建議派發2018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5元（含稅），派息率達50%。

2018年，董事會繼續致力於提高公司企業管治水平，公司章程修訂得到了股東大會批准，公司治理結構和決策機制更加完善科學。2018年內，公司全面梳理了董事會各專門委員會的議事規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最新條款與《董事會及董事指引》的要求，修改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議事規則，使公司的治理實踐與最新監管規定保持一致。董事會持續完善公司內部控制和風險管控體系，註重經營風險管理，維繫穩健的財務政策，加強股東利益保護機制。

展望2019年，全球化肥需求將維持穩定增長，國內環保要求和供給側改革的深化將進一步推動化肥去產能。國內替代能源及甲醇制烯烴的發展仍是拉動甲醇需求的主要動力。公司將鞏固現有優勢，繼續提升生產精細化管理水平和營銷能力建設，追求高質量發展，同時積極跟蹤和推進國內外發展機會研究，爭取為股東創造良好的回報。

最後，我代表董事會對全體股東在過去一年給予公司的充分信任和支持表示感謝，希望在2019年您繼續關注公司的發展，亦藉此機會感謝公司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在過去一年為公司的經營和發展做出的不懈努力。

夏慶龍
董事長

首席執行官報告



王維民 /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尊敬的各位股東：

回顧2018年，國內經濟穩步提升，化肥去產能成效顯現，行業盈利水平向好；甲醇制烯烴及替代能源的發展繼續拉動甲醇需求。公司管理層齊心協力，抓住有利的市場環境，加強生產精細化管理，提升營銷能力建設，降本增效，取得較好的經營業績。

2018年回顧

2018年，公司積極協調落實上游資源，加強生產運行管理，多套裝置實現長週期運行，尿素產銷量創歷史新高；優化產品結構，努力提升營銷能力建設，複合肥產銷量亦創新高。公司實現的收入較2017年上升了15%至人民幣112.6億元，毛利上升至人民幣27.58億元，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權益應佔淨利潤13.79億元，盈利能力繼續在行業中保持領先。

生產管理方面，公司海南富島二期尿素裝置和黑龍江華鶴煤制尿素裝置實現了高效穩定運行，運轉率分別達到108%和114%；同時公司成功重啓了聚甲醛裝置A線的生產。得益於此，2018年公司生產尿素236.9萬噸，較2017年增加了9.8萬噸；生產磷複肥95.1萬噸、甲醇152.3萬噸，均與2017年基本持平；生產聚甲醛1.0萬噸。

銷售管理方面，營銷公司實體化運營顯現優勢，營銷資源統一調配初見成效。公司充分利用品牌、地理區位和出口物流等優勢，在大力加強國內銷售的同時，積極開拓國際市場，全年出口了尿素16.6萬噸及22.1萬噸磷酸二銨。公司產品結構調整成效顯著，複合肥銷量達17.7萬噸。

公司繼續深化降本增效工作，華鶴煤化工推進裝置節能降耗，不斷優化煤炭供應渠道；大峪口化工優化產品結構，增加複合肥產量；海南一期甲醇裝置更換吸附劑，降低生產成本；公司強化預算管理，嚴格物資和採辦管控，努力壓縮成本費用開支；期內公司開展精細化理財業務，實現理財收益3.2億元。

此外，公司繼續推進產品創新，期內開發出水稻側深施肥和馬鈴薯專用肥兩個新產品。

公司多年堅持綠色和可持續發展理念，已連續七年獲得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聯合會授予的合成氨、甲醇行業“年度能效領跑者”標杆企業稱號，並被中國氮肥協會授予“2017年甲醇行業節能先進企業”稱號。

| 華鶴煤化工尿素裝置



2019年展望

全球糧食需求的穩定增長將穩步推升農業對化肥的需求，完全市場化的經營環境和環保標準的提高將進一步推動國內化肥行業整合；國內甲醇制烯烴的發展仍將是拉動甲醇需求的主要動力。

2019年，公司將持續強化HSE和生產精細化管理，實現各生產裝置的安全穩定運行；繼續加強基礎管理，努力提升生產及經營管理的數字化水平；優化產品結構，適應市場需求增強盈利能力；持續深化營銷體系改革，穩步提升營銷業務的實體化運作；繼續深入開展降本提質增效工作，嚴格控制成本費用；繼續研究在海南利用天然氣生產高端化工產品的可行性，緊密關注符合公司戰略的國內外發展機會。

2019年，在董事會的指導下，公司管理層將和全體員工一起，努力優化現有產業，提升運營效率，有效應對市場變化，積極尋求發展機遇，為股東創造良好的價值回報。

王維民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Wang Weimin',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管理層討論和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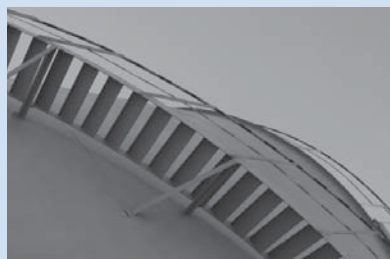
行業回顧

化肥行業

2018年，中國政府提出要提升農業發展質量，繼續強調確保國家糧食安全，堅持稻穀、小麥最低收購價政策，穩定稻穀、小麥等口糧品種種植面積，積極發展優質稻米和強筋弱筋小麥，推進馬鈴薯主食開發。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2018年全國糧食總產量為65,789萬噸，與2017年基本持平。

自2018年1月1日起，國內三元複合肥出口關稅由20%從價計徵調整為從量按100元／噸徵收。2018年5月1日起，中國政府將化肥等貨物的增值稅稅率從11%下調為10%。自2019年1月1日起，國內化肥不再徵收出口關稅。

2018年，中國化肥行業已基本實現市場化，在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環保標準提高等因素影響下，尿素和磷肥開工率持續低位，行業盈利水平進一步好轉。





| 海南富島一期裝置

(一) 尿素

2018年，國內尿素產量約為5,207萬噸（實物量），創十多年來新低。受國內貨源供應緊張及國內行情好於國際行情影響，中國尿素出口回落，2018年中國尿素出口約244.7萬噸，同比下降46.3%。

2018年國內尿素行情持續高位盤整，一季度行情偏弱，低點為4月中旬1,890元/噸；二季度在國內需求帶動下走出不同於國際的獨立上漲行情，進口主要發生在這段時間，上半年高點為6月中旬的1,988元/噸；三季度雖然內需不足，但在國際行情的帶動下一路上漲，10月初國內尿素出廠價上漲至2,100元/噸左右；進入四季度國際國內需求均弱，年末行情回落至1,950元/噸左右。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2018年氮肥行業主營收入2,107.6億元，同比增加12.9%，利潤總額105.5億元。

(二) 磷肥

2018年，主要得益於環保限產、原料價格上漲及出口行情帶動，國內磷銨市場行情明顯好於2017年。在供應減少，需求相對穩定的情況下，國內磷酸二銨市場全年平穩運行，價格維持高位，較去年同期高出300-350元/噸。2018年磷銨總產量約3,307萬噸（實物量），與2017年相比減少了約20%左右。國際市場需求穩定，中國繼續執行全年零關稅政策，出口數量增加，全年磷酸二銨出口量達到747萬噸。

2018年一季度在冬儲需求帶動下，磷酸二銨出廠價格上行至2,600元/噸；二季度國內市場進入淡季，出口啓動，行情平穩，出廠價格維持2,600元/噸左右；進入三季度以來，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行業開工率降低，市場投放量減少帶來價格大幅上漲，截至12月末磷酸二銨湖北工廠主流出廠價格維持在2,700元/噸以上。



甲醇行業

2018年，甲醇行業延續景氣週期運行，價格中樞較2017年有較大幅度的提升，原油價格上漲、供應收縮、進口不及預期是推動價格上漲的主要動力；四季度，隨著全球宏觀經濟轉弱，原油價格大幅回落，且部分甲醇制烯烴裝置停產，導致需求支撐不足，甲醇價格隨之回調。全年看，國內甲醇價格呈現較大幅度的波動運行，華南在2,390–3,890元/噸，內蒙古在1,850–3,030元/噸區間運行。

2018年，國內產能增加不及預期，全年累計產量約為5,575萬噸，較去年同期增長3.3%；全年進口量為743萬噸，較去年同期減少9%。

聚甲醛行業

因下游需求增長，2018年中國聚甲醛產量創出新高，達到29.5萬噸，2016–2018年中國聚甲醛產量年均增長率達11.8%。

2018年一季度延續2017下半年向好行情，市場價格穩中震盪走高；二季度需求利好帶動，市場價格延續上行；三季度貨源供應量整體上升，短線弱勢穩中走跌，整體跌幅有限；四季度成本面支撐力度逐步減弱，市場價格一路下滑。

| 產品質量控制



業務回顧

生產管理

2018年，公司繼續加強生產運行管理，海南富島二期尿素裝置和黑龍江華鶴煤制尿素裝置實現了高效穩定運行，運轉率分別達到108%和114%，海南一期和海南二期兩套甲醇裝置實現跨年長週期運行，天野化工尿素裝置和甲醇裝置均打破自身長週期運行記錄，同時天野化工成功重啓了聚甲醛裝置A線的生產。2018年公司全年生產尿素236.9萬噸，較2017年增加了9.8萬噸，產量創歷史新高；生產磷複肥95.1萬噸，其中複合肥產量創歷史新高達21.0萬噸；生產甲醇152.3萬噸，與2017年基本持平；生產聚甲醛1.0萬噸。

本集團各裝置2018年生產情況見下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生產量 (噸)	運轉率 (%)	生產量 (噸)	運轉率 (%)
化肥				
尿素				
富島一期	468,786	90.2	566,184	108.9
富島二期	863,562	107.9	749,373	93.7
天野化工	443,030	85.2	374,164	72.0
華鶴煤化工	594,005	114.2	581,527	111.8
本集團合計	2,369,383	100.4	2,271,248	96.2
磷肥及複合肥				
大峪口化工MAP	60,435	40.3	67,978	45.3
大峪口化工DAP一期（註1）	282,452	80.7	292,729	83.6
大峪口化工DAP二期	608,341	121.7	583,133	116.6
本集團合計	951,228	95.1	943,840	94.4
化工產品				
甲醇				
海南一期	574,175	95.7	551,745	92.0
海南二期	787,363	98.4	791,240	98.9
天野化工	161,445	80.7	191,829	95.9
本集團合計	1,522,983	95.2	1,534,814	95.9
聚甲醛				
天野化工聚甲醛（註2）	10,275	102.8	-	-
本集團合計	10,275	102.8	-	-

註1：2018年，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72,043噸DAP和210,409噸複合肥，合計282,452噸。2017年，大峪口化工一期裝置分別生產了192,954噸DAP和99,775噸複合肥，合計292,729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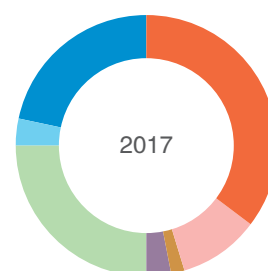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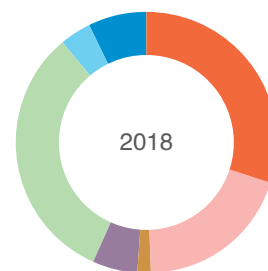
註2：天野化工聚甲醛裝置A線於2018年6月底重啓。2018年該裝置產量自重啓之日起計算。

| 尿素裝置檢修



銷售管理

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公司深化改革，營銷公司實體化運營成效凸顯；充分把握市場行情，緊貼市場精準定價；以市場需求為導向，發展新型增值產品，拓展複合肥市場。2018年，公司銷售尿素232.6萬噸，比去年同期增長2%，創歷史同期新高；銷售甲醇145.1萬噸，較去年同期減少5%；銷售磷肥及複合肥91.5萬噸，其中複合肥銷量在2017年基礎上實現翻番達17.7萬噸；銷售聚甲醛1.0萬噸；全年共出口了16.6萬噸尿素和22.1萬噸磷酸二銨。



尿素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尿素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北地區	699,814	30.1	803,959	35.3
華北地區	455,326	19.6	228,244	10.0
華東地區	36,253	1.6	41,183	1.8
東南地區	131,047	5.6	68,649	3.0
華南地區	749,087	32.2	566,824	24.9
海南地區	88,366	3.8	82,803	3.6
國際	165,664	7.1	487,602	21.4
合計	2,325,557	100.0	2,279,264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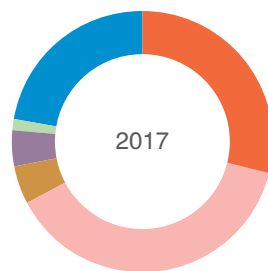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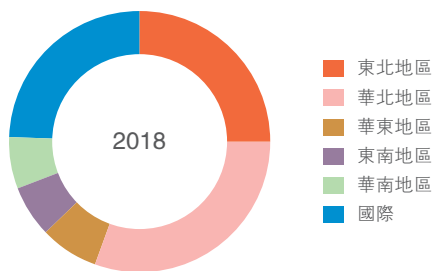


| 尿素裝船作業

磷肥及複合肥

下表列出本集團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磷肥及複合肥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北地區	229,023	25.0	281,713	29.1
華北地區	284,627	30.1	371,063	38.3
華東地區	67,186	7.3	46,049	4.7
東南地區	55,456	6.1	41,499	4.3
華南地區	57,388	6.3	13,550	1.4
國際	220,992	24.2	214,580	22.2
合計	914,672	100.0	968,454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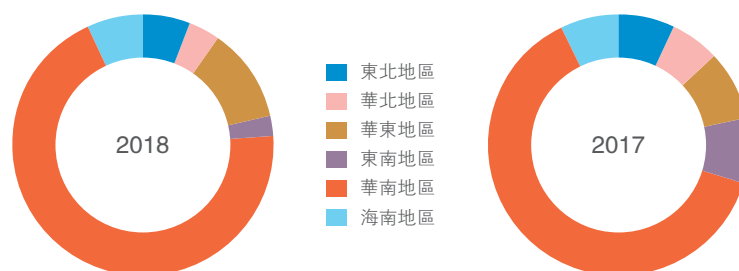
| 鐵路運輸站台



甲醇

下表列出本公司於過往兩個財政年度，按產品最終銷售地區劃分的甲醇銷售量：

銷售地區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2017年	
	數量 (噸)	百分比 (%)	數量 (噸)	百分比 (%)
東北地區	87,083	6.0	109,666	7.1
華北地區	54,455	3.8	91,991	6.0
華東地區	168,704	11.6	133,999	8.7
東南地區	37,709	2.6	122,011	8.0
華南地區	1,005,432	69.3	967,057	63.1
海南地區	97,835	6.7	108,541	7.1
國際	0	0	0	0
合計	1,451,218	100.0	1,533,265	100.0



天野化工聚甲醛裝置





聚甲醛

2018年，本集團共生產聚甲醛10,275噸，銷售聚甲醛9,985噸。

BB肥

2018年，本集團共生產BB肥49,373噸，銷售量為50,398噸。

海陸物流服務

2018年，海南八所港完成吞吐量10.03百萬噸。

財務狀況回顧

| 天野化工尿素裝置



銷售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為人民幣11,259.6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收入人民幣9,799.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59.9百萬元，增幅為14.9%。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甲醇、磷複肥和尿素的銷售價格同比大幅上升。

報告期內，本集團尿素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4,160.7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收入人民幣3,325.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34.9百萬元，增幅為25.1%。主要原因是：（1）尿素銷量增加46,293噸增加收入人民幣67.6百萬元；及（2）尿素銷售價格上漲人民幣329.9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767.3百萬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磷肥及複合肥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2,260.9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的收入人民幣2,069.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1.4百萬元，增幅為9.2%。主要原因是：（1）磷複肥銷售價格上漲人民幣334.9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306.3百萬元；及（2）磷複肥銷量下降53,779噸減少收入人民幣114.9百萬元，部分抵銷上述增加。

報告期內，本集團甲醇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3,717.1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收入人民幣3,458.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58.5百萬元，增幅為7.5%。主要原因是：（1）甲醇銷售價格上漲人民幣305.7元／噸增加收入人民幣443.6百萬元；及（2）甲醇銷量下降82,047噸減少收入人民幣185.1百萬元，部分抵銷上述增加。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港口營運和提供運輸服務；化肥和化工品貿易；聚甲醛、BB肥及塑膠編織袋等生產和銷售）實現的對外收入為人民幣1,120.9百萬元，較2017年同期收入人民幣945.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5.1百萬元，增幅為18.5%。主要原因是：（1）本年聚甲醛裝置重啓，增加收入人民幣104.4百萬元；（2）本年貿易業務收入較去年增加增加收入人民幣78.1百萬元；（3）銷售液氨、濃磷酸、二氧化碳等收入增加人民幣17.4百萬元；（4）八所港吞吐量減少2,444,058噸減少收入人民幣18.9百萬元；及（5）BB肥、編織袋收入減少人民幣5.9百萬元，部分抵銷上述增加。

銷售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成本為人民幣8,501.3百萬元，較2017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8,114.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86.7百萬元，增幅為4.8%。

報告期內，本集團尿素銷售成本為人民幣3,147.0百萬元，較2017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3,047.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99.4百萬元，增幅為3.3%。主要原因是：（1）內蒙天野化工銷量增加126,886噸導致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123.6百萬元；（2）海南富島一期及富島二期尿素裝置本年大修費用較去年增加以及天然氣價格上漲增加成本人民幣41.2百萬元；及（3）黑龍江華鶴煤化工本年較去年銷量減少75,124噸導致銷售成本減少人民幣65.4百萬元，部分抵消上述增加。

報告期內，本集團磷複肥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000.4百萬元，較2017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1,95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7.8百萬元，增幅為2.4%。主要原因是：（1）磷複肥生產用原料價格大幅上升增加銷售成本人民幣165.4百萬元；及（2）磷複肥銷量減少53,779噸減少銷售成本人民幣117.6百萬元，部分抵消上述增加。

報告期內，本集團甲醇銷售成本為人民幣2,305.1百萬元，較2017年銷售成本人民幣2,26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3.4百萬元，增幅為1.9%。主要原因是：（1）海南甲醇裝置修理費用同比增加以及天然氣價格上漲等因素使銷售成本增加人民幣173.7百萬元；及（2）甲醇銷量減少82,047噸減少銷售成本人民幣130.3百萬元，部分抵消上述增加。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業務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048.7百萬元，較2017年的銷售成本人民幣852.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96.0百萬元，增幅為23.0%。主要原因是：（1）本年聚甲醛裝置重啓，增加銷售成本124.7百萬元；（2）貿易業務成本增加人民幣78.6百萬元；及（3）八所港勞務、BB肥及液氨等銷售成本同比減少人民幣7.3百萬元，部分抵消上述增加。



毛利

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為人民幣2,758.3百萬元，較2017年的毛利人民幣1,685.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73.2百萬元，增幅為63.7%。主要原因是：（1）2018年尿素銷售價格大幅上漲導致尿素毛利增加人民幣735.5百萬元；（2）2018年甲醇銷售價格同比上漲影響大於銷量同比下降的影響，導致甲醇毛利增加人民幣215.0百萬元；（3）磷複肥銷售價格同比上漲影響大於銷量減少及單位成本上升的影響，導致磷複肥毛利增加人民幣143.7百萬元；及（4）其他業務毛利減少人民幣21.0百萬元。

其他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31.4百萬元，較2017年的其他收入人民幣55.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5.5百萬元，增幅為135.1%。主要原因是：（1）其他業務利潤增加人民幣56.9百萬元；及（2）政府補助及其他營業外收入等增加人民幣18.6百萬元。

其他損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損益為人民幣303.3百萬元，較2017年人民幣237.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5.4百萬元，增幅27.5%。主要原因是：（1）短期銀行理財收益（含三個月以上美元定期存款收益）增加人民幣83.2百萬元；及（2）信用減值損失增加導致其他損益減少人民幣16.8百萬元，部分抵消上述增加。

銷售和分銷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和分銷成本為人民幣418.5百萬元，較2017年的銷售和分銷成本人民幣385.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7百萬元，增幅為8.5%。主要原因是：（1）由於黑龍江華鶴煤化工運費結算方式改變及本年改變銷售模式，運輸費等直接銷售費用同比增加人民幣27.6百萬元；及（2）廣告展覽費同比增加人民幣5.8百萬元。

行政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55.6百萬元，較2017年的行政開支人民幣453.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6百萬元，增幅為0.6%。

其他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61.6百萬元，較2017年的其他開支人民幣13.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48.1百萬元，增幅為1,097.0%。主要原因是：（1）三供一業費用支出增加127.5百萬元；（2）三年以上無動態資產毀損報廢損失增加18.6百萬元；及（3）銀行手續費和票據貼現息、捐贈、罰款支出等增加人民幣2.0百萬元。

融資收入與融資成本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收入為人民幣11.2百萬元，較2017年的融資收入人民幣10.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5百萬元，增幅為4.7%。主要受本集團平均日存款餘額變動的影響。

報告期內，本集團融資成本為人民幣104.6百萬元，較2017年的融資成本人民幣121.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6.8百萬元，減幅為13.8%。主要是由於銀行貸款和融資租賃規模下降導致的融資成本的減少。

匯兌(損失)/收益淨額

報告期內，本集團匯兌淨收益人民幣13.3百萬元，而2017年錄得匯兌淨損失人民幣48.2百萬元，差額為人民幣61.5百萬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持有的美元存款由於美元匯率升水錄得匯兌收益人民幣21.4百萬元，由於外幣交易導致的匯兌損失部分抵減了上述匯兌收益。

長期資產減值

報告期內，本集團資產減值損失為人民幣0.9百萬元，較2017年的資產減值損失人民幣442.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41.7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由於煤和液氨等原材料價格大幅上漲，根據IAS36的規定，本公司對煤制尿素及磷複肥生產裝置進行減值測試後，對黑龍江華鶴煤化工尿素裝置和湖北大峪口化工磷複肥裝置計提資產減值準備人民幣440.4百萬元。

應佔聯營及合營公司淨損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應佔聯營及合營單位利潤為人民幣1.0百萬元，較2017年應佔聯營及合營單位虧損人民幣35.3百萬元減少虧損人民幣36.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確認對CBC中海化學(加拿大)控股公司投資損失人民幣34.5百萬元。



技術工人正在檢測儀表

所得稅開支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611.9百萬元，較2017年的所得稅開支人民幣382.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229.3百萬元。主要原因是：（1）2017年本集團錄得稅前利潤人民幣490.1百萬元，而本年錄得稅前利潤人民幣2,140.2百萬元；（2）內蒙天野化工轉回已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增加所得稅開支人民幣31.7百萬元。

年度淨利潤

報告期內，本集團淨利潤為人民幣1,528.3百萬元，與2017年淨利潤人民幣107.5百萬元相比，增加人民幣1,420.8百萬元。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建議派發2018年度年末股息人民幣691.5百萬元，每股派息人民幣0.15元。本年度擬派2018年度年末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2018年度股東大會的批准。

資本性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金之資本支出共計人民幣205.7百萬元。主要包括：（1）海南基地園區污水回收項目人民幣11.9百萬元；（2）八所港務公司拖輪項目人民幣22.4百萬元；（3）本集團其他生產裝置更新改造及設備購置投資人民幣171.4百萬元。

資產押記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資產押記。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較高的信用評級和良好的資本結構以保障正常的生產經營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本集團依據經濟環境的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並適時作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採取借入新債務或發行新的股份的方式。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率（計息債務除以資本與計息債務之和）為12.3%，較2017年12月31日的資本負債率13.4%降低1.1%，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公司資本2018年增加人民幣879.7百萬元，而融資租賃本金及計息銀行借款減少人民幣85.0百萬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本集團於2018年初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6,604.9百萬元。2018年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2,004.2百萬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4,539.2百萬元，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為人民幣691.3百萬元，匯率變動增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21.4百萬元。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400.0百萬元。本集團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以應付日常營運以及未來發展的資金需要。

人力資源及培訓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僱員4,960人，2018年度員工的工資與津貼總數約為人民幣710.1百萬元。本集團有完善的薪酬體系以及系統的福利計劃，加之有效的績效評價體系，以確保薪酬機制能有效激勵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的職位、業績及能力釐定員工薪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按照年度培訓計劃，共組織舉辦培訓班2,926項，培訓86,177人次，培訓總課時數為330,908課時。安全培訓共組織舉辦培訓班6,639項，培訓89,327人次，培訓總課時數為235,001課時。

市場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是主要產品售價、原料（主要為天然氣、煤、磷礦石、液氨和硫磺）、燃料（主要為天然氣及煤）、及動力成本的變動。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亦承受因產品售價、原料、燃料成本變動引致的商品價格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短期和長期債項責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和融資租賃負債為人民幣2,121,131,000元，所有計息銀行借貸和融資租賃負債均為浮動利率。

外匯風險

本集團銷售收入的幣種主要為人民幣，其次為美元；設備與材料採購的幣種主要為人民幣，其次為美元。報告期內人民幣對美元匯率維持在6.2764 - 6.9670之間。人民幣對美元的匯率波動會對本公司設備與原材料進口、產品出口以及美元融資產生影響。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美元存款餘額為53.8百萬美元。

本集團持續對利率及匯率風險進行密切監控。2018年，本集團對貿易出口收匯進行了鎖匯對沖安排。2018年，本集團融資均為人民幣融資，融資利率依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同期基準利率的變化而調整，利率波動較小，風險相對可控。因此，本集團目前無針對該部分融資利率的對沖安排。

通脹與貨幣風險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報告期內中國消費物價指數上漲2.1%，2018年度中國消費物價指數並未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流動風險

本集團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並綜合考慮財務投資和金融資產（如：應收賬款和其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以及預計的經營活動現金流。本集團的目的在於通過運用銀行貸款及債券等多種融資手段，來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2018年12月31日，根據合併財務報表所反映的借款的賬面值，本集團債務中人民幣100.0百萬元和融資租賃本金人民幣1,335.0百萬元將於一年內到期。本集團資金充足，無流動風險。

後續事項

自報告期後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無重大後續事項。

或有負債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發生。

對本公司之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處置

報告期內，完成中海油宜昌礦業公司51%股權公開掛牌轉讓，股權轉讓價款約人民幣272.0百萬元，實現股權投資收益約人民幣62.9百萬元。

本集團的重大投資及該等投資本年度內表現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十二和附註二十三。

行業展望

展望2019年，全球化肥需求將維持穩定增長；中國化肥出口實行零關稅；供給側改革的持續推進和環保標準的提高將進一步推動國內化肥行業整合；國內甲醇制烯烴及替代能源的發展仍將是拉動甲醇需求的主要動力。

公司2019年重點工作

- 1、持續強化和提升HSE和生產精細化管理，實現各生產裝置的安全平穩運行；
- 2、加強基礎管理，努力提升生產及經營管理的數字化水平；
- 3、繼續優化產品結構，適應市場需求增強盈利能力，提高複合肥和新型肥料生產及銷售比重；
- 4、持續深化營銷體系改革，穩步推進營銷業務的實體化運作，進一步提升品牌形象和影響力；
- 5、深入開展降本提質增效工作，推進新華煤礦合作開發，繼續深化採辦體制機制改革，嚴格控制費用支出；及
- 6、繼續研究在海南利用天然氣生產高端化工產品的可行性，關注符合公司戰略的國內外發展機會。

果農共享富島荔枝豐收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

公司堅持以打造“綠色化工企業”為目標，認真做好環境保護和資源節約工作，密切關注公司利益相關方環保訴求，採取多種措施節能減排，強化公司環保工作合規性管理，積極建立環境友好型企業。作為國家工信部首批企業創建試點，公司於2013年基本建成“資源節約型環境友好型”企業。公司自首屆起，連續7年榮獲中國石油和化學工業聯合會合成氨、甲醇行業“年度能效领跑者”標杆企業稱號，海南一期裝置位列2017年度石油和化工行業以天然氣為原料生產甲醇企業的第一名；富島一期裝置位列2017年度石油和化工行業以天然氣為原料生產合成氨企業的第三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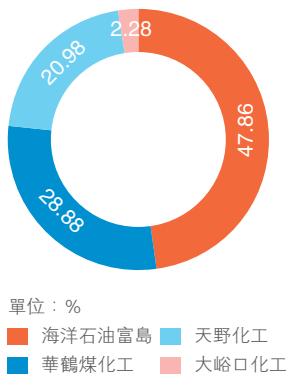
| 華鶴煤化工尿素裝置



排放物及其治理

公司以天然氣和煤炭為原材料生產尿素和甲醇，以磷礦石、硫磺及合成氨為原材料生產磷銨（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及複合肥，主要排放物為CO₂、SO₂、NO_x等廢氣，工業廢水的化學需氧量（COD），煤灰渣等固體廢棄物，以及生產產品使用過後的催化劑及放射性射源（鈷、銻）等危險固體廢棄物。公司嚴格執行國家相關環保法律法規，努力實施清潔生產，積極開展污染防治，最大限度減少對環境的影響。2018年，公司排放CO₂ 633.4萬噸（非第三方核算數據）；排放SO₂ 1008.03噸；排放NO_x 1,290.90噸；排放COD 189.65噸。

公司2018年碳排放量佔比圖



廢氣治理和溫室氣體減排

公司嚴格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大氣污染物綜合排放標準》、《火電廠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等法規標準，生產裝置均滿足SO₂、NO_x國家環保排放標準，重點推動燃煤鍋爐煙氣治理等重大環保治理項目，極大減少了大氣污染物排放。2018年，為使輔助鍋爐廢氣NO_x排放滿足國家火电厂大氣污染物排放新標準，公司啓動了富島一期尿素裝置燃氣輪機改造項目；完成大峪口化工燃煤鍋爐煙氣治理項目。

公司深入推進溫室氣體減排工作，積極建設排放管理策略。公司積極開展碳排放歷史資料核查工作，大峪口化工工作為湖北省第二批碳交易控排企業，在2016年首次履約的基礎上，順利完成了2017年度履約工作，通過交易，本年度較上年度碳配額量增加246噸，有利於未來生產的保障。海洋石油富島利用CO₂生產乾冰，2018年產銷乾冰5,378噸，減少了溫室氣體排放。依據《中國化工生產企業溫室氣體排放核算方法與報告指南（試行）》規定，公司2018年碳排放總量633.4萬噸（未經第三方核算），其中海洋石油富島排放303.14萬噸，佔47.86%；其他依次為華鶴煤化工28.88%、天野化工20.98%、大峪口化工2.28%。詳見下表。

單位	二氧化碳排放量	
	萬噸	佔比
海洋石油富島	303.14	47.86%
華鶴煤化工	182.90	28.88%
天野化工	132.94	20.98%
大峪口化工	14.42	2.28%
合計	633.40	100%



廢水治理

公司按照《合成氨工業水污染物排放標準》、《石油化學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石油煉製工業污染物排放標準》的要求，嚴格處理工業廢水及生活污水，做到達標排放，並提高廢水回用效率，減少廢水排放。

2018年，公司分別組織開展廢水排放達標情況對標工作，大力推動工業廢水及生活污水防治工作，鼓勵支持基地提高廢水回用效率，減少廢水排放。海洋石油富島引入環保專業公司——蘇伊士新創建環境管理（海南）有限公司，簽訂《污水處理服務協定》，全面負責污水處理廠運維，完成海南生產基地污水提標改造。大峪口化工生產廢水循環使用，已實現零排放，並對尾礦庫廢水處理站進行擴建，廢水處理能力由650噸/小時提高至1,450噸/小時，減少了各裝置新鮮水使用量。2018年公司累計排放COD189.65噸，NH₃-N11.18噸。

固體廢棄物處置

公司高度重視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和處置，嚴格執行《一般工業固體廢物貯存、處置場污染控制標準》、《危險廢物貯存污染控制標準》等要求。磷礦石尾礦、磷石膏和煤灰渣等固體廢棄物的堆存均符合國家環保安全的要求。同時對固體廢棄物進行回收再利用，並努力研究利用磷石膏生產建築材料。危險固體廢棄物由符合資質的機構集中收集、回收和處理。2018年，公司完成天野化工煤場封閉項目；完成華鶴煤化工氣化爐、鍋爐灰渣綜合利用項目的政府審批，合規利用氣化爐、鍋爐灰渣治理當地地質環境災害。公司採用資源再利用方式處置固體廢棄物26,932.42噸、堆放複壘方式處置固體廢棄物1,700,000噸，委託具有國家環保資質單位專業處置危險廢棄物274.58噸，轉化正規產品銷售68,115.24噸，安全處置率達到100%。

資源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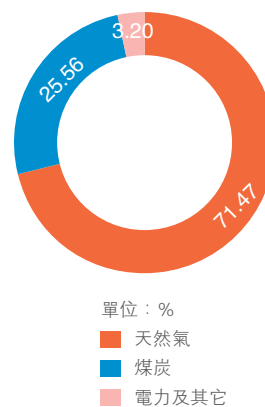
公司致力於節約能源和資源，發展循環經濟。公司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的要求，制定了《節能減排管理辦法》、《節能減排監督管理實施細則》及《節水管理實施細則》等管理制度。公司設有節能減排專項管理機構，實施能源消耗定額管理，將節能減排指標納入年度考核範疇。2018年公司節能低碳領導機構統籌管理了節能減排、低碳工作。

2018年公司累計消耗編織袋6,347萬條，約10,336噸。

能源利用

公司利用的能源主要包括天然氣、煤炭以及電力等。2018年企業綜合能源消費量為4,079,107.99噸標準煤，其中天然氣消耗2,915,461.71萬標準立方米，佔能源總消費量的71.47%；煤炭1,042,774.25噸，佔能源總消費量的25.56%；電力及其它佔能源總消費量的3.20%。

企業能源消耗佔比圖



能源種類	單位	實際用量	折標準煤
			(噸標準煤)
原煤	噸	899,297.32	603,518.43
洗精煤	噸	494,101.04	439,255.82
天然氣	萬立方米	373,954.53	2,915,461.71
柴油	噸	1,470.77	2,143.06
汽油	噸	17.22	25.34
液化石油氣	噸	246.14	423.88
電力	萬千瓦時	64,631.05	79,431.56
熱力	百萬千焦	1,139,242.95	38,848.18
能源合計	噸標準煤		4,079,107.99

能源節約

公司通過技術改造，大力推廣應用先進的節能技術、工藝和裝備。2018年公司推進實施節能技改項目15項，實現技術節能量11.19萬噸標準煤，佔公司年度能源消費總量的2.7%。其中海洋石油富島海南二期低壓放空蒸汽供應東方終端項目，同時利用東方終端置換出的天然氣，回收低壓蒸汽11.88萬噸，節水11.88萬噸的同時年增加產品收益877萬元；富島一期裝置循環水整體優化節能改造項目，在實現節能6,380噸標準煤，節電2,000萬度的同時年增加效益1,400萬元。華鶴公司2018年在穩定生產的基礎上，節能管理技術兩手抓，通過一系列的優化措施以及技改手段，全年裝置能耗下降10.35%，節能成效顯著，全年降本增效6,000餘萬元。大峪口化工大力推行產品結構轉型升級，以此為基礎持續優化生產裝置運行方式，降低整體能耗，助力公司節能低碳工作。

公司主要產品綜合能耗情況

產品	單位產品綜合能耗 (tce/t)	能耗限額 (tce/t)
尿素	0.1530	0.1800
甲醇	1.1352	1.5600

註：尿素單位產品能耗限額標準GB/T 32035-2015

水資源節約

公司大力提倡節約用水，積極採取節水措施，實行多項技術改造。大峪口化工實現廢水“零排放”，全部回收利用。海洋石油富島、華鶴煤化工中水回用裝置穩定運行，持續發揮節水作用。2018年公司新鮮水消耗3,576.69萬噸，實現節水12.66萬噸。公司在獲取及利用水源上不存在問題且未對環境及外界產生重大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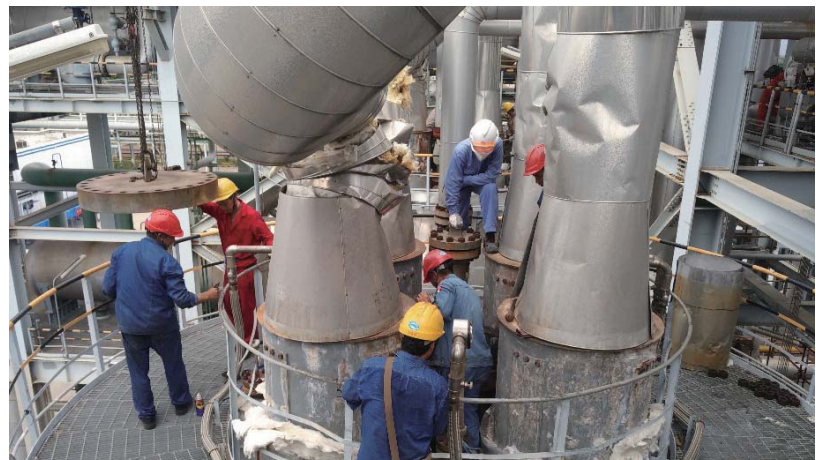
種類	自來水	地下水	地表水	合計
新鮮水用量 (萬噸)	979.93	71.77	2,524.99	3,576.69

公司主要產品水耗情況

產品	單位水耗 (噸/噸)	取水定額 (噸/噸)
尿素	2.88	3.00
甲醇	4.45	/

註：尿素取水定額標準GB/T 18916.27-2017

海南二期合成催化劑更換現場





大峪口化工露天礦

環境與天然資源

公司貫徹落實“綠色、清潔、低碳和循環經濟”理念，開展清潔生產，實現企業與環境的可持續發展。2018年，公司於2016年獲得國際化肥協會（IFA）頒發的保護與可持續認證後，順利通過了中期評審。

環境保護

公司建立並持續完善健康安全環保管理制度體系，制定了《環境保護管理辦法》、《建設項目健康安全環保管理辦法》、《承包商健康安全環保管理辦法》等管理制度，成立質量健康安全環保委員會負責公司安全、環保等方面重大決策，安全生產部制定公司整體環境保護政策並管控實施，各子公司承擔環保措施的具體執行並對合規性負責。

公司積極落實《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其配套規定，嚴格執行環保措施與項目建設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投入使用的要求，強化推進環保隱患治

理工作，全面管控企業環境風險。2018年，海洋石油富島、海油建滔、天野化工和華鶴煤化工已完成氮肥企業、甲醇企業排污許可證申領工作，大峪口化工取得臨時排污許可證。

綠色礦山

公司秉持建設綠色礦山理念，認真執行《中華人民共和國礦產資源法》、《土地複墾條例》等法律法規的規定，科學開採，努力實現資源開發與生態環境保護的協調發展。在礦山生產過程中，公司不斷提高開採技術水平，產生的廢水、廢氣、廢渣得到有效處理，確保達到生態保護控制標準。

社會

雇傭及勞工常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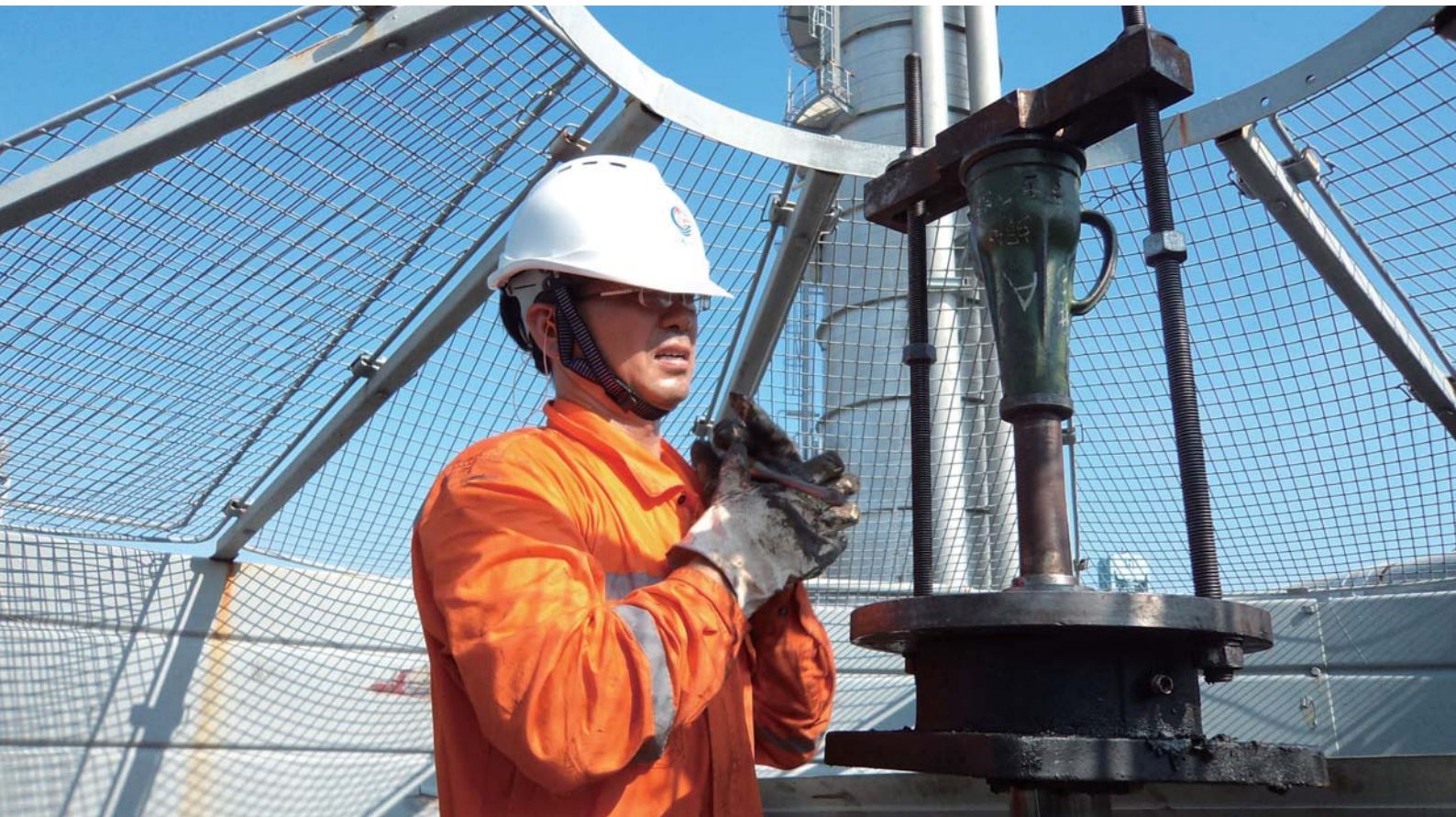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嚴格執行國家相關雇傭法律法規，始終秉承“以人為本，關愛員工”的理念，堅持結構科學、精幹高效的用人原則，完善人才隊伍及激勵機制建設。2018年，公司按照“控制總量、用好存量、優化結構、提升素質”的原則，在人員架構、職能調整、薪酬管控、績效考核、員工培訓等方面不斷完善和優化，為公司長期穩固發展提供了堅實的人才保障。

雇傭及勞工準則

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婦女權益保障法》及《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法律法規，制定《員工招聘管理辦法》、《日常人事管理辦法》、《薪酬管理辦法》等管理制度，建立了涵蓋招聘、晉升、解聘、工作時間、工資保險與福利、休假、薪酬、平等機會、多元化、公平待遇等方面的用工管理制度體系。

公司為員工提供勞動保護並按時足額交納各項社會保險和住房公積金，保障女性職工權益，反對任何形式的歧視，嚴禁強制勞動和招聘童工。員工享有年休假、病假、產假等各類假期。公司在兼顧市場競爭和內部公平的基礎上，為員工提供完善的、富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體系。公司結合企業效益根據員工的職位、業績及能力釐定員工薪酬。公司堅持資助貧困員工，關注員工身心健康，豐富員工業餘生活，增加企業凝聚力。

| 裝置檢修





健康與安全

公司認真貫徹《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規範職業健康管理。公司為員工配備聽力防護、呼吸防護、身體防護等裝備，改善員工工作環境；強化職業健康培訓，制定年度職業衛生培訓計劃，對員工分類進行有針對性的培訓；運用《職業健康管理系統》，填報監測和體檢數據，完善衛生檔案管理，提升職業健康管理水平。2018年，公司未出現新增職業病病例，職業病危害警示告知率100%，職業病危害因素檢測評價率100%，職業健康檢查率100%。

公司重視安全生產，樹立了“安全第一、環保至上，人為根本、設備完好”的核心價值觀，不斷完善各種防護設施，將工作相關的意外或工傷的可能性降至最低。2018年，公司開展建立了安全風險分級管控和隱患排查治理雙重管控機制，嚴密監控重大危險源；持續安全培訓；強化對承包商的安全管理，不斷提高作業管理水平；通過明確崗位安全職責，促進安全生產責任的落實。公司全年未發生危險化學品洩漏事故、火災爆炸事故、環境污染事故和直接損失100萬元以上的其他各類責任事故，OSHA可記錄事故率為0.02。



發展及培訓

公司高度重視員工發展及培訓，2018年以“架構再造”為主題實施了公司培訓管理工作的深化變革和探索，一是按層級、分類別分析三支隊伍狀況，結合崗位能力素質要求，重新梳理了三支隊伍培訓項目架構，公司高管、直管幹部、直管幹部後備、所屬單位中高層經理等分層級展開管理技能培訓，取得實質良好效果；二是結合當前主流培訓技術、立足崗位、引導解決工作實際問題，讓培訓體現價值，創造效益，對遴選出的優秀青年幹部、高潛能專業技術人才、高潛能操作技能人才等三支隊伍核心骨幹通過項目制“六步法”三年培養模式，實施專項強化培訓；三是完善內部培訓師體系的建設，提高內部培訓師授課技巧和水平，加快培訓管理者的顧問和教練角色轉換，開發更多有針對性和實效性的項目，輔助業務部門解決工作中的問題，進一步促進公司文化、專業知識和技能的共用和有效傳承。

公司通過技能大賽強化崗位練兵，2018年舉辦了第十五屆職業技能大賽，參加了第十屆全國石油和化工行業職業技能競賽機修鉗工和化學檢驗員賽項決賽並獲得多個團體和個人獎項。2人被授予“全國石油和化工行業技術能手”榮譽稱號。



營運慣例

供應鏈管理

公司制定《供應商管理辦法》和《供應商考核評價實施細則》，對供應商實行集中管理、分級負責的管理體制，工程採辦部負責供應商管理制度制定和供應商庫建設，各子公司具體負責供應商的推薦、審查和考核等工作，2018年新增供應商370家。

公司對供應商實行市場准入制度，按照統一篩選、集中入庫、規範使用的原則，對供應商進行管理。公司通過採辦業務信息系統對採購交易和供應商庫信息進行線上集中管控，在採購過程中全程跟蹤供應商的服務，對供應商進行監督考核、評價和分類分級管理。

公司致力於維護市場秩序，遵守對供應商的政策與承諾，宣導建立公平競爭、平等互利的商業環境，並發揮採購規模化和專業化優勢，加強了採購過程的風險管控，有力防範了暗箱操作、商業賄賂等違法違規行為，有效促進了資金節約和成本管控。

產品責任

公司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法律法規和各類產品國家標準，制定《質量管制辦法》、《產品營銷管理辦法》等制度，實施全面嚴謹的質量控制措施。

公司積極參與行業標準制定，堅持以科技創新為驅動力，通過設備維護、產品檢測、改善包裝、儲存、加強標籤及廣告內容審查等途徑，不斷加強產品質量管制。2018年，公司尿素、甲醇產品合格率均為100%，產品優等率分別為99.86%和100%，沒有發生因產品質量及服務引發的重大法律訴訟及投訴。

反貪污

廉潔風險防控是公司風險管理的重要組成部分，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國有企業領導人員廉潔從業若干規定》等法律法規，編制《員工違紀處分規定》，要求員工嚴格遵守相關法律規範和道德準則。公司設有監事會負責監督董事、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履行職務的行為，派駐紀檢組負責黨員領導幹部的紀律監督，監察部門與派駐紀檢組合署辦公，負責查處違紀違規案件，形成全面的廉潔風險防控體系。

公司將廉潔風險防控和生產經營業務進行統籌安排，圍繞重點項目、重點環節開展例行監督，實行事前預防，事中監督。

社區建設

公司重視所在地社區關係建設，以回饋社會為應盡之責，積極參與社會公益事業，服務社區建設，捐資助學，推動企業和社會的和諧發展。



2018年，公司持續多次開展系列公益活動。海洋石油富島的120名員工積極參與無償獻血，已連續16年組織該活動。大峪口化工開展“愛心助學”活動，走進湖北省鐘祥市胡集三中資助身為留守兒童的貧困生。天野化工志願團隊走進呼和浩特市黃合少鎮蘇計村，為村裡6戶孤寡老人送去生活用品；舉辦以“綠色有我、環保隨行”為主題的公益活動，前往大黑河畔撿拾垃圾，用實際行動宣傳綠色環保理念。華鶴煤化工將產業扶貧作為精準扶貧的重要內容，先後給予前鋒村教育、文化、基礎設施及贈送富島尿素等多種支持。



於2018年，公司已遵守《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載列的“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註：① 本報告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② 倘本報告的中英文版本存在任何分歧，概以中文版為準。

企業管治報告

2018年度，本公司繼續致力於推行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不懈追求優秀的公司治理水平，以實現本公司的健康穩步發展，為股東創造更大的價值。

本公司自2006年以來，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境內外監管機構發佈的規章和指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其附錄十四所載條文的規定，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組成的有效制衡和獨立運作的現代公司治理架構。

本公司遵守了《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各項守則條文。報告期內，公司繼續追求專業化治理水平，根據不時修訂的法律法規、境內外監管機構發佈的規章指引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持續完善公司企業管治制度；公司信息披露合規、及時、準確；公司通過業績路演和參加國際投資論壇等方式，與資本市場及媒體保持了順暢、有效溝通，維護公司在資本市場的良好形象；公司及時全面地向董事監事提供生產經營信息，梳理完善內部控制體系，確保關連交易和避免同業競爭符合規定。

本公司報告期內的企業管治情況概述如下：

1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的職責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選舉和更換董事及非職工代表出任的監事，決定有關董事及有關監事的報酬事項；
- 審議批准董事會報告及監事會報告；
- 對公司變更註冊資本，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解散和清算等事項作出決議；
- 對公司發行債券、其他證券及上市作出決議；
- 對公司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決定公司的經營方針、投資計劃、年度財務預算和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

- 審議批准公司重大擔保事項及購買或出售重大資產事項；
- 修改《公司章程》；
- 審議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提出的臨時提案；
- 股權激勵計劃；
- 股東大會可以授權或委託董事會辦理事項；
- 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作出決議的其他事項。

股東權利

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本公司股東在下述三個方面擁有的具體權利如下：

召集臨時股東大會

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以書面形式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時，則董事會應當在兩個月內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把召集請求人所提出的會議議題列入大會議程。

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的程序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額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十日以前以書面形式提出臨時提案並提交召集人，股東大會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通知其它股東，並將提案中屬於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股東大會提案應當符合下列條件：（1）內容與法律、法規的規定不相抵觸，並且屬於公司經營範圍和股東大會職責範圍；（2）有明確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3）以書面形式提交或送達董事會。

有關提案及前述召集請求人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書面要求可以通過個人遞交、郵寄或者快遞方式寄交公司董事會或者公司秘書。地址為：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裡3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1707室。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程序和可獲取的資料

公司股東可依照《公司章程》的規定在繳付成本费用後獲得《公司章程》中規定的相關資料，也可通過公司網站上提供的電郵地址、郵寄地址及電話號碼向董事會提出其關注事項或者查詢上述資料。

股東大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召開了一次股東周年大會、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和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修改《公司章程》、委任新一屆董事監事、公司2017年度財務報告、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利潤分配方案、2018年度預算方案、授予董事會回購H股的一般性授權等20項議案。公司全體董事（夏慶龍、王維民、孟軍、郭新軍、李潔英、李均雄、余長春）出席了股東周年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出席率均為100%）。

公司股東大會的召開及議案審批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有效保障了公司全體股東的權益。

2 董事會

董事會是本公司治理架構中的決策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

董事會的職責

為管理本集團日常業務運作而向管理層授出權責的同時，董事會負責制定本公司業務策略方針、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及訂立管理目標，檢討本公司表現及評估管理策略是否有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聘任或解聘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及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並行使各種專有權力，其中包括：

- 負責召集股東大會，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並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
- 制定公司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年度財務預算方案和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及彌補虧損方案；
-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的方案以及公司發行債券、其它證券及上市的方案；
- 擬訂公司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及解散的方案；
-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其它高級管理人員，決定其報酬事項；
- 制定《公司章程》修改方案及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向股東大會提請聘任或續聘或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
- 《公司章程》規定或者股東大會授予的其它職權。

董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兩位非執行董事和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各成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關係（包括財政、業務、家族或其它重大或相關關係）。有關本公司各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9至41頁。

本公司董事會的組成及結構符合《公司法》和《上市規則》的規定，既建立了有效的內部制衡機制，又滿足了公司營運與發展的需要。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時，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董事的委任均考慮其資歷經驗等客觀條件及是否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最終將按人選的專業優勢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就上述考量因素（尤其是性別、專業背景及技能方面）而言，董事會均屬相當多元化。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董事會成員列表如下：

董事會成員	職務	獲委任日期
夏慶龍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18年5月31日
王維民	執行董事、CEO、總裁	2018年5月31日
孟軍	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31日
郭新軍	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31日
李潔英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31日
李均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31日
余長春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8年5月31日

本公司委任的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了服務協議，彼等之任期均為三年，自其獲公司2017年股東周年大會委任之日（即2018年5月31日）起，或至公司2020年股東周年大會選舉產生新一屆董事時止。但倘公司董事在任期屆滿時尚未及時改選，則原任董事須按照法律、法規及本公司《公司章程》之規定，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進行選舉前履行彼等作為董事的職責。公司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中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總數的三分之一以上；報告期內，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向公司遞交了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函，董事會已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據此認為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上市規則》所要求的獨立性；獨立非執行董事中有一名成員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即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獨立性要求及任職資格均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及其股東負有誠信義務，尤其受託負責保障少數股東的權益，在董事會決策過程中起著重要的制衡作用，為公司治理的關鍵環節。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上就有關股東及本公司利益的事宜均發表了他們的見解及意見。

董事會會議情況

報告期內，董事會共召開了四次現場會議。董事會成員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出席董事會現場會議的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夏慶龍	4/4	100
王維民	2/3（註1）	67
孟軍	3/4	75
郭新軍	4/4	100
李潔英	4/4	100
李均雄	4/4	100
余長春	4/4	100
陳壁	1/1（註2）	100

註1：王維民先生於2018年5月3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2018年5月3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董事會舉行了三次會議。

註2：陳壁先生由於工作原因，於2018年3月28日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3月28日期間董事會共舉行了一次會議。

該等董事會會議的召開和議案審批程序均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公司董事切實履行誠信職責，經慎重討論後對公司重大事項做出決定，且董事必須就董事會上討論的事宜申報彼等之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而該等擁有利益的董事不得對該項決議行使表決權，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從而切實保障了公司全體股東的利益。

董事培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5條之規定，所有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信息及切合所需之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

報告期內，本公司所有董事以各種形式參加了多項培訓，其中全體董事（夏慶龍、王維民、孟軍、郭新軍、李潔英、李均雄及余長春）參加了公司於2018年5月31日組織的現場培訓，學習香港《上市規則》的變化、內幕消息披露、董事責任與義務等相關內容；公司亦於2018年11月15日以郵件形式向各位董事發出書面資料，包括發行人披露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情況的報告等六份學習資料，董事通過自己閱讀資料的方式完成了該項培訓；2018年6月1日，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集體赴華鶴煤化工考察，其他非執行董事亦曾多次不定期赴天野化工和華鶴煤化工考察，公司非執行董事均以現場參觀調研的方式進一步瞭解了主要生產基地的業務及規劃。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並已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所載之職責及責任。報告期內，董事會對《公司章程》部分條款進行了修訂，修改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議事規則，檢討了公司遵守法律、監管規定及《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其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檢討及監察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加強了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進一步完善了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3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有四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投資審查委員會。各委員會均以書面界定其經董事會批准的職權範圍，當中涵蓋其職務、權力及職能，其中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參照《企業管治守則》所建議的內容界定，並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和本公司網站。各委員會均具備充足資源履行彼等的職責。各委員會均定期向董事會彙報，提供建議協助董事會進行決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潔英女士、李均雄先生、余長春先生和非執行董事孟軍先生、郭新軍先生共五位成員組成，其中李潔英女士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的資格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查及監督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的完整性及編制程序，審查年度生產經營和財務預算方案，審查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及內部控制程序的有效性，以確保本公司業務運作的效率及實現公司目標及策略，審查公司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審計程序是否有效，審查公司外聘核數師的委任、薪酬、聘用條款及有關外聘核數師任免的任何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審核公司內部審計及監控工作計劃，並向董事會呈交相關報告，審議意見及建議。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四次會議，工作履行情況概述如下：

- 審閱了2017年合併財務報表及2018年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和業績，尤其集中於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它規定方面之合規性，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和意見；
- 審閱了公司2019年度經營與財務預算，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和意見；

- 檢討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就聘任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審議批准了外聘核數師委聘條款及2018年度的審核費用；
- 審閱了外聘核數師之法定審核計劃，以及審核性質及範圍；
- 審核公司2018年度內部審計及監控工作報告和批准2019年度內部審計計劃，檢討了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和內部審核功能之效能。

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潔英 (主席)	4/4	100
李均雄	4/4	100
余長春	4/4	100
孟軍	3/4	75
郭新軍	4/4	100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均雄先生、李潔英女士和非執行董事孟軍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其中，李均雄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的資格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規定。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研究、審查和制訂公司董事、監事以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包括績效評價標準、程序及主要評價體系、獎勵和懲罰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獲股東大會及董事會轉授職責厘定執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薪酬委員會亦負責監控薪酬制度的實行。於履行職責時，薪酬委員會可向本公司董事長、總裁及其他執行董事徵詢意見。

酬金政策

- 執行董事之酬金組合政策，旨在使本公司執行董事之酬金及其表現與公司企業目標及經營業績掛鉤，同時考慮市場情況，有助激勵執行董事的工作表現及留任。
- 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須經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其酬金的厘定主要是基於其需處理事務的複雜性和所負的責任。根據本公司與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間訂立之服務合約，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履行職務（包括出席本公司會議）之費用可以實報實銷的方式支付。

董事無權決定及批准其本身的薪酬。各董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酬金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研究、審查和制訂了公司董事、監事以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方案，評估了執行董事的表現，厘定了公司新一屆執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

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李均雄（主席）	2/2	100
李潔英	2/2	100
孟軍	1/2	50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董事長、執行董事夏慶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均雄先生和余長春先生三名成員組成，其中夏慶龍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的資格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的規定。

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評估及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和經驗）；向公司董事會就委任、重新委任及繼任公司董事、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按《上市規則》要求設立的相關人員提出建議，採納標準具體包括候選人是否具備適當的專業技能、知識和經驗、個人操守、誠信和技能；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亦負責檢討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在評估及挑選候選人擔任董事時，提名委員會應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的品格與誠實，專業，技能和經驗等資格，在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等多元化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的任何潛在貢獻，是否滿足所需的獨立性標準，是否願意及能夠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身為董事及擔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委員的職責，是否適合公司實際情況，其他適用於公司業務及其繼任計劃的各項因素等。

公司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程序可在本公司網站上查詢，具體程序為：提名委員會收到委任新董事的建議或股東的提名後，結合其個人資料並依據上述準則評估該候選人是否符合擔任董事資格，如涉及多個候選人，應根據公司的需要及候選人資歷排列他們的優先次序；就在股東大會上續聘董事而言，提名委員會應檢討任期屆滿董事對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其在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並檢討該董事是否仍然符合上述準則。提名委員會就委任合適人選擔任董事一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董事人選最終以公司股東大會決定為準。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對公司新一屆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提出了建議，檢討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董事會已經制定並通過了上述提名董事的政策。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各位成員的會議出席情況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舉行會議次數	出席率(%)
夏慶龍（主席） （註1）	2/2	100
李均雄	3/3	100
余長春	3/3	100
陳壁（註2）	1/1	100

註1: 夏慶龍先生於2018年3月28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2018年3月28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間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

註2: 陳壁先生由於工作原因，於2018年3月28日不再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3月28日期間提名委員會共舉行了一次會議。

投資審查委員會

投資審查委員會現時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余長春先生、李潔英女士、李均雄先生和非執行董事孟軍先生、郭新軍先生五名成員組成，其中余長春先生擔任主席。

投資審查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超過董事會授予公司管理層決策權限的投資項目進行審查並向董事會提出決策建議。

報告期內，投資審查委員會沒有召開會議。

4 監事會

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負責，並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檢查本公司財務；
- 對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對違反法律、行政法規或者《公司章程》的人員，提出罷免建議；
- 當公司董事、總裁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的行為損害公司利益時，要求前述人員予以糾正；
- 核對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發現疑問的，可以公司名義委託註冊會計師、執業審計師幫助複審；
- 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在董事會不履行《公司章程》規定的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職責時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會議；
- 向股東大會會議提出提案；
- 依照《公司法》的規定，對董事、總裁和其它高級管理人員提起訴訟；及
- 《公司章程》規定的其它職權。

監事會目前有三位成員，其中兩位為外部監事（分別為股東代表監事和獨立監事），一位為公司職工代表監事。

監事會工作情況請參閱本年報第57至58頁的監事會報告。

5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由首席執行官、總裁、首席財務官、副總裁及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等組成。

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與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一起依照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組織開展本公司的經營管理活動，其主要職權如下：

-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
-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規章；
- 提請聘任或者解聘公司首席財務官、副總裁，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
- 簽署公司發行的證券；及
- 《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它職權。

公司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會制定的發展戰略和經營管理方案，彼等在各自主管和分管工作的相關領域具備豐富的專業知識和管理經驗，並形成緊密合作的管理團隊，確保公司的日常經營得以高效開展。

公司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提供公司管理層賬目（包括生產銷售數據分析和內部財務報表）、QHSE月報、市場銷售月報和風險管理月報，提供董事會商議事項的背景和說明資料，以方便各位董事和監事充分瞭解公司重大事項的進展以及最新經營狀況；每週發出股價走勢，投行分析師研究報告及媒體新聞等資本市場信息報告，方便董事監事掌握與公司相關的資本市場動態；管理層亦每日發出股票行情報告，以便董事監事及時瞭解公司股價變動。

公司設立了質量健康安全環保委員會、預算管理委員會、投資審查委員會、科學技術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各專業委員會充分保證了公司生產經營、投資決策及風險防範的科學性及嚴謹性。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務年度內，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範圍，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3。

6 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之專門查詢後，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年報所涵蓋會計期間，均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董事會將不時檢查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及運作，務求符合《上市規則》有關規定及保障股東之權益。

7 董事長及總裁

報告期內，2018年1月1日至3月28日期間，陳壁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夏慶龍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2018年3月28日至12月31日期間，夏慶龍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王維民先生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總裁。董事長負責領導公司董事會的有效運作，首席執行官/總裁則負責管理本集團業務之日常運作，就公司整體運營向董事會負責，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關於董事長與行政總裁角色應有區分的規定。

8 公司秘書

報告期間，吳曉霞女士和伍秀薇女士擔任聯席公司秘書，吳曉霞女士亦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副總裁，熟知本公司的日常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均獲得遵守。

經本公司董事會查詢，吳曉霞女士及伍秀薇女士在各自任職期間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格、經驗及培訓要求。外部服務提供者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之伍秀薇女士於本公司的主要連絡人士為吳曉霞女士。

9 與投資者的溝通

董事會認識到與全體股東進行良好、有效溝通的重要性。除發佈資料、刊發公告及通函外，本公司亦在其網址www.chinabluechem.com.cn設有「投資者關係」專欄，股東可在此查閱有關資料。

按照監管機構的規定和要求，公司積極主動地做好投資者關係及信息披露工作，與股東保持持續對話，具體包括進行年度業績路演、參加投行舉辦的投資者論壇、邀請投資者/分析師赴廠區參觀、通過面談或電話會議等方式與投資者溝通等。

報告期內，本公司對《公司章程》部分條款進行了修訂，調整公司法定代表人為董事長，並相應修改了董事長的職責。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於2018年4月16日刊發的通函及於2018年5月31日發佈的《公司章程》。

10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公司設有內部審核功能。公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及境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的相關要求，董事會負責評估及厘定為達成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維持穩健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董事會自身並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充足程度及成效，以保障股東投資及公司資產。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董事會謹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公司制定了內部控制及全面風險管理制度、全面風險管理辦法等內部制度，建立了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各子公司組成的三級風險管控機構，各子公司識別上報風險事項；風險管理部門分析識別公司重大風險，上報公司管理層；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公司月度風險管理報告，討論確定公司重大風險應對措施，並要求各子公司組織整改落实。報告期內，圍繞營銷、採辦體制機制改革，公司著力構建業務、內控、審計分工協作、相互制衡的三道防線治理結構，以風險為導向組織搭建內控管理體系，持續關注公司重要風險事項，繼續完善風險管理與月度風險報告機制。本公司內部審計部門對支撐董事會、管理層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發揮重要作用。年內，董事會對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了檢討，包括財務、運營與合規控制等。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亦就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兩次聽取彙報，並進行了討論。公司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作有效及足夠。

公司按照《上市規則》的要求和規定程序，完善了信息披露管理及新聞發言人制度，明確內幕消息披露工作的負責部門，及時合規披露信息。

董事會同意管理層就下述事項所做的確認：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1）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運作有效及足夠；（2）公司已採納必要監控機制監察及修正違規情況；及（3）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規定。

11 核數師及費用

報告期內，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立信會計師事務所分別被聘任為公司境外和境內核數師。2018年度核數費用為人民幣2.97百萬元。該審核費用已獲審核委員會批准。此外，為公司提供年終決算業務諮詢服務費用為人民幣10萬元。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報告責任的陳述，載於本年報第59至61頁。

12 避免同業競爭2018年年度回顧

本公司於2006年9月7日與中國海油簽訂避免同業競爭協議，據此，中國海油(a)同意不會並將促使其子公司不會在國內或國外直接或間接從事與本公司核心業務相競爭或可能相競爭的業務；及(b)向本公司授出優先交易權、優先選擇權和優先購買權，以收購任何競爭業務。

本公司於2019年3月26日與中國海油召開了2018年度避免同業競爭回顧會，對報告期內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所獲得的與本集團主營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投資機會進行了回顧。

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已做出聲明，確認已完全遵守該等承諾。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是否完全遵守該等承諾，並認為中國海油及其附屬企業（不包括本集團）已完全遵守該等承諾。

13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須就編制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承擔有關責任，並按上述合併財務報表及管理層提供的適時及適當的數據，清晰及全面地評價公司報告期內的財務狀況、業績、現金流狀況及前景。董事會承諾，除公司已在本期年報中批露的內容外，並無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



4

3

6

1

2

5

7

執行董事

①**夏庆龙**先生，1964年出生，1986年畢業于成都地質學院石油物探專業，獲學士學位，2007年畢業於中科院地質與地球物理研究所固體地球物理學專業，獲博士學位，後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職稱。1986年8月至1994年1月，歷任渤海石油計算中心助理工程師、項目經理；1994年1月至1995年10月，任渤海石油研究院項目經理；1995年10月至2000年4月，歷任渤海石油勘探部科員、地球物理科科長、副總工程師兼物探科科長；2000年4月至2003年8月，任渤海石油研究院物探總工程師；2003年8月至2005年11月，任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技術部經理；2005年11月至2014年5月，任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總地質師；2013年4月至2015年10月，任中國海洋石油渤海石油管理局副局長；2013年8月至2015年10月，任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副總經理；2015年10月至2016年5月，任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中國海洋石

油渤海石油管理局常務副局長；2016年5月，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CEO）兼總裁；2016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2016年8月任CBC(Canada)Holding Corp.(中海化學（加拿大）控股公司）董事長及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長；2016年9月任加拿大多倫多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Western Potash Corp.（“西部鉀肥公司”）董事；2018年3月任本公司董事長。

②**王維民**先生，1965年出生，1989年畢業於河北工學院（現稱河北工業大學）化學工程系有機化工專業，獲學士學位，2001年3月獲天津大學管理學院MBA學位，2001年7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EMBA學位，後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職稱。1989年7月至1990年1月，任秦皇島市中阿化肥配套總公司技術員；1990年1月至1994年6月，在中國—阿拉伯化肥有限公司（「中阿公司」）工作，歷任工藝車間班長、成品車間工段長及成品車間主任；1994年6月至1995年12月，任中阿公司總經理助理；1995年12月至1998年6月，任中阿公司生產廠長；1998年6月至2005年8月，任中阿

公司副總經理；2002年11月至2005年8月，兼任湖北大峪口礦肥結合項目現場啓動工作組組長；2005年8月至2012年7月，任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2008年7月至2012年7月，任本公司總裁助理；2012年8月至2018年3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12年11月任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2014年10月至2018年6月，任China BlueChemical (Hong Kong) Ltd. (中海化學(香港)有限公司)執行董事；2015年1月任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3月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CEO)、總裁；2018年5月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③孟軍先生，1960年出生，2004年12月獲香港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7年6月獲中山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2003年12月獲高級會計師。1978年4月至1997年1月，歷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會計、財務組長、副科長、科長、財務部主任會計師；1997年1月至2001年6月，歷任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經理、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總會計師；2001年6月至2005年10月，任海洋石油富島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05年10月至2006年4月，任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06年4月至2007年4月，任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董事會秘書和公司秘書；2007年4月至2011年12月，任中國海油財務管理部副總經理；2011年12月至2017年7月，任中國海油財務資產部副總經理；2014年1月至今任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主板，股份代碼：600583）董事；2017年7月至今任中國海油財務資產部總經理。2017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主板，股份代碼：2883；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1808）非執行董事。

④郭新軍先生，1964年出生，1986年畢業於武漢大學法學專業，獲學士學位，2008年獲北京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後獲高級經濟師職稱。1986年7月至1989年9月，任化學工業部供銷局經營處科員；1989年9月至1997年12月，歷任中國化工供銷總公司辦公室科長、辦公室副主任、無機化學品處副處長、管理處副處長；1998年1月至2003年11月，歷任中國化工供銷集團總公司管理處處長、辦公室主任、審計監察部主任、總經理助理；2003年11月至2008年3月，任中國化工供銷集團總公司副總經理；2008年3月至2016年1月，任中海油氣開發利用公司副總經理；2016年1月至今，任中國海油規劃計劃部副總經理；2016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⑤李潔英女士，1948年出生，1979年畢業於英國City of London Polytechnic（現稱London Metropolitan University）會計學專業，獲學士學位，1998年獲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工程專業碩士學位，現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李女士曾於香港期貨交易所、香港聯交所和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擔任要職，在衍生產品及證券市場的營運、監管及風險管理工作方面累積逾二十年經驗。李女士現任明德慈善教育基金有限公司主席，2012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女士現亦為加拿大多倫多交易所上市公司Century Global Commodities Corporation（世紀全球商品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彭順國際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6163）獨立非執行董事。

⑥李均雄先生，1965年出生，1988年及1989年分別獲香港大學法學士（榮譽）學位及法律深造文憑，1991年在香港及1997年在英國取得律師資格。1992年12月至1994年4月，任香港聯交所上市科高級經理；1994年4月至2000年3月，任黃乾亨黃英豪律師事務所合夥人；2001年4月至2011年2月，任胡關李羅律師行合夥人及北京辦首席代表；2011年11月至2014年6月，任張世文蔡敏律師事務所顧問律師；2012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2014年7月任何韋律師行顧問律師。李先生於過去三年曾擔任富通科技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及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皆為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現亦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安莉芳控股有限公司、網龍網絡控股有限公司、新礦資源有限公司、天福（開曼）控股有限公司、朗詩綠色地產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106，現稱朗詩綠色集團有限公司）、紅星美凱龍家居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豐盛服務集團有限公司及天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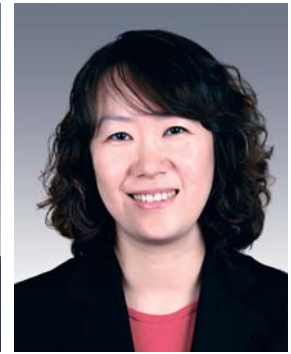
⑦余長春先生，1969年出生，1990年畢業於四川師範學院化學專業，獲學士學位；1993年獲中國科學院蘭州化學物理研究所物理化學專業碩士學位；1997年獲中國科學院蘭州化學物理研究所OSSO國家重點實驗室物理化學專業博士學位，後獲副教授職稱。1997年4月至2002年12月，任中國石油大學(北京)化工學院教師；2003年1月至2004年1月，赴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做訪問學者；2004年2月至2012年2月，任中國石油大學(北京)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催化重點實驗室學術委員會秘書、中國石油大學(北京)化工學院教師；2012年3月至2018年12月，任中國石油大學(北京)新能源研究院院務委員會委員及教師；2019



8



9



10

年1月至今，任中國石油大學（北京）新能源與材料學院教師。余先生的主要研究領域集中在天然氣轉化利用、輕烴催化轉化、費托合成制油品、甲醇/二甲醚轉化及合成天然氣；2016年5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監事

⑧**湯全榮**先生，1965年出生，1987年7月畢業於湖南財經學院（現名為湖南大學）工業企業財務與會計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彼於2000年10月獲高級審計師職稱。1987年7月至2006年12月，歷任國家審計署駐武漢特派員辦事處（期間曾交流到國家審計署駐外交部審計局工作）科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副處長、處長。2006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中國海油審計監察部一處處長。2009年12月至2013年12月，歷任中海石油寧波大榭石化有限公司、中海石油舟山石化有限公司、中海石油化工進出口有限公司、中海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中海石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石油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中海石油保險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等職。2013年12月至2016年11月，歷任山東海化集團副總經理、總會計師、山東海化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000822）董事長；2016年11月至今，任中國海油審計部副總經理。2017年10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監事會主席。

⑨**李效玉**先生，1958年出生，1981年畢業於山東大學化學系有機化學專業，獲理學學士學位，1985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學院（現稱北京化工大學）高分子系高分子材料專業，獲工學碩士學位，1998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材料學院材料學專業（在職），獲工學博士學位、教授職稱。1985年5月至1987年6月，任北京化工學院應化系助教；1987年7月至1994年6月，任北京化工學院應化系、高分子系講師；1994年7月至1998年6月，任北京化工學院高分子系副教授；1997年7月至1999年6月，任北京化工大學材料學院副院長；1998年7月至今，任北京化工大學材料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1999年7月至2003年1月，任北京化工大學科技處處長；2015年5月，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監事。

⑩**劉新潔**女士，1970年出生，1993年畢業於中國金融學院（現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金融學院）國際金融專業，獲學士學位，後獲高級會計師職稱及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1993年8月至2003年2月，在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工作；2003年3月至2006年6月，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進出口核算科科長；2006年7月至2007年5月，任中化建精細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財務部副經理；2007年6月至2008年6月，任中國化工建設總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助理；2008年7月至2009年8月，任本公司財務管理部總經理助理；2009年9月至2012年8月，任本公司資金管理部副總經理；2012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本公司審計監察部總經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審計部總經理；2012年9月、2015年2月及2018年1月分別經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為公司職工代表監事；2014年10月至今任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責任公司監事會主席。



⑪



⑫



⑬

高級管理人員

⑪**繆乾**先生，1963年出生，1983年畢業於福州大學工民建專業，獲學士學位，2007年獲中國石油大學（北京）管理工程專業碩士學位，後獲高級工程師職稱。1983年8月至2002年5月，歷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工程管理科副科長、南海西部石油房地產公司工程管理科科長、南海西部石油建元公司經理；2002年5月至2005年10月，歷任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甲醇項目組費控部經理、甲醇項目組副總經理、總經理；2005年10月至2006年4月，任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6年4月至2014年9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10年9月至2014年9月，任華鶴煤化股份有限公司（後更名為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2014年9月至2015年1月，任鄂爾多斯煤制氣項目籌備組副總經理；2015年1月至2017年5月，任中海油內蒙古能源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和中海油鄂爾多斯能源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2017年6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17年7月任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2018年3月任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⑫**周仁林**先生，1962年出生，1983年畢業於南京海運學校（現稱江蘇海事職業技術學院）船舶駕駛專業，2002年6月畢業於江漢石油大學（現稱長江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學士學位，後獲大副職稱。1983年9月至2000年4月，在中海石油南方船舶公司工作，歷任水手、駕駛員、船長、經營部副經理；2000年4月至2001年11月，任南方船舶海上技術服務公司經理；2001年11月至2002年10月，任中海石油船舶有限公司船員服務公司副經理；2002年10月至2004年9月，任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副總經理；2004年9月至2006年5月，任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碼頭項目組總經理；2006年5月至2010年4月，任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2007年3月至2012年

7月，任本公司總裁助理；2010年4月至2012年7月，任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2010年5月任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2012年8月任本公司副總裁；2013年5月任CBC（Canada）Holding Corp.（中海化學（加拿大）控股公司）董事、首席執行官；2014年10月至2018年3月，任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⑬**吳曉霞**女士，1973年出生，1995年畢業於北京機械工業學院（現北京信息科技大學）工業會計專業，獲學士學位，後獲高級會計師職稱。1995年8月至1999年10月，任中海石油銷售公司出納、會計；1999年11月至2000年6月，任中海油氣開發利用公司會計；2000年7月至2005年6月，歷任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碼：883）資金主管、會計主管、會計高級主管；2005年7月至2006年3月，任中國海油財務管理部信息處處長兼ERP項目組財務資金組組長；2006年4月至2013年3月，任中國海油財務資產部會計處處長；2013年4月至2017年5月，任中國海油財務資產部副總經理，2017年6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CFO）；2017年7月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董事。



14

⑭**趙亮**先生，1963年出生，1983年畢業于南京工業大學化工自動化專業，獲學士學位，後獲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職稱。1983年8月至1993年12月，歷任山西化肥廠儀錶車間技術員、計控中心副主任；1993年12月至2001年7月，歷任海南富島化工有限公司（原名為海南富島化學工業公司）自動控制部副主任、主任；2001年7月至2002年1月，任中海石油化學檢修工程公司副總經理；2002年1月至2004年11月，任海洋石油富島股份有限公司生產保障部副總經理；2004年12月至2010年4月，任本公司電儀技術總監兼技術裝備部總經理；2010年4月至2013年1月，任本公司電儀技術總監及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13年1月至2018年12月，任本公司總裁助理兼安全生產部總經理。2018年12月任本公司副總裁兼安全總監。

伍秀薇女士，1977年出生，2001年畢業於香港城市大學法律學專業，獲學士學位；2017年獲倫敦大學法律學碩士學位。2007年成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彼現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公司服務部的副董事，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彼現時擔任多間上市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包括中國再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碼：1508）、呷哺呷哺餐飲管理（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碼：520）及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碼：6188）。2017年7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提呈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和經審核的合併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連同子公司（“本集團”）和聯營公司主要從事化肥（主要為尿素及磷複肥）及化工產品（主要為甲醇）的生產及銷售業務。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及本公司和本集團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公司2018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第62至69頁。

業務審視

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審視及年內表現的論述及分析、運用財務關鍵表現指標的分析、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業績及財務狀況相關的重要因素，分別載於第6至19頁的管理層討論和分析及第59至61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中。在2018年財政年度完結後發生，並且對公司有影響的重大事件，其詳情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9中披露。本公司業務的未來發展於本年報不同部分討論，包括於第4至5頁的首席執行官報告及第6至19頁的管理層討論和分析中探討。此外，本集團表現的資料，環境及社會相關的主要表現指標和政策載於第20至28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載於本董事會報告「遵守法律法規」中，及本公司與其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等的關係說明，分別載於管理層討

論和分析「人力資源及培訓」，第20至28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董事會報告「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及「關連交易」中。

股息及相關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2018年度末期股息人民幣691.5百萬元，合計每股派息人民幣0.15元（含稅）。本年度擬派股息尚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年度股東大會的批准。

內資股股東的股利將以人民幣支付，H股股東的股利將以港幣支付。人民幣和港幣的匯率以宣派股利之日前七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網站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元的官方匯率的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據此，本公司股東將有權收取本公司宣派的股利。所支付的款項及任何股利款項將由董事會酌情制訂。任何股利分派均須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所有股東擁有平等的股利及分派權利。支付予內資股股東的股利（如有）將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並以人民幣支付；支付予非上市外資股股東的現金股利（如有）將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並以外幣支付；支付予非上市外資股和H股持有人的現金股利（如有）將以人民幣計價和宣佈，並以港幣支付。

根據公司法的適用規定，本公司僅可於作出以下準備後分派股利：

- 累計過往年度虧損（如有）；
- 計提法定公積金（每年法定公積金計提金額為本公司除稅後利潤的10%，法定公積金累計額超逾本公司註冊資本50%後可不再計提）；
- 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和已向法定公積金撥款後，可計提任意公積金。

此外，股利宣派乃由董事會酌情制訂，在宣派或建議分派股息前，董事會將考慮以下因素：

- 本公司一般業務狀況及策略；
- 本公司現金流量；
- 本公司財務業績；
- 本公司資金需求；
- 本公司股東權益；
- 稅務情況；
- 法定及法規限制；和
- 本公司董事會視為有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股息政策，並保留其唯一及絕對酌情權利隨時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絕不會構成本公司須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之法律約束力承諾，並／或令本公司有義務須隨時或不時宣派股息。

子公司

本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的主要子公司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6。

財務資料概要

正如本年度報告第1頁所示，本集團過去五年已刊發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並不構成審計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總股本為人民幣46.1億元，共計發行普通股46.1億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其中2,813,999,878股為內資股，約佔已發行總股本的61.04%，25,000,122股為非上市外資股，約佔已發行總股本的0.54%。其餘1,771,000,000股為H股，約佔已發行總股本的38.4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本結構詳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和中國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

發行的債權證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未發行任何債權證。

股票掛鉤協議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並無訂立任何股票掛鉤協議。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投購適當責任險以彌償董事及高級職員因進行公司活動而產生的責任。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集團於本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可分派儲備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為人民幣7,693.8百萬元。

慈善捐贈

本集團於本年內作出慈善捐贈合計人民幣0.99百萬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前五大客戶作出的銷售，佔當年總銷售的14%，而向最大客戶作出的銷售已計入上述金額，佔當年總銷售的4%。本集團向前五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佔當年總採購額的38%，向最大供應商作出的採購則佔當年總採購額的28%。

本集團向若干公司購買原材料，而其中某些公司與本公司受相同的最終控股公司控制，詳情載於下文關連交易。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的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任何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多於5%的股東，並無擁有本集團前五大客戶及五大供應商的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和監事

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夏慶龍	於2018年5月31日獲重新委任
王維民	於2018年5月31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孟軍	於2018年5月31日獲重新委任
郭新軍	於2018年5月31日獲重新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潔英	於2018年5月31日獲重新委任
李均雄	於2018年5月31日獲重新委任
余長春	於2018年5月31日獲重新委任
監事：	
湯全榮	於2018年5月31日獲重新委任
李效玉	於2018年5月31日獲重新委任
劉莉潔	於2018年1月30日經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

註1: 陳璧先生由於其他工作安排，於2018年3月28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章程，董事及監事獲選時，任期為三年，或至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上選出新任董事及監事（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為止，於重選後可連任。但倘董事及監事在任期屆滿時尚未及時改選，則原任董事及監事須按照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規定，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選舉出新任董事及監事前，履行彼等作為董事及監事的職責，唯本公司職工出任的監事須由本公司的職工代表選舉產生。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確認書，於本年度報告刊發之日，本公司仍視他們為獨立。

董事、監事及高管人員的履歷

本公司董事和監事及高管人員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9頁至第43頁。

董事和監事的服務合同

本公司已於2018年5月31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選舉產生了新一屆的董事及監事（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每位2018年5月31日當選的董事和監事均已與公司簽訂了服務合同，為期三年。具體任期（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為2018年5月31日起，或至於任期屆滿的年度內在本公司舉行的股東大會上選出新任董事及監事（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除外）為止，及於重選後可連任。

本公司於2018年1月30日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選舉了劉莉潔女士為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公司與其簽訂了服務合同，其任期直至本公司於彼之任期屆滿的年度內舉行的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出新任職工代表監事為止。

各董事或監事與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本公司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在一年內不可終止的服務合同。

董事、監事酬金

本公司現任及離任董事、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

薪酬政策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參照董事之專業資格、責任、經驗、表現及本集團之運營業績，檢討本公司董事之薪酬。

董事和監事於合同的權益

各董事和監事或與彼等關聯的實體並無與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或同集團子公司訂立而於2018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仍然存在且與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同、交易或安排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要權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12月31日，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本公司概無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款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與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除本公司監事劉莉潔之聯繫人持有本公司H股股票210,000股以外。

主要股東權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股數	股份類別	約佔有關類別股份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約佔全部已發行股份百分比(%)
中國海洋石油集團公司(註1)	實益擁有人	2,738,999,512(L)	內資股	97.33(L)	59.41(L)
澳大利亞聯邦銀行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註2)	受控法團權益	247,794,000(L)	H股	13.99(L)	5.38(L)
Hermes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投資經理	230,920,000(L)	H股	13.04(L)	5.01(L)
Hermes Investment Funds PLC	實益擁有人	143,333,345(L)	H股	8.09(L)	3.11(L)
Edgbaston Investment Partners LLP	投資經理	140,524,000(L)	H股	7.93(L)	3.05(L)
Citigroup Inc. (註3)	核准借出代理人	90,172,838(L)	H股	5.09(L)	1.96(L)
		306,000(S)		0.01(S)	0.01(S)
		88,542,723(P)		4.99(P)	1.92(P)

註：(L)代表好倉，(S)代表淡倉，(P)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孟軍先生亦擔任中國海油財務資產部總經理，非執行董事郭新軍先生亦擔任中國海油規劃計劃部副總經理。
- 澳大利亞聯邦銀行(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通過Colon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Commonwealth Insurance Holding Limited, Colonial First State Group Ltd, First State Investments Managers (Asia) Limited及First State Investments (Hong Kong) Ltd間接持有該等股份。
- Citigroup Inc. 作為核准借出代理人通過受控法團Citicorp LLC, Citibank, N.A.,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Inc., Citigroup Financial Products Inc., 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Holdings Bahamas Limited及Citigroup Global Markets Limited間接持有該等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任何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18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就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或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管理或行政合約。

關連交易

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2018年度須申報及年度審核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情況如下：

關連人士

1 中國海油和其聯繫人

中國海油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中國海油和其聯繫人（本集團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海油是中國海油的附屬公司。中海油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海洋石油和天然氣勘探、開發、生產和銷售。而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是中海油的全資附屬公司。中海油和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均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也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海石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石油財務”）是中國海油的附屬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中海油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海油租賃”）是中國海油的全資附屬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13條，為中國海油的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4)條，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建滔投資有限公司（“香港建滔”）和其聯繫人

本公司持有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中海建滔”）60%的股權，香港建滔（建滔化工集團的子公司）持有中海建滔40%的股權。中海建滔原本為本公司的共同控制之合營公司，自2008年4月29

日起，本公司取得對中海建滔的實際控制權，中海建滔成為本公司的子公司，而香港建滔是其主要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07條，香港建滔和其聯繫人（包括香港建滔的母公司即建滔化工集團）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持續性關連交易

1 物業租賃協議

本集團在日常和通常業務過程中須從中國海油集團租用若干物業並向中國海油集團出租若干物業。於2017年11月3日，本公司與中國海油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物業租賃協議》，據此：

- (1) 中國海油集團可向本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以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
- (2) 本集團可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如需要）。

《物業租賃協議》的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而訂約雙方協議後亦可續訂協議，惟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之規定。

《物業租賃協議》項下的交易將按不遜於向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及條件（對本集團而言）進行，並將根據下列定價原則定價：

訂約雙方須考慮數項因素後釐定每項租賃物業的物業租金及管理費用，因素包括物業位置、物業狀況以及物業管理服務範圍；

1. 有關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

(1) 物業租金

- a. 不應高於中國海油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的租金；及
- b. 不應高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的租金。

(2) 物業管理費

- a. 不應高於國家物價部門批准的物業管理費標準（如有）；
- b. 不應高於中國海油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收取的物業管理費；及
- c. 不應高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提供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管理服務收取的物業管理費。

2. 有關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物業租賃服務及相關物業管理服務：

(1) 物業租金

- a. 不應低於本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的租金；及
- b. 不應低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的租金。

(2) 物業管理費

- a. 不應低於國家物價部門批准的物業管理費標準（如有）；
- b. 不應低於本集團或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收取的物業管理費；及
- c. 不應低於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提供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管理服務收取的物業管理費。

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物業租賃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具體服務範圍、提供有關服務之條款及條件。

為確保《物業租賃協議》的有效實施，在確定定價標準時，本集團的相關部門將在實際可行的範圍內獲取中國海油集團及其他業主（如有）將與物業位於同一建築物的其他物業出租給其他第三方的租金和物業管理費，及物業所在地或鄰近地區同類或同檔次物業的租金和物業管理費，來保證中國海油集團提供的價格及條款符合上述《物業租賃協議》規定的原則。

2018年度，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獲取物業租賃及管理服務的年度支出為人民幣26,861千元。

2 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

(1) 年內，本集團繼續根據與中海油的全資子公司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的四項長期協議（該四項長期協議統稱為《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購買天然氣：

(i) 本公司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03年7月28日訂立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向本公司供應天然氣以供富島二期尿素裝置之用，價格按季參考前季普氏原油市場快報所報的四種主要原油價格予以調整。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限為20年，從2003年10月1日開始，至2023年9月30日止；

(ii) 中海建滔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05年3月10日訂立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向中海建滔供應天然氣以供海南一期甲醇裝置之用，價格按月參考前月普氏原油市場快報所報的四種主要原油價格予以調整。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限為20年，從2006年10月16日開始，至2026年10月15日止；

(iii) 本公司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06年9月1日訂立的《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已經承諾供應天然氣以供本公司未來裝置之用。此協議並不包括根據上述兩項原有合同進行的交易。根據此框架協議，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將向本公司和／或本公司子公司銷售天然氣，價格按公平合理基準（包括參考普氏原油市場快報所報的四種主要原油類別價格）並根據一般商業慣例釐定。該協議由訂立日期起計為期20年。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和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有關附屬公司將根據此框架協議內訂立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列出天然氣買賣的特定條款和條件。

本公司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根據日期為2006年9月1日的《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於2010年3月26日訂立《樂東天然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同意向本公司供應天然氣以供海南二期甲醇裝置之用，價格按季參考前季普氏原油市場快報所報的四種主要原油價格予以調整。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限為15年，從2011年1月1日開始，至2025年12月31日止。

(iv) 本公司及海洋石油富島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14年10月28日訂立的《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同意向本集團供應天然氣，主要供富島一期尿素裝置之用。此框架協議天然氣供應期限為9年，從2015年8月1日開始。

本公司及海洋石油富島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根據日期為2014年10月28日的《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於2015年5月18日訂立《東方1-1氣田一期調整項目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同意向本公司供應天然氣，主要供富島一期尿素裝置之用，基礎價以參考氣田勘探、開發及生產成本加合理利潤的原則確定。該基礎價由雙方於每年8月根據國家價格監管機構的定價政策的變化、國內能源市場價格、國內天然氣價格以及消費者物價指數的變化等因素進行價格調整的磋商。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限從2016年4月8日開始，並將於氣田運營階段結束時止，預計為2024年7月31日或之前。

本公司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天然氣銷售和購買框架協議》、《樂東天然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以及中海建滔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訂立的《東方1-1海上氣田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項下的四種主要原油指：西德克薩斯中質原油、塔皮斯原油、混合布倫特原油及米納斯原油。

(2) 為確保海南裝置獲得穩定和可靠的天然氣供應，本公司及海洋石油富島與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於2017年11月3日最終商定並簽署了《東方13-2氣田群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並於2017年12月2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據此，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同意向本集團供應天然氣，主要供海南裝置之用。此合同天然氣供應期為20年，自2018年11月15日開始。

由於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為此地區唯一的天然氣供應商，《東方13-2氣田群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項下的交易，將按不遜於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基礎價以參考氣田勘探、開發及生產成本加合理利潤的原則確定，並參考經商定的國際原油價格(Dated Brent)及本公司尿素或甲醇銷售價格各自在天然氣價格調整中的百分比按季度進行調整。

2018年度，本集團向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購買天然氣的總支出為人民幣2,333,978千元。

3 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

2017年11月3日，本公司與中國海油訂立了一項綜合服務及產品銷售框架協議（“《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並於2017年12月2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據此：

- (a) 本集團同意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及供應，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辦公場地及設施、勞務服務、技術培訓服務、項目管理服務、後勤管理服務、住宿／餐飲服務、碼頭管理、物流輔助、運輸服務及公用工程物資供應等，視乎提供服務的地區及所建設施類型而定；
- (b) 中國海油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及供應，包括但不限於：提供工程服務、電訊和網絡服務、建造服務、管理系統／技術開發服務、設備租賃、設備維修、項目管理服務、勞務服務、材料／設備採辦服務、運輸服務、技術培訓服務、餐飲、住宿、醫療、保險服務、會議服務、諮詢服務及後勤管理服務等，視乎提供服務的地區及所建設施類型而定；以及
- (c) 本集團同意向中國海油集團銷售產品（尿素、磷肥、甲醇、鉀肥、甲醛、合成氨等），而中國海油集團亦同意向本集團銷售產品（鉀肥、藥劑等）。

《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的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而訂約雙方協議後亦可續訂協議，惟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之規定。

《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交易將按不遜於向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並按以下定價原則定價：

1. 就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及供應：

在與中國海油集團訂立具體服務及供應協議之前，本集團的指定部門將會估計及評價所需服務或供應的範圍，根據具體的成本計算（經參考原材料成本、產品及勞務、技術難度及所涉專業技能）、本集團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的報價及本集團競爭對手在市場上的報價（如有）（從市場上可獲取的地區數據及本集團營銷團隊通過實地走訪獲取的市場數據中收集）準備建議報價，並將該建議報價呈交高級管理層批准。本公司的高級管理層將基於本集團營銷團隊收集的市場信息並參考本公司當前的銷售策略來確定本集團服務或供應的價格，以保證本公司向中國海油集團提出的就所提供之服務或供應的費用報價具有競爭力且可與本集團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的報價相比。

2. 就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服務及供應

採辦管理委員會負責組織招標以評估不少於三家供應商提供的服務及供應的質量與價格、供應商資質及條款，並保證中國海油集團於《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的具體協議中向本集團提供的條件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的條件。

如果由於特定服務或供應在特定地區的專有性、政府部門的要求或其他原因，導致上述招標程序無法實現，採辦管理委員會將同該種服務或供應的供應商進行協商，來保證其符合《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規定的原則。

3. 就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銷售產品：

本公司設立了銷售定價委員會，由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營銷中心、財務管理部、審計部及監察部負責人組成，以決定產品銷售的價格。本公司營銷中心負責收集市場信息（如近期市場行情及本集團的競爭對手在市場上的報價），並根據地區銷售團隊提供的建議銷售報價及收集的市場信息制定本集團擬銷售產品的建議銷售價格。建議銷售價格將被提交銷售定價委員會，經審閱建議銷售價格的合理性及基礎後獲批准。銷售定價委員會將基於本集團營銷團隊收集的市場信息並參考本公司當前的銷售策略來確定本集團產品的銷售價格。具體產品銷售協議將按獲批准價格訂立。

4. 就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銷售產品

採辦管理委員會負責組織招標以評估不少於三家供應商提供的產品質量與價格及條款，並保證中國海油集團於《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項下的具體協議中向本集團提供的條件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的條件。

如果由於特定產品在特定地區的專有性、政府部門的要求或其他原因，導致上述招標程序無法實現，採辦管理委員會將同該種產品的供應商進行協商，來保證其符合《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規定的原則。

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提供該等服務、供應和產品的具體範圍，以及提供服務、供應和產品的條款和條件。

根據《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2018年度，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獲取服務、供應和購買產品的年度支出為人民幣181,897千元；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的年度收入為人民幣564,898千元。

4 財務服務協議

本集團不時使用中海石油財務提供的財務服務，故於2017年11月3日與中海石油財務訂立一項財務服務框架協議（“《財務服務協議》”），據此，中海石油財務將向本集團提供一系列本集團可能需要的財務服務，包括下列各項：

- (1) 向本集團提供融資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貸款）；
- (2) 存款服務；
- (3) 銀行票據承兌與貼現服務；
- (4)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之間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之間的委託貸款安排；
- (5) 轉賬及結算服務，包括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之間以及本集團與中國海油集團之間進行的交易的轉賬與結算；及
- (6) 中國銀保監會允許向本集團提供的其他財務服務。

《財務服務協議》的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而訂約雙方協議後亦可續訂協議，惟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之規定。

《財務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按正常商業條款及條件進行，並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 (1) 向本集團提供貸款服務：貸款利率應按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布的有關貸款利率標準釐定，參照本公司主要融資合作銀行提供的可比貸款利率適當優惠；
- (2) 提供存款服務：存款利率應按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布的有關存款利率標準釐定，參照本公司主要存款合作銀行提供的可比存款利率適當優惠；
- (3) 銀行票據承兌與貼現服務：利率按照中國人民銀行不時頒布的有關利率標準釐定，參照本公司主要融資合作銀行提供的可比貸款利率適當優惠；

- (4) 委託貸款安排：每年收取按照貸款本金餘額計算的服務費，服務費與有關的貸款利息合併不超過本集團直接向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以同樣年期貸款的利息金額；如中國人民銀行或國家其他監管機關對上述服務費的標準有規定，應按中國人民銀行或國家其他監管機關規定的標準釐定，參照本公司主要融資合作銀行提供的可比委託貸款服務費適當優惠；
- (5) 人民幣轉賬及結算服務：免收任何服務費（其他幣種的相關服務應採用下述第(6)條原則）；及
- (6) 提供其他財務服務：收取的服務費用應按中國人民銀行或國家其他監管機構頒布的有關收費標準釐定，參照本公司主要融資合作銀行提供的可比收費適當優惠。

根據本公司與中海石油財務訂立之《財務服務協議》，本公司擁有單邊對銷權，倘若發生任何中海石油財務挪用或違約處置本集團於中海石油財務存款的情況，則本集團可將中海石油財務欠本集團款項與本集團欠中海石油財務款項互相對銷，且於此情況下，中海石油財務沒有任何對銷權。2018年度，本集團存放於中海石油財務的存款的最高每日結餘為人民幣399,941千元。

5 融資租賃協議

2017年11月3日，本公司與中海油租賃訂立了一項融資租賃協議框架協議（“《融資租賃協議》”），並於2017年12月2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據此：

- (a) 中海油租賃同意於本集團需要時，向本集團提供融資租賃服務，方式包括但不限於（1）本集團將生產設施／設備售予中海油租賃，然後再向中海油租賃租回自用，並於租賃期滿時購回；或（2）中海油租賃按照本集團選擇的供應商及設施／設備，購買生產設施／設備，然後將設施／設備租予本集團使用，並於租賃期滿時售予本集團；及

- (b) 本集團同意就中海油租賃提供的融資租賃服務，向中海油租賃支付租賃租金（本金加租賃利息）及手續費。

《融資租賃協議》的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而訂約雙方協議後亦可續訂協議，惟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之規定。

《融資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按不遜於中海油租賃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而本金額、租賃利率及手續費將根據以下原則釐定：

- (a) 本金額：就上述第（1）項情況而言，本金額須參照該生產設施／設備之賬面淨值或由獨立估值師評估該生產設施／設備之評估值釐定，且必須不遜於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對本集團而言）；而就第（2）項情況而言，本金額須基於該生產設施／設備之購買價釐定，且必須不遜於獨立第三方金融機構（對本集團而言）；及
- (b) 租賃利息及手續費：租賃期間的租賃利率和手續費率之和應不高於中國商業銀行所報之同期貸款利率。

本公司資金管理部負責向獨立融資租賃公司或中國主要獨立商業銀行詢價並評價其資質及所提供的條款，以確保中海油租賃在具體融資租賃協議中提供的條款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評價結果將呈交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最終批准。

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融資租賃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獲得該等融資租賃服務的具體條款和條件。

2018年度，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協議》最高欠付本金加生產租賃利息及手續費的年度支出為人民幣1,396,118千元。

6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

本公司於2017年11月3日與香港建滔訂立一項產品銷售和服務框架協議（“《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向香港建滔及其聯繫人銷售本集團生產的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甲醇；並向香港建滔及其聯繫人提供相關服務（例如運輸服務），包括但不限於短途運輸、裝火車、裝船、海路運輸、鐵路運輸、購買／安排貨物運輸保險。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的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屆滿，而訂約雙方協議後亦可續訂協議，惟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有關關連交易之規定。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將按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正常商業條款與條件進行，並按下列原則釐定交易價格：

- (i) 不低於本集團向可比的獨立第三方銷售該類產品或提供該類服務的價格；或
- (ii) 在該類產品或服務的銷售或提供地區於日常和通常業務過程中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銷售該類產品或提供該類服務的獨立第三方銷售該類產品或提供該類服務的價格；或
- (iii) 在該類產品或服務的銷售或提供地區的附近地區於日常和通常業務過程中在正常交易情況下參考可比的銷售該類產品或提供該類服務的獨立第三方銷售該類產品或提供該類服務的價格。

然而，倘有政府機構於《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期限內就《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頒佈政府定價，有關價格須參照政府定價調整。

香港建滔（及／或其聯繫人）與本集團可不時視情況所需，根據《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內規定的原則訂立個別協議，載列提供該等服務和產品的具體服務範圍，以及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的條款和條件。

為確保《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的價格公平合理並符合定價原則，本公司採取了以下程序來確定提供服務的價格及銷售產品的價格：

1. 就本集團向香港建滔及其聯繫人提供服務

在與香港建滔及其聯繫人訂立具體服務協議之前，本集團的指定部門將會估計及評價所需服務的範圍，根據具體的成本計算（經參考原材料成本、產品及勞務、技術難度及所涉專業技能）、本集團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的報價及本集團在市場上的競爭對手的報價水平（如有）準備建議報價，並將該建議報價呈交管理層批准，以保證本集團向香港建滔及其聯繫人提出的就所提供之服務的費用報價具有競爭力且可與本集團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提供的報價相比。

2. 就本集團向香港建滔及其聯繫人銷售產品

本公司設立了銷售定價委員會，由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營銷中心、財務管理部、審計部及監察部負責人組成，以決定產品銷售的價格。本公司營銷中心負責收集市場信息（如近期市場行情及本集團的競爭對手在市場上的報價），並根據地區銷售團隊提供的建議銷售報價及收集的市場信息制定本集團擬銷售產品的建議銷售價格。建議銷售價格被提交銷售定價委員會後，經審閱建議銷售價格的合理性及基礎後獲批准。具體產品銷售協議將按獲批准價格訂立。

2018年度，本集團向香港建滔和其聯繫人銷售產品和提供相關服務的總收入為人民幣418,658千元。

2018年度上述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年度上限與實際發生金額詳情如下:

	2018年度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2018年發生金額 (人民幣千元)
A. 與中國海油及其聯繫人的持續關連交易		
(1)《物業租賃協議》：本集團從中國海油集團租賃物業	27,969	26,861
(2)《天然氣銷售和購買合同》：本集團從中海石油（中國）有限公司購買天然氣	2,922,470	2,333,978
(3)《綜合服務和產品銷售協議》		
(a) 中國海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	304,247	181,897
(b) 本集團向中國海油集團提供服務、供應和銷售產品	1,426,892	564,898
(4)《財務服務協議》		
(a) 本集團於中海石油財務處存款（註1）	400,000	399,941
(5)《融資租賃協議》：中海油租賃向本集團提供融資租賃服務	1,473,000	1,396,118
B. 與香港建滔及其聯繫人的持續關連交易		
《建滔產品銷售和服務協議》：本集團向香港建滔及/或其聯繫人銷售產品並提供服務	451,796	418,658

註1：該等實際和上限數字指的是本公司在年內的最大每日餘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議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及已確認：

- 1、上述交易是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或他們各自的聯繫人（如適用）於日常業務中訂立；
- 2、上述交易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如無可比較的條款，則以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提供或給予獨立第三者的條款訂立；及
- 3、上述交易是按照管轄交易的有關協議訂立，所有條款對獨立股東整體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審閱上述關連交易，並已致函本公司指出：

- 1、上述交易已獲本公司的董事會批准；
- 2、上述交易若涉及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是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而進行；
- 3、上述交易是根據約束該等交易的協議的條款進行；
- 4、上述交易（如適用）並無超出先前公告披露的有關年度上限金額。

董事確認本公司已就上述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規定。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報審計報告附註42中披露的其他關連方交易不屬於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可得的資料，就董事所知，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本公司一直保持足夠公眾持股量，即根據《上市規則》所規定，公眾至少持有本公司發行總股本的25%。

訴訟與仲裁

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發生。

遵守法律法規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據本公司所知，本公司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遵守環保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載於第20至28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2018年業績已經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該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進行討論，包括與管理層一起審閱2018年度經審計的全年業績。審核委員會與獨立核數師立信會計師行均對編制報告期內的全年業績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沒有任何意見分歧。

企業管治守則及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提高透明度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報告期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根據對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之專門查詢，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本年報所涵蓋會計期間，其均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之標準。

核數師

2018年5月31日，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立信會計師事務所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境外及境內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審核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其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任滿，屆時本公司將提呈決議案，以重新委任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立信會計師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的境外及境內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夏慶龍

中國深圳，2019年3月26日

監事會報告

2018年，公司監事會全體成員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認真履行監督職責。監事會定期檢查公司的合規運作及經營狀況，全程列席公司股東大會和董事會，監督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層執行職務的行為，並根據需要到公司主要生產基地進行調研。年內，監事會充分發揮其監督作用，有效維護了全體股東的利益。

1 監事會會議情況

2018年度，公司監事會召開了三次現場會議，上述會議的召開均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其中：

- (1) 2018年3月27日，監事會2018年第一次會議在廣東省廣州市召開，會議審議通過了公司2017年度監事會報告和公司新一屆監事會非職工代表監事人選及監事薪酬的議案，審閱了公司2017年度財務報告，對2018年監事會主要工作進行了討論。
- (2) 2018年5月31日，監事會2018年第二次會議在北京市召開，會議選舉了公司監事會主席。
- (3) 2018年8月27日，監事會2018年第三次會議在廣東省深圳市召開，會議審閱了公司2018年度中期財務報告。
- (2) 監事會成員出席了一次年度股東大會、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和一次內資股類別股東大會，公司獨立監事李效玉先生對年度股東大會和類別股東大會的投票結果進行了監督。
- (3) 監事會成員列席了四次董事會會議，對董事會會議審議事項程序的合法性和合規性以及董事會執行股東大會各項決議情況實施了有效監督。
- (4) 監事會主要成員與公司管理層不定期溝通，瞭解公司經營情況、發展規劃情況及公司所有重大決策和重要事項。
- (5) 2018年，監事會成員赴公司湖北、海南、內蒙古等生產基地實地調研生產經營情況，以及管理中存在的問題。

2 2018年監事會主要檢查監督工作

- (1) 監事會成員對公司財務狀況，以及公司內控制度執行情況等進行了監督檢查，包括定期檢查公司的財務報告和財務預算，以及不定期審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憑證及其相關合同等資料，適時關注公司低無資產清理結果。

3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1) 公司經營管理情況

報告期內，在宏觀經濟穩步復蘇、化肥去產能政策成效初顯的大形勢下，公司狠抓生產管理、強化經營意識、緊盯市場機遇、嚴控成本費用，加強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信息披露及時、準確、完整；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各項決策程序合法、合規；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忠實履行了《公司章程》規定的職責，認真執行股東大會及董事會通過的各項決議，沒有損害公司利益和違反法律、法規的行為。

(2) 公司財務情況

監事會成員對公司的財務管理制度和財務狀況進行了監督檢查，審閱了董事會擬提交股東大會的財務報告和利潤分配方案等財務資料，通過審查，監事會認為公司嚴格遵守了財經法律、法規和財務制度，財務管理制度健全且執行有效，會計處理方法遵循了一貫性原則，公司財務報告客觀、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監事會審閱了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分別按照國內和國際會計準則對公司2017年度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出具的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對該報告無異議。

(3) 關連交易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與其關連人士發生的關連交易情況進行了審查，認為均滿足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發生的關連交易價格合理、公開、公允，沒有發現損害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的事項。

(4)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沒有異議，董事會認真執行了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

2019年，監事會將繼續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及《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認真履行各項監督職責，依法獨立行使職權，密切關注公司日常經營狀況及發展中的重大舉措，繼續開展調查研究、監督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職務的行為，促進公司規範運作和健康發展，忠實維護全體股東及公司的利益。

承監事會命
監事會主席
湯全榮

中國深圳，2019年3月26日



Tel: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852 2218 8288
 傳真: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閱於第62至151頁的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在內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我們認為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並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善編製。

意見基礎

本核數師已根據國際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對審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一節中進一步詳述。根據國際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指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是在我們審核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對關鍵審核事項執行的審核程序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

我們將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作為一項關鍵審核事項，主要是由於管理層在預測未來應稅所得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實現期間時需要運用重大估計與假設。

有關關鍵估計不確定性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詳盡披露，請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5b及附註25。

我們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執行的審核程序如下：

- 評估及複核管理層在預計未來盈利情況時所使用的估計與假設的合理性；及
- 比較管理層評估集團內相關附屬公司未來應稅所得時所運用的估計與假設與管理層已批復的預算中所使用的估計與假設的一致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續

年報的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 貴公司年度報告所載的資料，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意見並無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從而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信息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信息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此一事實。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合併財務報表，及負責董事認為對合併財務報表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有關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董事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董事亦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審核委員會就此協助董事履行其相關職責。

核數師對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合理確定此等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出具包含審核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乃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法例第 90 條之規定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屬高層次的核證，但不能擔保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工作總能發現所有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重大錯誤陳述可源於欺詐或錯誤，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作為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其中一環，我們運用專業判斷，在整個審核過程中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合併財務報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因應這些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及獲得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合謀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誤導性陳述或凌駕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此造成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
- 了解與審核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所用會計政策是否恰當，以及董事所作出的會計估算和相關披露是否合理。

獨立核數師報告 – 續

核數師對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 續

- 總結董事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是否恰當，並根據已獲取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有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等重大不確定因素。倘若我們總結認為有重大不確定因素，我們需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合併財務報表內的相關資料披露，或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再具有持續經營的能力。
-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資料披露）的整體列報、架構和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已公允地反映及列報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內各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得充足恰當的審核憑證，以就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須負責指導、監督和執行 貴集團的審核工作。我們須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我們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和時間及在審核過程中的主要發現（包括任何內部控制的重大缺失）與審核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作出聲明，確認我們已遵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核數師獨立性的關係和其他事宜以及相關保障措施（如適用），與審計委員會進行溝通。

我們通過與董事溝通，確定哪些是本年合併財務報表審核工作的最重要事項，即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在極罕有的情況下，我們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過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予以披露，否則我們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游淑婉
執業證書編號P06095

香港，2019年3月27日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7	11,259,591	9,799,678
銷售成本		(8,501,281)	(8,114,588)
毛利		2,758,310	1,685,090
其他收入	7	131,386	55,888
其他損益	8	303,266	237,892
銷售及分銷成本		(418,466)	(385,743)
行政開支		(455,598)	(452,993)
其他開支		(161,582)	(13,462)
融資收入	9	11,187	10,680
融資成本	10	(104,635)	(121,419)
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收益		-	30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	39	62,879	-
長期資產減值	17,20	(879)	(442,640)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3,296	(48,233)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22	(193)	(36,833)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23	1,210	1,535
稅前利潤	11	2,140,181	490,069
所得稅開支	14	(611,891)	(382,557)
本年淨利潤		1,528,290	107,512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期後可能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本年非上市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236,888
非上市投資到期後重分類調整		-	(236,888)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946	293
分佔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22	(2,002)	-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23	78	-
		(978)	293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1,527,312	107,805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378,890	50,232
非控股權益		149,400	57,280
		1,528,290	107,512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377,912	50,525
非控股權益		149,400	57,280
		1,527,312	107,805
本公司擁有人權益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人民幣元)	16	0.30	0.01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	7,100,978	7,661,025
採礦權	18	135,593	137,743
預付租賃款項	19	573,582	589,032
投資性房地產	20	110,053	122,273
無形資產	21	33,282	30,331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2	227,281	229,476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3	219,758	218,470
可供出售投資	24	–	600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24	600	–
遞延稅項資產	25	806,692	840,105
其他長期資產		–	6,900
		9,207,819	9,835,955
流動資產			
存貨	26	1,286,322	1,210,432
應收貿易款項	27	41,357	267,428
應收票據	28	113,949	31,138
合約資產	29	16,116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0	323,819	321,710
可收回稅項		248,982	286,001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	50,003	6,942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31	5,260,802	287,5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	3,400,039	6,590,294
		10,741,389	9,001,450
劃分為持有待售資產	39	–	411,587
		10,741,389	9,413,037
資產總額		19,949,208	19,248,992
權益與負債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32	4,610,000	4,610,000
儲備		8,909,182	8,222,770
擬派股息	15	691,500	322,7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4,210,682	13,155,470
非控股權益		916,956	1,092,459
權益總額		15,127,638	14,247,929

合併財務狀況表 – 續

於2018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福利負債	33	52,037	65,852
計息銀行借貸	34	685,000	785,000
遞延稅項負債	25	43,147	47,079
遞延收益	35	169,327	175,210
融資租賃負債	38	–	1,336,118
其他長期負債		139,896	114,057
		1,089,407	2,523,316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34	100,000	25,000
應付貿易款項	36	708,390	876,622
合約負債	29	557,099	–
應付票據	36	–	12,9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37	843,668	1,369,394
融資租賃負債	38	1,336,131	60,000
應付稅項		186,875	132,609
		3,732,163	2,476,525
劃分為持有待售負債	39	–	1,222
		3,732,163	2,477,747
負債總額		4,821,570	5,001,063
總權益與負債		19,949,208	19,248,992
流動資產淨額		7,009,226	6,935,29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6,217,045	16,771,245
資產淨額		15,127,638	14,247,929

夏慶龍
董事

李潔英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繳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公積 人民幣千元 (附註i及iv)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及iv)	專項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及iv)
於2017年1月1日	4,610,000	1,007,237	1,010,957	55,408
本年利潤	-	-	-	-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	-	-	-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
不喪失控制權處置附屬公司部分股權	-	18,465	-	-
處置附屬公司	-	-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	61,041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淨額	-	-	-	(7,196)
2017年度擬派股息(附註15)	-	-	-	-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已宣派2016年度股息	-	-	-	-
於2017年12月31日	4,610,000	1,025,702	1,071,998	48,212
於2018年1月1日	4,610,000	1,025,702	1,071,998	48,212
本年利潤	-	-	-	-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	-	-	-	-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9)	-	-	-	-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淨額	-	-	-	14,090
2018年度擬派股息(附註15)	-	-	-	-
已宣派2017年度股息	-	-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	113,959	-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
於2018年12月31日	4,610,000	1,025,702	1,185,957	62,302

附註:

- 資本公積主要包括(i)發行H股的股本溢價；以及(ii)最終控股公司的捐贈或分配。
- 法定公積金是指法定儲備基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法令及法規的要求，集團在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在應將一部分稅後溢利轉入法定儲備基金中，直至該盈餘儲備的結餘達到註冊股本的50%為止。法定儲備基金的使用須根據各子公司的章程規定執行，並且經各附屬公司董事會批准。
- 專項儲備是指安全生產費，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相關法令及法規的要求，集團在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須提取一定金額的安全生產費。安全生產費主要用於改善、翻新以及維護安全設施及設備和為生產人員更換安全用品等。
- 該等儲備賬戶構成了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合併儲備人民幣8,909,182,000元(2017年：人民幣8,222,770,000元)。

留存利潤 人民幣千元 (附註iv)	擬派股息 人民幣千元	外幣報表折算差 人民幣千元 (附註iv)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6,400,915	230,500	1,624	13,316,641	997,219	14,313,860
50,232	-	-	50,232	57,280	107,512
-	-	293	293	-	293
50,232	-	293	50,525	57,280	107,805
-	-	-	18,465	61,535	80,000
339	-	-	339	(1,279)	(940)
(61,041)	-	-	-	-	-
7,196	-	-	-	-	-
(322,700)	322,700	-	-	-	-
-	-	-	-	(22,296)	(22,296)
-	(230,500)	-	(230,500)	-	(230,500)
6,074,941	322,700	1,917	13,155,470	1,092,459	14,247,929
6,074,941	322,700	1,917	13,155,470	1,092,459	14,247,929
1,378,890	-	-	1,378,890	149,400	1,528,290
-	-	(978)	(978)	-	(978)
1,378,890	-	(978)	1,377,912	149,400	1,527,312
-	-	-	-	(200,886)	(200,886)
(14,090)	-	-	-	-	-
(691,500)	691,500	-	-	-	-
-	(322,700)	-	(322,700)	-	(322,700)
(113,959)	-	-	-	-	-
-	-	-	-	(124,017)	(124,017)
6,634,282	691,500	939	14,210,682	916,956	15,127,638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稅前利潤		2,140,181	490,069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其他損益	8	(303,266)	(237,892)
融資收入	9	(11,187)	(10,680)
融資成本	10	104,635	121,419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22	193	36,833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23	(1,210)	(1,535)
長期資產減值	17,20	879	442,640
折舊與攤銷		743,670	983,555
政府補助	35	(6,962)	(6,452)
(存貨跌價轉回)/存貨跌價		(37,025)	37,038
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收益		-	(307)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	39	(62,879)	-
		2,567,029	1,854,688
存貨(增加)/減少		(38,865)	28,795
應收貿易款項、應收票據、合約資產、預付款項、按金 及其他應收款項淨減少		124,987	239,112
應付貿易款項、應付票據、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應計款項 及其他長期負債淨減少		(106,820)	(125,651)
福利負債減少		(13,815)	(1,72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2,532,516	1,995,215
已繳稅金		(528,139)	(296,349)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04,377	1,698,866

合併現金流量表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1,187	10,680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63,110)	(217,7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入		18,638	14,072
出售附屬公司收入	39	259,089	-
添置無形資產		(13,512)	(8,297)
處置合營公司收回的投資		-	13,194
添置非上市股本投資		(15,590,898)	(14,175,000)
處置非上市股本投資		15,911,447	14,405,816
收到政府補助		1,079	19,900
存入超過三個月定期存款		(5,260,802)	(771,841)
取出超過三個月定期存款		287,505	462,222
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導致的現金淨流出		-	(2,69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539,377)	(249,652)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696,500	1,610,000
償還銀行貸款		(721,500)	(1,678,900)
償還融資租賃		(59,987)	(60,000)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43,061)	-
支付融資租賃利息		(39,630)	(44,579)
支付利息		(48,539)	(66,119)
支付股息		(322,700)	(230,500)
支付少數股東股息		(129,395)	(3,473)
其他與融資活動有關的現金流		(22,991)	(20,218)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691,303)	(493,7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226,303)	955,42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604,933	5,698,412
匯率變動的影響		21,409	(48,904)
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	3,400,039	6,604,933
其中：			
計入劃分為持有待售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4,63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00,039	6,590,2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中海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0年7月3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名為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位於中國海南省東方市珠江南大街1號。

於2006年9月和10月，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市場以每股1.9港元的價格公開發行1,610,000,000股新H股。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以下統稱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尿素、甲醇、磷肥，包括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複合肥和聚甲醛的生產和銷售。

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是在中國境內組建的國有獨資企業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海油」）。

人民幣為本集團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中的功能貨幣，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之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與客戶之合約收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移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的該等修訂本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的修改。其中包括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當中刪去與已結束因而不再適用之會計期間有關的過渡條文豁免。

採納該等修訂並未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根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的該等修訂本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的修改。其中包括對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之修訂本，該修訂本澄清風險資本機構可選擇按公允價值計量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時，可對每間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分別作出有關選擇。

因本集團並非風險資本機構，故採納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分類及計量

該等修訂說明歸屬及非歸屬條件對現金結算股份付款計量的影響；因預扣稅責任具有淨額結算特徵的股份付款交易；以及使交易類別由現金結算變更為以股本結算之股份付款條款及條件的修訂的會計處理規定。

採納該等修訂並未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併金融工具會計之所有三個方面：(1) 分類及計量；(2) 減值及(3) 對沖會計。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合併財務報表所確認的金額產生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外，而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會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風險則作別論。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然而，其取消了原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持至到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金融資產類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並不會對本集團有關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的影響載列如下。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若干應收貿易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收貿易款項並無包括重大融資成分）外，實體於初次確認時須按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倘為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分類為：(i) 按攤銷成本（「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ii)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或 (iii)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定義見上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的分類一般基於兩個準則：(i) 受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 (ii) 合約現金流特徵（「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亦稱為「SPPI準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毋須與主體金融資產分開列示。取而代之，混合式金融工具須整體評估分類。

當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該金融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可提高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符合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 續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續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 續

倘債務投資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非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該債務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 該債務投資由一個旨在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可提高現金流量，而該現金流量符合僅支付本金及利息標準。

於初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權益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所有其他上述並非分類為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此包括所有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金融資產（於其他方面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規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發生。

以下會計政策將適用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如下：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股息及利息收入的變動均於損益確認。
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債務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在終止確認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權益投資）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股息收入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對其管理金融資產及現金流量的特性進行了詳細分析。本集團大部分金融資產包括：

- 先前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之於非上市公司權益投資獲重新分類至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非上市權益投資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本集團擬就長期策略目的持有該等非上市權益投資。緊隨取消確認相關投資後，其後並不會重新分類公允價值收益及虧損至損益表。倘本集團確立收取付款之權利，來自該等投資之股息將繼續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非上市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乃基於交易價格及收購日期後產生之因素或事件釐定。由於被投資公司之表現及營運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董事認為，非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 續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續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 續

- 如附註28所披露，應收票據在經營活動模型中分為直接獲取現金流和將票據背書給予供應商或向銀行貼現，而承兌匯票的合同現金流量僅僅是對票面本金加利息的支付。因此應收票據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後續計量，並在終止確認時，將累計在其他全面收益的公允價值變動重分類至當期損益。然而，由於所有票據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到期，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價值，本公司董事預期此舉將不會對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產生重大影響；及
- 本集團持有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銀行理財產品的業務模式並非單純收取未償還本金及利息。因此，本集團將其分類為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計量；及
- 其他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計量。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各類金融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原有計量類別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原有類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的新類別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權益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600	600
應收貿易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附註2(a)A(ii)(I))	攤銷成本	267,428	267,428
應收票據	貸款及應收款項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31,138	31,138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附註2(a)A(ii)(II))	攤銷成本	128,447	128,447
抵押銀行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6,942	6,942
定期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287,505	287,5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6,590,294	6,590,2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 續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續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 續

下表載列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由先前的計量類別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時的新計量分類之對賬：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 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權益投資	-	600	600
應收票據		31,138	31,13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攤銷成本			
非上市益投資	600	(600)	-
攤銷成本			
應收貿易款項*	267,428	-	267,428
應收票據	31,138	(31,138)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8,447	-	128,447
抵押銀行存款	6,942	-	6,942
定期存款	287,505	-	287,5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590,294	-	6,590,294

* 於2018年1月1日，由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收貿易款項人民幣8,528,000元重新分類為合約資產（見下文附註2(a)B）。

(ii) 金融資產減值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更改了本集團的減值模式，將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式」更改為「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以較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為先就應收貿易賬款、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限，惟本年度的減值並不重大。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虧損撥備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1)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 年內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 續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收取的所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算。

本集團已選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並已根據終身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損失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條件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份，其源自可能在報告日期後的12個月內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然而，自開始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撥備將以年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當釐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否自初步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及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被認為具低信貸風險，原因為發行人具備較高信用評級。

本集團假設，倘逾期超過30日，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會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另當別論。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為違約：(1) 借款人不大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例如：變現擔保）（如持有）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2) 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資料顯示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較合適則作別論。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的呈列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從資產的賬面總額中扣除。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而言，虧損撥備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而非扣減資產之賬面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 續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 續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影響

(i) 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

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確認所有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之終身預期信貸虧損之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已按照攤估信貸風險特點及逾期天數分類。合約資產之風險大體與應收貿易款項相同。分類為未逾期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率獲評估為0.1%，而逾期1年內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率獲評估為0.5%。於相關期間，預期信貸虧損率獲評審及調整（如適用）。於相關期間，預期信貸虧損率維持不變，由於貴集團的業務及客戶群維持穩定及所產生的歷史信貸虧損並無大波動。此外，根據前瞻資料的評審，經濟指標並無重大波動。根據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率及賬面值的評估，貴公司董事認為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並不重大。

(ii)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所有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被認為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及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沒有大幅增加，且虧損撥備限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可識別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iii) 過渡安排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文，以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全面獲採納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因此，新預期信貸虧損規則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2017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2018年1月1日的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其指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差異於2018年1月1日的保留溢利及儲備確認。因此，2017年呈列的資料並不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惟反映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

以下評估乃根據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次應用日期（「初次應用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而作出：

- 釐定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
- 指定及撤銷原來指定若干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
- 指定若干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持有作買賣之權益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 續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五步模型，以將客戶合約收益列賬。

- 第1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同
- 第2步：識別合同中的履約義務
- 第3步：確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單獨的履約義務
- 第5步：履行每一項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為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之代價金額確認。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無可行權宜方法）。本集團已將初始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初次應用日期（即2018年1月1日）對保留溢利的期初結餘的調整。因此，2017年呈列的財務資料並未重新呈列。

本集團已變更合併財務狀況表內若干金額之呈列方式，以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術語：

- 有關本集團有權收取於運輸服務合約報告日期已計量但未計費客戶代價之合約資產，先前於應收貿易款項中呈列；及
- 有關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讓服務之責任之合約負債，先前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的預收賬款中呈列。

概括而言，已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年初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重新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267,428	(8,528)	258,900
合約資產	-	8,528	8,528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	585,038	585,0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585,038	(585,038)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 續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續

對比於在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前生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本集團本年的各合併財務報表項目的金額由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受到的影響如下：

	未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之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之 影響 人民幣千元	所報告之金額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	57,473	(16,116)	41,357
合約資產	-	16,116	16,116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	557,099	557,09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1,400,767	(557,099)	843,668

有關本集團各項商品及服務的新重大會計政策及過往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產品/ 服務	商品或服務的性質、履約義務的履行及付款條件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會計政策變動性質及影響
(i)	尿素、甲醇、 磷酸一銨、 磷酸二銨和 複合肥銷售	客戶於貨品交付及獲接納時獲得貨品控制權。因此，收益於客戶接納產品的時間點確認。本集團的銷售一般通過預收方式來結算，即要求客戶以現金或銀行承兌匯票預付。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倘實體已向客戶收取代價，實體有責任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則實體須確認合約負債。
(ii)	提供港口經營 活動及運輸 服務	提供包括港口裝卸服務的港口經營活動及運輸服務。該等服務按時段確認為收入，因客戶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本集團認為港口經營活動及運輸服務為單獨的履約義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將應收貿易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倘有任何履行履約義務而實體有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則實體須確認合約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於2018年1月1日生效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與客戶之合約收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包括澄清對履約義務之識別方式；應用委託人或代理人；知識產權許可；及過渡規定。

由於本集團先前並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首次於本年度採納該等厘清，故採納該等修訂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投資物業轉移

該修訂澄清投資物業的轉入及轉出均須涉及用途改變，並就作出有關釐定提供指引。該澄清列明，倘物業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物業之定義及有證據證明用途改變，即等同用途改變。

該修訂亦將該準則中的憑證清單重新定性為非詳盡清單，因此，其他形式的憑證亦可證明轉撥。

採納該等修訂並未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公告詮釋第22號 —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此項詮釋就以下事項提供指引，即如何為釐定用於涉及以外幣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的交易的匯率而釐定交易日期，以及如何確認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該等詮釋指出，釐定首次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或當中部份）所使用之匯率之交易日期為實體首次確認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

由於本集團並無以外幣支付或收取墊款代價，故採納該等修訂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已頒佈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可能與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有關，但尚未生效及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本集團現擬於其生效日期應用該等更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第23號詮釋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負補償之預付特點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業務合併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合營安排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借貸成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 ¹ 於200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³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⁴ 修訂本原擬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生效。生效日期當前已延遲或取消。提早應用修訂仍或批准。
- ⁵ 對於收購日期為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的開始或之後日期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由生效當日起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其引入單一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並規定承租人就為期超過12個月之所有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除非相關資產為低價值資產則作別論。具體而言，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承租人須確認使用權資產（表示其有權使用相關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表示其有責任支付租賃款項）。因此，承租人應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利息，並將租賃負債之現金還款分類為本金部分及利息部分，以於現金流量表內呈列。此外，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初步按現值基準計量。計量包括不可撤銷租賃付款，亦包括承租人合理地肯定將行使選擇權延續租賃或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之情況下，將於選擇權期間內作出之付款。此會計處理方法與承租人會計法顯著不同，後者適用於根據舊有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

就出租人會計法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繼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之出租人會計法規定。因此，出租人繼續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並且對兩類租賃進行不同之會計處理。

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較廣泛的披露。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附註40所披露，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人民幣7,367,000元。初步評估顯示該等安排將符合租賃的定義。當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將會就所有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對應負債，除非該等租賃符合低值或短期租賃。

應用新規定可能導致上文所述的計量、呈列及披露變動。本集團擬選擇並應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代替適用於前合約確定為租賃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以確定是否這一項安排包含租約而不應用該財務報告準則，以確定其合約前鑑定沒有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故此本集團不會重新評估合約於初次應用之前是否包含租約之存在。此外，集團擬選擇經修改的追溯法以供申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為租賃人，並且將在不重述比較信息的情況下確認初始申請對期初之保留盈利的累積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3號詮釋 –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該詮釋透過就如何反映所得稅會計處理涉及之不確定性因素之影響提供指引，為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提供支持。

根據該詮釋，實體須釐定分開或集中考慮各項不確定稅項處理，以更佳預測不確定性因素的解決方法。實體亦須假設稅務機關將會查驗其有權檢討的金額，並在作出上述查驗時全面知悉所有相關資料。如實體釐定稅務機關可能會接受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實體應按與其稅務申報相同的方式計量即期及遞延稅項。倘實體釐定稅務機關不可能會接受一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則採用「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兩個方法中能更佳預測不確定性因素解決方式的方法來反映釐定稅項涉及的不確定性因素。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 負補償之預付特點

有關修訂澄清，倘符合指定條件，負值補償的可預付財務資產可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方式計量 — 而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方式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應用於構成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淨額一部分的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長期權益」），並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先於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減值虧損指引應用於該等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合營安排

根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的該等修訂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的修改。該等變動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本），其闡明於參與但並非擁有共同控制權為一項業務的聯合經營的一方隨後取得聯合經營之共同控制權時，先前持有之股權不得重新計量至其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

根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的該等修訂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的修改。該等變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其闡明股息之所有所得稅後果與產生可分派溢利之交易採取一致的方式於損益、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借貸成本

根據年度改進過程頒佈的該等修訂對現時並不明確的多項準則作出微細及不急切的修改。該等變動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其闡明為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專門作出之借貸，於相關合資格資產可用於其擬定用途或進行銷售時仍未償還，則該借貸將成為該實體一般所借資金的一部分並因此計入一般資產池內。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 保險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作為於該等合約的發行人之合併財務報表內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保險合約的單一原則標準。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

該等修訂釐清實體向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時確認收益或虧損之程度。倘交易涉及一項業務，則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反之，倘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之資產，則確認之收益或虧損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之權益為限。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和第8號的修訂 – 重要的定義

修正案澄清了材料的定義，使實體更容易做出重要性判斷。材料的定義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標準中的一個重要會計概念，有助於實體決定是否應將信息納入其合併財務報表。

本集團尚無法說明該等新修訂是否會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合併財務報表發生重大變動。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予以編製。另外，合併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誠如下文會計政策所解釋，除若干物業乃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編製。

(c)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同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註明外，所有金額均湊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4.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以一致的會計政策予以編製。當本公司符合以下條件時，具有對相關主體的控制：

- 擁有對被投資者的權力；
- 通過對被投資者的涉入而承擔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以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者的權力影響所得到回報的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併基準 – 續

如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上述控制三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要素發生了改變，本公司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具有對被投資者的控制。

附屬公司的合併始於本公司獲得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並止於本公司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之時。特別是，在本年度購入或處置的附屬公司產生的收益和費用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至本集團停止對附屬公司即時控制之日為止納入合併收益表內。

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歸屬於附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股權益的金額為負數。

合併時，與集團成員之間發生的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部資產和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和現金流量均全額抵銷。

本集團在附屬公司中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控制的所有者權益變動作為權益交易核算。本集團持有的權益和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金額應予調整以反映附屬公司中相關權益的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的持股比例將相關儲備在本集團與非控股權益間的重新分配。

調整的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收取或支付的對價的公允價值之間差額直接計入權益並歸屬於附屬公司的所有者。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將終止確認附屬公司的資產、負債和少數股東權益（如有），將確認利得或損失並計入損益，該利得或損失的計算為(i)所收到的對價的公允價值和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總額與(ii)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的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的原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價值（包含已確認於非控股權益中的其他全面收益）在喪失對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確認。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與附屬公司相關的全部金額應視同本集團已直接處置該附屬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進行核算，即重分類到損益或結轉到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允許的其他權益類別。在前附屬公司中保留的投資在喪失控制權之日的公允價值應作為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進行初始確認的公允價值，或者作為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投資的初始確認成本（如適當）。

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

(b) 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中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實施重大影響的主體。重大影響是指參與決定被投資者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的權力、但不是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合營公司是指共同控制一項安排的參與方對該項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約定分享對一項安排的控制權，並且僅在對相關活動的決策要求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時才存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b) 聯營公司和合營公司中的投資 – 續

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經營成果、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法核算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用於權益法核算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財務報表和集團報表針對類似交易在類似情況下採用同種會計政策處理。根據權益法，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在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中所佔的份額。除導致本集團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所有者權益發生變化的淨資產變動，其餘淨資產變動均不入賬。如果本集團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損失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本集團在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本集團應終止確認其在進一步損失中所佔的份額。額外損失僅在本集團發生的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的支付範圍內進行確認。

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投資應自被投資者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日起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取得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在被投資者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份確認為商譽（商譽會納入投資的賬面金額內）。如果本集團在此類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額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而且在重新評估後亦是如此，則超出的金額會在取得該項投資的當期立即計入損益。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聯營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年內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本集團自相關投資不再是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日起終止採用權益法。如果本集團保留在前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權益，則本集團按當日的公允價值計量所保留的權益。在確定處置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時，應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在終止採用權益法之日的賬面金額與任何保留的權益及處置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部分權益的任何收入的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納入其中。此外，本集團採用如同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已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適用的基礎核算此前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與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相關的全部金額。因此，如果此前被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利得或損失應在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被重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在處置或部分處置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時將此項利得或損失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一項重分類調整）。

當某集團主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交易時，此類與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的交易所產生的損益將僅按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中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份額，在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中予以確認。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按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況與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成本。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運作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維護）一般於產生期間自合併收益表扣除。倘可清楚顯示開支導致預期待日後使用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的經濟利益增加，而有關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則會將有關開支撥充資本、作為該資產的額外成本或作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組成部分需定期更換且金額重大，應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該類組成部分單獨計量，並單獨估計其可使用年限予以折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c)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續

折舊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限以直線法計算，以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使用的主要年利率如下：

樓宇	1.80% – 6.79%
廠房及機器	5.00% – 19.00%
汽車	6.00% – 19.00%
計算機及電子設備	18.00% – 19.40%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5.28% – 20.00%

融資租入的固定資產以其預期之使用年限作為折舊年限。然而，如果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結束時會獲得資產之所有權，則以融資租賃期限與其可使用年限的較短者作為折舊年限。

倘某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使用年限各有不同，該項目的成本乃按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進行分配，而每部分則各自計算折舊。對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將會至少於各結算日進行檢查及調整（如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日後不會因使用或出售而帶來經濟利益時停止確認。在停止確認該項資產的同一年度於合併收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盈虧，為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設和尚待安裝的物業、廠房、機器及設備，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但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期間直接建設成本及就有關借款已撥充資本的借款費用。在建工程於完成並可供使用時改列為合適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d)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是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包括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後，投資性房地產按成本或設定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損失後列賬。扣除預計淨殘值後，採用直線法計提折舊，以攤銷投資性房地產預計剩餘可使用期限內的成本。本集團使用年攤銷率為4.67%–5%。

當有證據表明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持有目的改變時，將其轉為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於出售後或該項投資性房地產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不會從其出售獲得任何後續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該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計算）計入於該項目終止確認期間的當期損益。

(e) 採礦權

採礦權按照其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之淨額確認。礦權依據產量法進行攤銷，並以已探明儲量作為損耗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f) 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倘本集團是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出租的資產均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約的應收租金則以直線法在租期內計入合併收益表。倘本集團是承租人，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扣減出租人授予之租金優惠以直線法在租賃期內計入合併收益表。

合併和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經營租約下的預付土地租金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計入損益。

售後租回融資租賃

若融資租賃售後租回滿足資產所有權的所有彙報及風險仍歸出售人所有，應列為融資租賃；否則應列為經營租約。若交易產生融資租賃，超過賬面金額的任何銷售收入應予以遞延並在整個租賃期內攤銷。

融資租賃資產初始按獲得該融資租賃資產時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費的現值中較低者確認為本集團之資產。對出租人相應的負債以融資租賃義務的形式包含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

租賃費在融資成本和租賃義務的減少之間進行分攤，以確定負債餘額的穩定利率。融資費用在當期損益中確認，除非直接計入相應資產，在這種情況下應該根據集團的一般政策對借款成本進行資本化。偶然租賃在發生當期確認為費用。

租賃物業之土地及樓宇部份就租約分類而言視為分開處理。倘租賃付款無法可靠地在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進行分配，所有租賃付款會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融資租賃列作該土地及樓宇之成本。

(g) 無形資產

單獨獲得之無形資產以其初始確認金額入賬。企業合併下獲得的無形資產成本為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為評估的有限年限或不定期。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壽命攤銷，倘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則會進行減值評估。有限可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在各結算日進行複核。

計算機軟件

計算機軟件以其成本扣除任何減值之淨值入賬，並以直線法按五年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

專利及權限

購入的專利及權限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以直線法按十年估計可使用年限攤銷。

(h)A 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採納之會計政策）

(i)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部份的應收貿易款項除外）初步按公允價值加上與其收購或發行直接相關的交易成本計量。沒有重大融資部份的應收貿易款項初始按交易價格計量。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h)A 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採納之會計政策）– 續

(i) 金融資產 – 續

所有以常規方式購買及銷售的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當日）確認。常規買賣指規定於一般由市場規例或慣例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附帶嵌入式衍生工具的財務資產於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以整體作出考慮。

債務工具

其後計量債務工具視乎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攤銷成本：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且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之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持作出售金融資產之資產，倘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指所支付之本金及利息，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按公允價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在終止確認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強制要求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倘為於近期出售或購回而收購金融資產，則該等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該等衍生工具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則除外。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儘管如上文所述債務工具可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但於初始確認時，倘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債務工具可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權益工具

於初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用途的權益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投資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該選擇乃按投資逐項作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股息收入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的的所有其他權益工具，倘公允價值發生變動，則股息及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h)A 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採納之會計政策）– 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確認對應收貿易款項、合約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投資之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1)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於報告日期後 12 個月內發生的潛在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 (2) 終身預期信貸虧損：此乃於金融工具預計年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乃根據合約中應付本集團之合約現金流量總額及本集團預計收取之現金流量總額之差額計量。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有實際利率相近之差額貼現。

本集團已選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簡化法計量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並已根據終身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設立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損失經驗計算的撥備矩陣，並按債務人特定之前瞻性因素及經濟條件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按 12 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算。然而，自開始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時，撥備將以終身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

當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及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無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之合理及可靠資料。此包括根據本集團之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之定量及定性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倘逾期超過 30 天，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會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另當別論。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為違約：(1) 借款人不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例如：變現擔保）（如持有）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義務；或 (2) 該金融資產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資料顯示一項更滯後的違約標準較合適則作別論。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量（即總賬面值減虧損撥備）。非信貸減值資產之利息收入按總賬面值計算。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視乎金融負債產生的目的將分類其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允價值減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之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倘若收購金融負債之目的為於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作買賣。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金融資產，惟獲指定為實際對沖工具則除外。該等負債的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h)A 金融工具（自2018年1月1日採納之會計政策）– 續

(iii) 金融負債 – 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續

倘一份合約包括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則整份混合合約可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惟若嵌入式衍生工具並無大幅更改現金流量或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單獨計量明確不被允許則除外。

倘符合以下條件，金融負債或會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i) 該指定可令以不同基準計量負債或確認其產生的盈虧時應會出現的處理前後不一致情況得以消除或大幅減少；(ii) 根據明文訂立之風險管理策略，該等負債為一類受管理而其表現乃按公允價值評估之金融負債之一部分；或 (iii) 有關金融負債包括一項需要獨立入賬之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初步確認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乃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變動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惟本集團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且隨後並未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自有信貸風險產生之收益及虧損除外。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未計入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任何利息。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若干優先股份及本集團發行之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債務部分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有關利息開支於損益中確認。

收益或虧損於終止確認負債時透過攤銷程序於損益確認。

(iv) 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率法為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將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分配至有關期間之方法。實際利率為透過金融資產或負債之預期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貼現之利率。

(v) 權益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權益工具記錄為所收取之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vi) 終止確認

本集團在與金融資產有關之未來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屆滿，或金融資產已轉讓，且該轉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符合終止確認標準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於有關合約所訂明責任解除、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本集團因重新磋商負債條款而向債權人發行本身之權益工具以償付全部或部分金融負債，所發行之權益工具即所付代價，乃初步按有關金融負債（或當中部分）註銷當日之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倘已發行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計量，則權益工具按已註銷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計量。已註銷金融負債（或當中部分）之賬面值與所付代價間之差額乃於年內在損益內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h)B 金融工具（直至2017年12月31日止所應用的會計政策）

(i) 金融資產

確認和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的金融資產，可分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其性質和用途並在初始確認時予以確定。所有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的金融資產應以交易日為基礎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購買或出售是指按照法規或市場慣例所確立的時間安排來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和其他應收款，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報告年度，本集團僅持有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以交易發生時的公允價值和交易成本進行初始計量。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方法取決於其所屬分類，如下：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但具有固定或可厘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類資產在後續計量時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任何減值準備後的金額計量。除折現影響並不重大的短期應收款項外，利息收益按實際利率計算並予以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是指被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不被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類別的非衍生工具。本集團指定其對非上市股權的投資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如附註43所詳述。由於非上市股權投資並沒有市場報價且其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它是按成本減於各報告期末的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示。對非上市股權投資的股息在集團確認享有獲得股息的權利時，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根據資產收購目的於初步確認時將金融資產分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計量，而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初步按公允價值加收購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計量。從一般途徑購買或出售之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從一般途徑購買或出售指金融資產乃按合約購買或出售，其條款規定須按市場規例或慣例普遍訂立之時限內交付資產。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滿足下列條件的，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

-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及 (a) 本集團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 (b) 本集團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h)B 金融工具（直至2017年12月31日止所應用的會計政策）– 續

(i) 金融資產 – 續

金融資產終止確認 – 續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對某項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量之所有權力或已訂立「過手」安排，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報酬，以及其程度。當既未實質性轉移亦未實質性保留與資產相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也未轉移對該項資產的控制，則本集團僅在本集團對該資產的繼續參與部分進行確認。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也確認相關義務。所轉讓的資產和相關義務的計量基礎為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和義務。

以對被轉讓資產提供擔保形式的參與部分金額的計量遵循資產原始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之最高金額孰低原則。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每一報告期末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跡象。如果存在客觀證據表明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的一個或多個事項影響到投資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則該金融資產發生減值。

本集團貸款及應收款項（主要是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跡象包括一名或一組債務人正經歷重大財務困難，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彼等破產的可能性或其他財務重組且有可觀察得到的數據顯示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出現與違約相關的欠款數目或經濟狀況變動。對於某些類別的金融資產（如應收款項），應在組合基礎上對資產進行額外的減值測試。應收款項的減值損失的金額為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與按其初始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除了通過使用備抵賬戶抵減其賬面金額的應收款項外，金融資產發生減值損失時會直接沖減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應收款項被視為不可收回，則應與備抵賬戶進行沖銷。以後收回此前已沖銷金額的應收款項，應貸記備抵賬戶。備抵賬戶賬面金額的變動應計入損益。

非上市股權投資的投資減值損失的金額為該資產的賬面金額與按類似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此類減值損失在後續期間不予轉回。

(ii)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確認和計量

權益工具是指證明享有主體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的剩餘利益的合同。由集團主體發行的權益工具以取得的收入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的金額確認。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並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本集團決定其金融負債的分類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計息銀行借貸，衍生金融工具及認沽期權的非控股股東所產生的義務。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h)B 金融工具（直至2017年12月31日止所應用的會計政策）– 續

(ii)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續

確認和計量 – 續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除以攤余成本，扣除直接交易確認成本的金融負債外。

衍生工具按衍生工具合同簽訂日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後續期間，則按其在每一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並將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初始計量後，計息貸款與借款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余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不重大，在該情況下，金融負債應以成本計量。負債終止確認時和通過使用實際利率的攤銷過程產生的收入及損失在損益表中確認。計算攤余成本時，考慮收購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還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費用。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權人以實質上幾乎完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所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表。

抵銷金融工具

當目前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合併財務狀況表內。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是計算債務工具攤余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內分配利息收益的一種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將債務工具在預計存續期或更短期間內（如適當）的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或付款額（包括支付或收取的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和貼息、交易費用以及其他溢價或折價）恰好折現為該工具初始確認時賬面淨額所使用的利率。

(i)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列示。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確定。可變現淨值則按估計售價減去完工時預計將要發生的成本及預計處置成本厘定。

(j) 收益確認（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當貨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客戶合約收益，而該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提供該等服務或貨品有權獲得的代價（經扣除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經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j) 收益確認（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續

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是在一段時間內或某一時間點轉移，取決於合約的條款與適用於合約的法律規定。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符合下列條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乃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全部利益，而客戶亦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或
- 本集團履約時創建及優化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可強制執行其權利以收取累計至今已完履約部分的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乃於整個合約期間經參考完成履行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倘合約中包含為客戶提供超過一年有關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收益按應收金額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本集團與客戶訂立合約時在單獨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貼現。倘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的融資部分，則根據該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就所承諾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至轉讓期限為一年或以內的合約而言，交易價格不會運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的實際權益方法就重大融資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i) 尿素、甲醇、磷肥，包括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及複合肥銷售

貨品交付並被接受時，客戶獲得對產品的控制權。因此，收益在客戶接受產品時確認。一般只有一項履約義務。合同一般沒有回報權及可變對價。發票通常在30天內支付。於比較期間，銷售貨品之收益於交付商品及將所有權轉移至客戶時，即將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轉讓時確認。

(ii) 提供港口經營活動及運輸服務

來自提供港口經營活動（包括港口裝卸服務的港口經營活動及運輸服務）的收益按時段確認為收入，因客戶同步收到並消耗有關利益。本集團認為港口經營活動及運輸服務為單獨的履約義務。

(iii) 其他收入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利息收入根據未償還本金時間按適用利率累計。

股息收入在確定收取股息的權利時確認。

收益確認（直至2017年12月31日止所應用的會計政策）

收入按收到或應收對價扣除預計退貨的公允價值計量，收入在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並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予以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j) 收益確認（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續

- (a) 銷售貨品所得的收益，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和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確認，惟本集團對所售貨品必須不再享有當具所有權時通常付隨的該程度管理權，亦不得再有有效控制權；
- (b) 提供勞務收入，於提供勞務後確認；
- (c) 租金收入，按時間比例在租約期內確認；
- (d)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將金融工具在預計可用年限或者更短的期間估計在日後收取的現金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及
- (e)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款權利時確認。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向客戶換取本集團已轉讓的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尚未成為無條件）。相反，應收款項指本集團收取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時間推移。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因已自客戶收取對價（或已可自客戶收取代價），而須轉讓服務予客戶的義務。

(k)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有關於損益外所確認項目的所得稅乃於損益外（在其他全面收益中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本集團對於當期形成的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已大致頒佈的稅率（和稅法），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應自稅務機構返還應納稅額和應向其交納的金額計算。

各種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據以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遞延所得稅負債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損失；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能夠控制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對於可抵扣暫時性差異、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稅款抵減和可抵扣損失，本集團將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本集團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稅款抵減和可抵扣損失的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為限，確認由此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除非：

- 與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產生，並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所得額或可抵扣虧損；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轉回，且未來很可能獲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k) 所得稅 – 續

於每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進行複核。如果未來期間很可能無法獲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減記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與此相反，以前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應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被重估和確認，直到能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來扣除所有的或部分的遞延稅款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計算應採用適用於資產被確認或負債結算期間的稅率。該稅率的確認應以資產負債表日所適用的稅率（和稅法）或實質上適用的稅率（和稅法）為基準。

若法律允許，且該稅項是屬於相同應稅主體及稅務當局，當期遞延稅項資產與當期遞延稅項負債可以相互抵銷。

(l) 外幣

在編制集團內個別主體的財務報表時，以主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其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會按交易發生日的現行匯率進行折算。在每一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項目應按資產負債表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折算。以歷史成本計量的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性項目不再重新折算。貨幣性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會在其產生的當期計入損益。

出於本合併財務報表的列報目的，本集團的境外經營的資產和負債均採用每個報告期末的現行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收益和費用項目均按當期平均匯率折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均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累積計入權益（如適當，則分攤至非控制性權益）。

當處置一個境外經營時，如，處置集團對一個境外經營的全部權益，或喪失包含有境外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或部分處置包含有境外經營的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的權益（在該情況下，保留權益成爲一項金融資產），歸屬於本公司的所有者的所有累計外幣折算儲備將重分類至損益。

(m)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爲預期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之前悉數結清之僱員福利（離職福利除外）。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內確認。

(ii)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確認為開支。

(iii) 終止僱用福利

終止僱用福利於本集團不再撤銷提供該等福利時以及當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終止僱用福利之重組成本時（以較早發生者爲準）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n) 福利負債

本集團參加政府監管的定額供款退休金、醫療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須按現時中國全職員工工資及薪金的固定百分比向政府監管的相關計劃供款，此外並無額外供款的其他法定或推定責任。供款於產生時在合併收益表列作開支。

除了上述由政府監管的定額供款計劃福利外，本公司的非全資子公司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天野化工」）及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海南八所港」）也按照內部退休計劃向提前退休僱員支付內退福利，並根據當地勞動法規向退休僱員支付退休福利，（統稱「福利負債」）誠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3所詳述。提供福利負債的成本採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以及每個報告期末執行的實際估值方法。本集團的福利負債成本包括服務成本，扣除利息費用和重新計量。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會立即反映在財務狀況表與借記或貸記在它們發生的其他全面收益，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立即在留存收益反映的期間確認。淨利息運用貼現率在期內的淨福利負債的開始計算。服務成本和淨利息均計入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的費用。

(o) 非金融資產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複核其有形資產及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是否有減值跡象。倘若存在減值跡象，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被測算以確定是否減值（若減值，測算減值的金額）。當難以對單項資產測算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測算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若能夠識別一個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礎，總部資產將分配至一個單獨的現金產生單元中去；或者，總部資產將以一個合理且一致的分配基礎，分配至一組最小的現金產生單元組中去。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指以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支出後的餘額和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稅前折現率折現為現值，該稅前折現率反映對貨幣時間價值的當前市場評價及該資產特有的風險。該等考量，並未在測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時納入調整。

若某項資產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其賬面價值應減記至其可收回金額。在分配資產減值損失時，首先將減少資產組中的商譽的賬面價值（若有），其次則以賬面價值為基礎確定的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價值減記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處置支出（若可測算）後的餘額、其使用價值（若能確定）和零三者中的最高者。則，原本將分配至該等資產的資產減值損失將按比例分配至資產組中的其他資產。資產減值損失將立即在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若資產減值損失隨後轉回，資產的賬面價值將增至其重新估算的可收回金額。但所增加的賬面價值，不得高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元未於以往年度計提減值損失時的賬面價值。資產減值損失的轉回於發生年度計入損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p) 借款費用

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購建或者生產的借款費用予以資本化。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是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的購建或者生產活動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的固定資產。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借款費用停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款費用於其產生期間予以費用化。

(q) 撥備及或然負債

對於期限或金額不明確之負債，倘若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負有法律或推定責任，可能引致可以合理估計之經濟利益流出之數額，均會確認撥備。

凡不可能需要流出經濟利益，或數額不可以妥為估計，則此責任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機會甚微。僅可以日後一項或多項事件出現或不出現始確認之可能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經濟利益流出之機會甚微。

(r)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只有在能夠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符合補助的附加條件並且能夠收到補助時才予以確認。政府補助應採用系統的方法在本集團將此類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費用的期間內計入損益。

取得政府補助的基本條件是本集團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則應將政府補助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的使用年限內按系統合理的方法轉入損益。

作為本集團已發生的費用或損失的補償，或是為本集團提供直接財務支持而未來不會發生任何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應在其確認應收款項的期間計入損益。

(s) 股息

在股東大會批准之前，董事擬分派的年終股息在財務狀況表權益部分被單獨分類為留存收益。股息於獲股東批准及宣派的期間確認為負債。

(t) 關連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主要會計政策 – 續

(t) 關連方 – 續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間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所識別人土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或於(a)(i)所識別人土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向本集團或本公司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之實體或其所屬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指預期在與實體的交易中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

- (i) 該人士的子女及配偶或家庭伴侶；
- (ii) 該人士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子女；及
- (iii) 該人士的受養人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

5.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編制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及負債的報告金額及其附帶披露以及於報告期末或有負債的披露。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相關因素作出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此類估計存在差異。

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及於財務報表日的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將可能會對下個財政年度導致資產負債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的因素主要包括：

(a)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當資產或者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價值高於其可回收金額時，則產生了減值。可回收金額是指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由於在本集團運營過程中有著特定用途的資產的市場報價並不易於獲取，相對精準地估算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公允價值較為困難，因此管理層運用使用價值模型確定現金產出單元的可回收價值。而使用價值則是基於某個折現現金流模型。現金流源自經過管理層批准的未來五年預算，且該預算不包括本集團尚未作出承諾的、可能會增強被試現金產出單元中資產表現的重組活動或者重大未來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 續

(a)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續

在確定使用價值時，現金產出單元產生的預計未來現金流將被折算成現值。該過程需要對折現率及相關現金流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本集團使用一切可獲取的信息來確定一個可回收金額的合理近似值，該等信息包括基於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設的基礎上作出的估計。

雖然本集團在減值測試時已經使用了一切可獲取信息，但是固有不確定性依然存在，並且當該測算被修改或者減值事項真正發生時，實際的減值金額可能會高於估算的金額並對當期的損益產生影響。

(b)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可能取得應課稅利潤而可動用可扣稅項目暫時差額，以及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可動用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確認。管理層預測未來應稅所得以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實現金額及期間需要運用重大估計與假設。這些估計包括未來收益情況、可利用暫時性差異、及相關公司是否具備使用未來收益彌補累計虧損的能力。倘本集團有關公司日後的實際或預期稅務狀況與原來估計有差異，該等差額將於估計變動的期間影響遞延稅項資產及所得稅的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金額在附註25披露。

(c) 存貨跌價損失

存貨跌價損失，乃根據存貨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評估所需跌價金額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倘日後的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來估計有別，該差額將於估計變動期間影響存貨賬面值及轉銷/轉回金額，存貨跌價準備金額在附註26披露。

(d) 應收貿易款項、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如附註27和30所披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就所有類別的金融資產的耗蝕虧損計量均要求作出判斷，特別是於釐定耗蝕虧損及評估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時須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抵押品價值的數額及時間。該等估計由多項因素引起，而其變動可導致不同程度撥備的變動。

本集團政策為在實際損失經驗的情況下定期檢視其模式，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

(e)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在預計使用年限內按直線法攤銷，管理層對廠房和設備預計攤銷年限為5到18年，其他資產攤銷年限為5到50年。

預計可使用程度的變化以及技術發展可能會影響這些資產的經濟使用年限及殘值，因此攤銷方法在未來或許被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2018年12月31日折舊金額於附註17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關鍵會計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 – 續

(f) 公允價值計量

計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多項資產及負債須按公允價值計量，及／或作出公允價值披露。

本集團金融及非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計量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及數值。釐定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之輸入數據乃基於在估值方法中所使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分為不同的等級（「公允價值等級」）：

- 第一級：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 第二級：第一級輸入數據以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數據；
- 第三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即無法自市場數據衍生）。

分類為上述等級的項目乃基於所使用對該項目公允價值計量產生重大影響之最低等級輸入數據確定。等級之間項目轉撥於其產生期間確認。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某些金融工具（附註 43）。有關上述項目公允價值計量之更多詳細資料，請參閱相關附註。

6. 分部資料

根據生產的產品和提供的服務劃分業務分部向首席執行官，即主要經營決策者申報，以使其進行資源配置和評估分部表現。本期資源配置和評價分部業績的報告計量方式與上年度報告一致。因此，各業務分部的概要詳情如下：

- (a) 尿素分部從事尿素的生產及銷售；
- (b) 磷肥和複合肥分部從事磷肥，包括磷酸一銨、磷酸二銨和複合肥的生產及銷售；
- (c) 甲醇分部從事甲醇的生產及銷售；及
- (d)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從事港口營運和提供運輸服務；化肥和化工貿易；BB肥、聚甲醛及塑膠編織袋的生產及銷售。

各業務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附註4中載明的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的評價以下表所示的經營損益為基礎，其計量與調整後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稅前利潤相同。本集團融資（包括融資成本和融資收入）、不可分配的行政開支、匯兌收益/（虧損）、銀行手續費、其他收入、其他不可分配的收入、其他開支、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利潤/（虧損）、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收益、處置非上市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收益以及所得稅的管理於集團層面進行，並未分配至各業務分部。

分部間交易的轉讓價格以獨立企業之間的交易價格為基礎，並與同第三方交易之價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 續

業務分部

	尿素	甲醇	磷肥和 複合肥	其他	調整及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4,160,697	3,717,105	2,260,933	1,120,856	-	11,259,591
各分部間的銷售	-	-	-	164,491	(164,491)	-
總計	4,160,697	3,717,105	2,260,933	1,285,347	(164,491)	11,259,591
分部稅前利潤	708,055	1,196,833	61,897	48,847	-	2,015,632
利息和不可分配利得						314,453
總部及其他不可分配之費用						(267,096)
匯兌淨收益						13,296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193)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1,210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62,879
稅前收益						2,140,181
於2018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10,425,961	4,721,513	2,134,655	1,974,370	(671,676)	18,584,823
不可分配部分						1,364,385
總資產						19,949,208
分部負債	2,457,124	594,339	970,002	1,376,598	(671,676)	4,726,387
不可分配部分						95,183
總負債						4,821,570
其他分部數據：						
折舊及攤銷	319,511	207,053	154,333	62,773	-	743,670
於聯營公司投資	-	-	-	219,758	-	219,758
於合營公司投資	-	-	-	227,281	-	227,2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	779	100	-	879
資本開支*	70,674	44,431	28,957	38,735	-	182,7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 續

業務分部 – 續

	尿素	甲醇	磷肥和 複合肥	其他	調整及抵銷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3,325,834	3,458,594	2,069,489	945,761	-	9,799,678
各分部間的銷售	958	-	-	171,300	(172,258)	-
總計	3,326,792	3,458,594	2,069,489	1,117,061	(172,258)	9,799,678
分部稅前(虧損)/利潤	(412,829)	931,734	(191,442)	118,009	-	445,472
利息和不可分配利得						249,277
總部及其他不可分配之費用						(121,456)
匯兌淨虧損						(48,233)
分佔合營公司虧損						(36,833)
分佔聯營公司收益						1,535
喪失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收益						307
稅前收益						490,069
於2017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7,887,600	2,067,471	2,496,027	2,242,478	(33,553)	14,660,023
不可分配部分						4,588,969
總資產						19,248,992
分部負債	2,520,129	515,023	1,274,113	629,248	(33,553)	4,904,960
不可分配部分						96,103
總負債						5,001,063
其他分部數據：						
折舊及攤銷	446,482	218,523	242,522	76,028	-	983,555
於聯營公司投資	-	-	-	218,470	-	218,470
於合營公司投資	-	-	-	229,476	-	229,4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33,882	-	106,487	-	-	440,369
投資性物業減值	-	-	-	2,271	-	2,271
資本開支*	76,242	3,458	39,061	10,856	-	129,6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 – 續

業務分部 – 續

- * 資本開支包括本期增加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礦權和預付租金的資本性支出。
- 1 各分部間之銷售收入於合併時予以抵銷。
- 2 分部資產未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2017年:可供出售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中央成本中心資產。
- 3 分部負債未包括應付利息、應付股利、遞延所得稅負債及總部成本中心負債。

地區資料

- (a) 來自外部客戶的銷售收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對外界客戶的銷售：		
– 中國	10,293,409	8,689,131
– 其他	966,182	1,110,547
	11,259,591	9,799,678

-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

主要客戶資料

在2018和2017年度，沒有任何單一客戶銷售收入佔比達到10%或以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銷售收入及其他收入

銷售收入亦為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本年度出售貨品並扣除增值稅、退貨及折扣後的發票價值，以及提供服務的價值。

銷售收入及其他收入的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收入		
銷售貨品，按時間點確認*	10,901,787	9,423,013
提供服務，按時段確認*	357,804	376,665
	11,259,591	9,799,678
其他收入		
銷售其他材料收益，按時間點確認*	52,473	39,365
提供其他服務收益，按時段確認*	25,766	3,042
租賃收入	22,156	5,004
政府補助	24,876	8,260
賠償收入	6,115	217
	131,386	55,888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8. 其他損益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非上市投資收益	320,549	236,888
應收貿易款項和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17,032)	(39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251)	1,335
處置合營公司收益	-	60
	303,266	237,892

9.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指於本年度由銀行及財務機構存款所賺取的利息收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融資成本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金融機構借款的利息	48,445	66,085
其他長期負債和融資租賃負債產生的未確認融資費用	56,190	55,334
	104,635	121,419

11. 稅前利潤

稅前利潤已扣除下列各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存貨成本	8,208,539	7,754,459
(存貨跌價轉回)/存貨跌價	(37,025)	37,038
提供服務成本	329,767	323,091
確認為支出的銷售成本	8,501,281	8,114,588
折舊與攤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09,564	953,619
採礦權攤銷	2,150	2,173
預付租金攤銷	15,365	15,537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及攤銷	6,030	6,112
無形資產攤銷入管理費用	10,561	6,114
	743,670	983,555
核數師酬金	3,552	4,300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附註12)：		
工資及薪金	774,518	671,850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99,922	93,349
內退福利和退休福利	1,109	15,170
醫療福利	51,495	38,999
住房基金	55,899	53,8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相關披露要求，董事及監事於今的酬金如下：

	集團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酌金：		
薪金及其他津貼	1,610	1,210
酌情花紅	2,402	855
退休金計劃供款	27	16
	4,039	2,08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薪金及其他 津貼		退休金計劃 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					
非執行董事					
郭新軍	-	-	-	-	-
陳壁（附註1）	-	-	-	-	-
孟軍	-	-	-	-	-
	-	-	-	-	-

2018年12月31日截止的年度內，無向上述非執行董事支付或應支付的酬金

執行董事				
夏慶龍	431	975	11	1,417
王維民（附註2）	318	902	10	1,230
	749	1,877	21	2,647

該執行董事酬金系其為本集團及本公司提供管理事務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潔英	252	-	-	252
李均雄	252	-	-	252
余長春	126	-	-	126
	630	-	-	630

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系其為本公司提供董事服務。

附註：

- 1 陳壁於2018年3月28日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 2 王維民於2018年5月31日擔任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薪金及其他		退休金計劃		總計
	津貼	酌情花紅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監事					
劉莉潔	168	525	6		699
李效玉	63	-	-		63
湯全榮	-	-	-		-
	231	525	6		762

以上監事酬金系其為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監事服務。

合計	1,610	2,402	27		4,039
-----------	--------------	--------------	-----------	--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監事的酬金如下：

	薪金及其他		退休金計劃		總計
	津貼	酌情花紅	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董事					
非執行董事					
郭新軍	-	-	-		-
陳壁	-	-	-		-
謝尉志 (附註1)	-	-	-		-
孟軍 (附註2)	-	-	-		-
	-	-	-		-

2017年12月31日截止的年度內，無向上述非執行董事支付或應支付的酬金。

附註：

- 1 謝尉志於2017年10月24日不再擔任非執行董事。
- 2 孟軍於2017年10月24日擔任非執行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2.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 續

2017年12月31日截止的年度內，無向上述非執行董事支付或應支付的酬金。

	薪金及其他 津貼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夏慶龍（首席執行官）	427	533	11	971
該執行董事酬金系其為本集團及本公司提供管理事務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潔英	240	-	-	240
李均雄	240	-	-	240
余長春	120	-	-	120
	600	-	-	600
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系其為本公司提供董事服務。				
監事				
劉建堯（附註1）	-	-	-	-
劉莉潔	123	322	5	450
李效玉	60	-	-	60
湯全榮（附註2）	-	-	-	-
	183	322	5	510
以上監事酬金系其為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提供監事服務。				
合計	1,210	855	16	2,081

附註：

- 1 劉建堯於2016年5月31日擔任監事，於2017年10月24日不再擔任監事。
- 2 湯全榮於2017年10月24日擔任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年度對五名最高薪僱員分析如下：

	2018年	2017年
董事及監事	2	1
非董事及非監事僱員	3	4
	5	5

非董事、非監事最高薪僱員於本年度酬金詳情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1,712	1,220
酌情花紅	3,840	1,783
退休金計劃供款	52	36
	5,604	3,039

年度薪金在以下範圍內的非董事、非監事最高薪僱員人數：

	2018年	2017年
港幣0至港幣1,000,000元	3	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所得稅開支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中國企業所得稅	567,410	380,672
遞延稅項（附註25）	29,481	3,812
	596,891	384,484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5,000	(1,927)
	611,891	382,557

本集團須就附屬公司各自成立地和經營所在地稅收管轄內的產生或取得的利潤，按照經營實體繳納企業所得稅。

(a) 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位於中國的公司適用25%的稅率。

(b) 香港利得稅

2018年和2017年度的利得稅為預計應課稅利潤的16.5%。

根據本集團所在國家法定稅率計算的稅前利潤或虧損所適用的所得稅開支與根據實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的調節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2,140,181	490,069
按25%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535,045	122,517
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584)	(106)
以前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15,000	(1,927)
分佔聯營和合營公司(盈利)/虧損之稅務影響	(254)	8,824
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的影響	21,867	28,757
轉回已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的影響	-	106,544
未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影響	37,531	113,381
不可抵扣費用的影響	3,286	4,567
所得稅開支	611,891	382,557
本集團的實際所得稅稅率	29%	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擬派股息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5元 (2017年：人民幣0.07元)	691,500	322,700

2017年度擬派特別股息已獲本公司股東於2018年5月31日的應屆年度股東大會批准。2018年度擬派年末股息數額尚須經公司股東待即將舉行之2018年度應屆股東大會通過。

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本公司所分派的股息不得超過本公司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稅後利潤（以較低者為準）。

按照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通知（國稅函2008 第897號），本公司自2008年及以後的所得利潤中向非中國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時，需要代扣10%的企業所得稅。對於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所有非個人股東（即被視為非居民企業的股東），本公司將在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股息。

1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	1,378,890	50,232
	股份數	
	2018年 千股	2017年 千股
股數		
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股份數	4,610,000	4,610,000

本集團在2018年度和2017年度內沒有任何攤薄股份事項。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計算法及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成本值	5,910,845	13,730,030	175,828	1,090,326	568,499	122,353	21,597,881
累計折舊及減值	(3,142,619)	(9,280,788)	(127,448)	(1,000,117)	(321,047)	(64,837)	(13,936,856)
賬面淨值	2,768,226	4,449,242	48,380	90,209	247,452	57,516	7,661,025
於2018年1月1日成 本值，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2,768,226	4,449,242	48,380	90,209	247,452	57,516	7,661,025
添置	265	37,760	3,819	7,720	542	119,179	169,285
處置	(6,028)	(6,468)	(866)	(878)	(115)	(4,534)	(18,889)
轉撥	7,566	8,950	1,714	9,108	291	(27,629)	-
減值	(209)	(418)	-	(118)	(34)	(100)	(879)
本年度折舊	(197,730)	(470,084)	(8,165)	(26,060)	(7,525)	-	(709,564)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值，扣除累 計折舊及減值	2,572,090	4,018,982	44,882	79,981	240,611	144,432	7,100,978
於2018年12月31 日：							
成本值	5,898,341	13,684,077	170,244	1,092,971	568,856	209,372	21,623,861
累計折舊及減值	(3,326,251)	(9,665,095)	(125,362)	(1,012,990)	(328,245)	(64,940)	(14,522,883)
賬面淨值	2,572,090	4,018,982	44,882	79,981	240,611	144,432	7,100,97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續

	樓宇	廠房及機器	汽車	計算法及 電子設備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成本值	5,900,059	13,715,466	176,898	1,088,440	544,212	197,783	21,622,858
累計折舊及減值	(2,760,192)	(8,442,487)	(124,378)	(948,600)	(268,422)	(64,837)	(12,608,916)
賬面淨值	3,139,867	5,272,979	52,520	139,840	275,790	132,946	9,013,942
於2017年1月1日成 本值，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3,139,867	5,272,979	52,520	139,840	275,790	132,946	9,013,942
添置	45	2,207	-	2,508	23,664	92,896	121,320
處置	(7)	(12,072)	(274)	(232)	(6)	-	(12,591)
轉撥	10,785	82,984	4,173	2,986	713	(101,641)	-
計提減值	(156,686)	(280,517)	(292)	(2,832)	(42)	-	(440,369)
處置子公司	(15)	(763)	-	(28)	-	-	(806)
本年度折舊	(225,763)	(615,538)	(7,650)	(52,001)	(52,667)	-	(953,619)
劃分為持有待售 資產	-	(38)	(97)	(32)	-	(66,685)	(66,852)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值，扣除累 計折舊及減值							
	2,768,226	4,449,242	48,380	90,209	247,452	57,516	7,661,025
於2017年12月31 日：							
成本值	5,910,845	13,730,030	175,828	1,090,326	568,499	122,353	21,597,881
累計折舊及減值	(3,142,619)	(9,280,788)	(127,448)	(1,000,117)	(321,047)	(64,837)	(13,936,856)
賬面淨值	2,768,226	4,449,242	48,380	90,209	247,452	57,516	7,661,025

在本年度，本集團無（2017：無）資本化的借款費用。

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未獲得賬面淨值約人民幣 998,077,250元（2017年：人民幣1,062,694,000元）的若干樓宇的有關房屋所有權證。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有權依法、有效佔領和使用上面提到的建築物。

於2018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售後租回設備賬面金額約人民幣1,156,239,000元（2017年：人民幣1,274,024,000元）。安排詳細內容及負債金額在附註38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採礦權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137,743
本年度攤銷	<u>(2,150)</u>
於2018年12月3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u>135,593</u>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	158,665
累計攤銷	<u>(23,072)</u>
賬面淨值	<u>135,593</u>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469,036
本年度攤銷	(2,173)
劃分至持有待售（附註39）	<u>(329,120)</u>
於2017年12月3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u>137,743</u>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	158,665
累計攤銷	<u>(20,922)</u>
賬面淨值	<u>137,743</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預付租賃款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賬面價值	604,236	619,773
本年度攤銷	(15,365)	(15,537)
處置	(85)	-
於12月31日賬面價值	588,786	604,236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中的流動部分	(15,204)	(15,204)
非流動部分	573,582	589,032

截至本報告批出日，中海油華鹿山西煤炭化工有限公司（「中海油華鹿」）所持有的土地使用權證書仍未被註銷。於2014年，當地土地部門對中海油華鹿出具了收回相關土地的通知書，中海油華鹿對該土地使用權全額計提了減值準備。本公司董事認為沒有證據證明列入長期應付款和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項下的上述土地使用權之補償金人民幣 26,339,000元（2017：人民幣26,339,000元）不需要支付。

20. 投資性房地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原值	
於2017年1月1日及2017年12月31日	130,681
處置	(6,190)
於2018年12月31日	124,491
攤銷與減值	
於2017年1月1日	(25)
本年度攤銷	(6,112)
本年度減值	(2,271)
於2017年12月31日	(8,408)
本年度攤銷	(6,030)
於2018年12月31日	(14,438)
淨額	
於2018年12月31日	110,053
於2017年12月31日	122,2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利及權限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10,183	20,148	30,331
添置	2,620	10,892	13,512
本年度攤銷	(4,433)	(6,128)	(10,561)
於2018年12月3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8,370	24,912	33,282
於2018年12月31日：			
成本值	63,795	163,582	227,377
累計攤銷	(55,425)	(138,670)	(194,095)
賬面淨值	8,370	24,912	33,282
於2017年1月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6,061	22,087	28,148
添置	8,297	–	8,297
本年度攤銷	(4,175)	(1,939)	(6,114)
於2017年12月31日成本值，扣除累計攤銷	10,183	20,148	30,331
於2017年12月31日：			
成本值	61,175	152,690	213,865
累計攤銷	(50,992)	(132,542)	(183,534)
賬面淨值	10,183	20,148	30,331

22.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公司投資成本	265,299	265,299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比例，扣除已收股息	(38,018)	(35,823)
	227,281	229,476

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上述所有合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2.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 續

於報告期末，具體的合營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時間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千元	歸於本公司的 所有者權益比例 %	主要業務
貴州錦麟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2007年4月12日	人民幣481,398	直接 41.26 間接 -	磷礦石的探礦、加工、銷售，化工產品及原料、礦渣的銷售
中海化學（加拿大）控股公司 （以下簡稱「CBC加拿大公司」）（附註i）	加拿大 2013年5月28日	加幣24,000	直接 60.00 間接 -	控股投資
海南八所港勞動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4月24日	人民幣5,000	直接 - 間接 36.56	國際海運服務

單獨而言並不重大的合營公司的匯總財務信息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在虧損及全面收益中所佔的份額	(2,195)	(36,833)
本集團在該等合營公司中的權益投資金額合計	227,281	229,476

附註 i: 2017年3月31日，CBC加拿大公司佔所有者權益10.1%的西鉀股份有限公司（「西鉀公司」，多倫多交易所（「TSX」）上市公司）宣佈，依據（英屬哥倫比亞省）商業公司法，經法庭批准安排計劃的與西部資源公司（「西部資源」）的結構重組安排（「重組安排」）已完成，由西部資源認購西鉀公司所有已發行和流通的普通股，西鉀公司成為西部資源的全資附屬公司。根據重組安排條款，原西鉀公司的股東按每西鉀公司普通股兌換0.2西部資源普通股的比例換發西部資源的股份。重組安排完成後，西部資源的股東在西部資源的持股比例與其西鉀公司重組前的持股比例相同。2017年4月5日西部資源取代了西鉀公司在TSX的上市地位。西鉀公司的股票在多倫多證交所停牌交易，而西部資源的股票於同一時間在TSX開始交易。

於2017年，本公司根據管理層評估的西部資源淨資產預計可回收金額和CBC加拿大公司持有的10.1%西部資源股份份額，確認其應佔合營公司CBC加拿大公司投資損失人民幣34,491,000元。西部資源的預計可回收金額是根據市場法由西部資源股價確定的。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670,031	670,031
應佔收購後利潤及其他全面收益比例，扣除已收股息	(450,273)	(451,561)
	219,758	218,470

在本合併財務報表中，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均採用權益法進行核算。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0中披露。

具體的聯營公司列示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時間及 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千元	本集團應佔所有者 權益的比例%	2018年		主要業務
				2018年	2017年	
山西華鹿陽坡泉煤礦有限公司（「陽坡泉煤礦」）（附註）	中國 2001年8月3日	人民幣52,000	直接 間接	49.00 -	49.00 -	煤炭開採
中國八所外輪代理有限公司（「八所外代」）	中國 2000年5月24日	人民幣1,800	直接 間接	- 36.56	- 36.56	國際海運服務
內蒙古鴻豐包裝有限責任公司（「內蒙古鴻豐」）	中國 1999年12月9日	人民幣3,297	直接 間接	- 45.21	- 45.21	製造，銷售塑膠編織袋
聯合惠農農資（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 2016年6月7日	人民幣100,000	直接 間接	30.00 -	30.00 -	貿易

附註：於2018年7月25日至2018年7月26日，阿裡巴巴司法拍賣網絡平臺拍賣陽坡泉煤礦的採礦權及煤礦財產，包括存貨、固定資產、採礦權、巡大線公路使用權及土地使用權（「該拍賣」）。該拍賣已以人民幣4,002,481,294元的價格成交。但是，本公司接獲通知山西省忻州市中級人民法院（「忻州法院」）於繳款截止日前尚未收到中標人除保證金外的後續付款。本公司董事認為本次買賣交易並沒完成。

繼本集團於2014年對該投資確認資產減值後，本公司管理層認為無後續減值跡象，本期不再確認減值損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 續

單獨而言並不重大的聯營公司的匯總財務信息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在虧損及全面收益中所佔的份額	1,288	1,535
本集團在該等聯營公司中的權益投資金額合計	219,758	218,470

24. 其他金融資產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可供出售投資	-	600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600	-
	600	600
流動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指非上市權益投資。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交易價格和收購日後發生的因素或事件確定。由於市場狀況或被投資方的表現及營運並無重大變動，董事認為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其賬面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指持牌銀行的非上市財富投資。於2018年12月31日，所有持牌銀行的非上市財富投資於年內出售，並於未上市投資到期時獲利人民幣320,549,000元（附註8）（2017年：人民幣236,888,000元）。

2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根據合併財務報表要求，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被抵銷。以下為遞延稅項明細：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806,692	840,105
遞延稅項負債	(43,147)	(47,079)
	763,545	793,02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 續

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本年度及上年度的變動如下

	加速折舊 導致的稅 會差異 人民幣 千元	資產減值 撥備 人民幣 千元	職工薪酬 人民幣 千元	非控股股 東認沽期 權變化而 產生公允 價值變動 人民幣 千元	可抵扣 虧損 人民幣 千元	其他 人民幣 千元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25,527	524,750	16,057	(51,007)	276,626	4,885	796,838
(計入)/扣除合併收益表	(2,031)	5,573	(36)	3,928	(20,748)	9,502	(3,812)
於2017年12月31日 及2018年1月1日	23,496	530,323	16,021	(47,079)	255,878	14,387	793,026
(計入)/扣除合併收益表	(1,920)	(33,434)	-	3,932	8,434	(6,493)	(29,481)
於2018年12月31日	21,576	496,889	16,021	(43,147)	264,312	7,894	763,545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可抵扣虧損額為人民幣1,857,744,000元（2017年：人民幣1,799,495,000元）。已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額為人民幣1,057,248,000元（2017年：人民幣1,023,513,000元）。由於未來現金流存在不可預見性而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額為人民幣800,496,000元（2017年：人民幣775,982,000元）。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人民幣800,496,000元（2017年：人民幣775,982,000元）將於未來五年內到期。其他損失的結轉無具體期限。

於報告期期末，本集團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金額為人民幣591,454,000元（2017年：人民幣579,915,000元）。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是由於無應納稅額對該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進行抵銷。

26. 存貨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和備品備件	354,869	463,557
在產品	335,980	316,459
製成品	600,334	472,302
	1,291,183	1,252,318
存貨跌價準備	(4,861)	(41,886)
可變現淨值	1,286,322	1,210,4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尿素、磷酸一銨、磷酸二銨及甲醇等化肥及化工產品的銷售一般通過預收方式來結算，即要求客戶以現金或銀行承兌匯票預付。在出口銷售方面，本集團亦可接納不可撤銷信用證。

本集團與除上述業務提及的其他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以信用交易為主。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除了一些信用高的客戶，支付可以延長。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42,119	267,789
減：壞賬虧損	(762)	(361)
	41,357	267,428

按發票日期計算，本公司已扣減值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41,329	266,313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28	713
超過兩年	-	402
	41,357	267,428

預期信用損失撥備包含按整體減值評估的未逾期或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按個別認定法評估的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累計金額為人民幣762,000元（2017年：人民幣361,000元）。

未使用個別認定計提壞賬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或減值	41,170	266,715
逾期少於一個月	-	600
逾期一至三個月	187	113
	41,357	267,428

未逾期或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指產生於眾多近期無違約記錄的客戶之應收貿易款項。

逾期但並非不能收回之應收貿易款項指產生於部分獨立的有較好信用記錄的客戶之應收貿易款項。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別根據附註 4(h)A(ii)及4(h)B(i) 所載會計政策確認減值虧損。有關本集團信用政策及應收貿易賬項之信用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5(iii)。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應收貿易款項 – 續

於2018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應收貿易款項結餘的應收中國海油（「最終控股公司」），及中國海油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除中國海油外統稱「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中非控制性股東與其附屬公司（「其他關連方」）的款項為人民幣21,950,000元（2017年：人民幣236,604,000元）。該等應收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給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的相若信貸條款償還。

28. 應收票據

本集團於2018年和2017年12月31日的應收票據全部於六個月內到期。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背書轉讓六個月內到期的應收票據向其供應商以償還其應付貿易款項金額為人民幣278,726,000元（2017年：人民幣266,366,000元）。本集團已終止確認上述已背書應收票據及供應商應付款項。本集團董事認為，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規定，本集團對匯票到期未能清償的風險承擔有限責任。本集團認為這些票據均為具有良好信用的銀行承諾承兌，到期不能承兌的風險很小。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最大的風險為已背書未到期的票據到期後開票行或供應商未承兌的風險，已背書未到期的票據金額為人民幣278,726,000元（2017年：人民幣266,366,000元）。

由於所有票據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到期，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接近其賬面價值。

29.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a) 合約資產

該金額指本集團收取於運輸服務合約報告日期已計量但未計費客戶代價的權利。先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於其成為無條件及向客戶開具發票時重新分類至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服務產生之合約資產：			
提供港口經營活動及運輸服務	16,116	8,528	-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資產的收回或結算預期時間如下：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6,116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續

(b)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有關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代價（或到期代價金額）而須向客戶轉讓服務之責任。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服務產生之合約負債：			
銷售產品	557,099	585,038	-

於2018年1月1日的所有資產負債已於本年確認為收入。本集團預期於2018年12月31日的資產負債將於一年內確認為收入。

於2018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合約負債的其他關連方的款項合計為人民幣21,690,000元（2017年：無）。

附註：本集團已採用累積影響法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調整期初結餘。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先前計入「應收貿易款項」（附註27）及「應收客戶款項」（附註37）分別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附註29）。

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75,671	175,514
預付租賃款項	15,204	15,20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57,199	138,616
減：減值虧損	(24,255)	(7,624)
	323,819	321,7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續

本年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7,624	7,624
本年度減值虧損確認	16,63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4,255	7,624

已確認減值虧損與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有關，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並未發生重大增加，也未發生年內的信用減值。這些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僅限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

除上述減值撥備的其他應收款項，其餘資產均非逾期或不可收回。上述金額中包含的金融資產是指近期沒有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

上述結餘包括的應收最終控股公司、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聯合營公司及其他關連方款項，結餘款項無擔保、不計息、沒有固定的還款期，可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1,563	20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36,226	42,167
聯營公司	8,143	11,960
其他關連方	274	-
	46,206	54,147

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2018 人民幣千元	2017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710,844	6,899,380
減：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3)	(6,942)
期限超過3個月的定期存款	(5,260,802)	(287,505)
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00,039	6,604,933
減：包含在持有待售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4,639)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00,039	6,590,2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及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續

於有關期間內各結算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以人民幣計值。除於2018年及2017年，分別有(i) 人民幣369,427,000元（2017年：人民幣938,981,000元）是從53,800,000美元（2017年：143,702,000美元）換算所得；(ii) 人民幣12,116,000元（2017年：人民幣1,092,000元）是從10,616,000港元（2017年：1,306,000港元）換算所得；(iii) 人民幣24,000元（2017年：人民幣24,000元）是從3,000歐元（2017年：3,000歐元）換算所得之外。

人民幣並不可自由兌換成爲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通過獲許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爲其他貨幣。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所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中人民幣399,402,000元（2017年：人民幣395,220,000元）已存入中海石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海財務」），該公司爲中國海油之附屬公司並爲受銀監會監管的金融機構。

存放於銀行及金融機構的現金乃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介乎1日至3個月不等，此乃視本集團和本公司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且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32. 已繳股本

	股數 千股	股數名義價值 人民幣千元
註冊股本	4,610,000	4,610,000
發行並全額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非上市內資股：		
– 國家法人股	2,739,000	2,739,000
– 其他法人股	75,000	75,000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非上市外資股	25,000	25,000
每股人民幣1元的H股	1,771,000	1,771,000
於2018年和2017年12月31日	4,610,000	4,610,00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福利負債

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天野化工，為幾乎全部僱員提供退休福利，同時為符合資格的退休員工提供內退福利。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海南八所港，為符合資格的退休員工提供內退福利。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10,975	12,962
內退福利	41,062	52,890
福利負債總額	52,037	65,852

下表概要列出退休福利及內退福利本期之變動數額：

	退休福利 人民幣千元	內退福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15,165	52,416
過去服務成本 – 計劃修正 (附註i)	(1,694)	15,114
福利負債的利息成本	392	1,358
已付福利	(901)	(15,998)
於2017年12月31日和2018年1月1日	12,962	52,890
福利負債的利息成本	–	1,109
已付福利	(1,987)	(12,937)
於2018年12月31日	10,975	41,062

附註i: 於報告期間內，天野化工根據內退計劃新增內退人員，錄得新增福利負債，同時對其提供的退休福利津貼做出了修正，該等變動為對過去服務成本的計劃修正。

釐定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退休福利和內退福利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退休福利 2018年	內退福利 2018年
貼現率		
– 天野化工	4%	4%
– 海南八所港	0%	0%
退休福利年增長率		
– 天野化工	0%	7%
– 海南八所港	0%	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福利負債 – 續

本公司董事審閱了一家獨立精算諮詢服務供應商利用估值法進行2018年12月31日的精算估計，估值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n)，並認為本集團截至於2018年12月31日的年度淨福利支出撥備是充足的。本公司董事預期相關假設無重大變化。

34. 計息銀行借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一年以內	100,000	25,000
一年到兩年	55,000	-
兩年至五年	630,000	735,000
五年以上	-	50,000
	785,000	810,000
按財務報表列報劃分：		
流動負債	100,000	25,000
非流動負債	685,000	785,000

無抵押銀行貸款實際利率為4.28%–4.41%，將在2019年至2023年還款。該到期金額基於貸款協議中規定的計劃還款日期。

35. 遞延收益

遞延收益指政府補助。政府補助產生的遞延收益在合併損益表中根據相關資產的折舊期限及相關期間發生的費用確認。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數	175,210	158,865
本年增加	1,079	22,797
計入合併損益表金額	(6,962)	(6,452)
年末數	169,327	175,21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應付貿易款項和應付票據為無抵押、不計息且一般還款期介乎30日至180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於有關期間各結算日的應付貿易款項和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內	588,115	837,939
超過六個月但一年內	19,944	12,942
超過一年但兩年內	74,737	22,485
超過兩年但三年內	3,149	3,613
三年以上	22,445	12,543
	708,390	889,522

於2018年12月31日，已計入上述應付貿易款項和應付票據結餘的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為人民幣302,599,000元（2017年：人民幣283,433,000元）。

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	585,038
應計費用	12,653	21,426
應付薪酬	181,835	172,822
其他應付款項	364,602	244,265
與中海油華龐土地使用權有關的一年內到期的長期負債	1,798	1,798
應付利息	1,054	1,148
應付股利	13,445	18,823
應付政府部門款項	21,848	21,848
其他應付稅款	43,178	53,344
應付港口建設費	164,655	164,656
應付建築及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款項	38,600	84,226
	843,668	1,369,39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續

上述無擔保、無計息和無固定的還款期限的應付餘額中包括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和應付其他關連方款項，分析列示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532	532
應付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款項	37,359	94,683
應付其他關連方款項	8,227	3,284
	46,118	98,499

38. 融資租賃負債

本集團與中海油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中海融資租賃」）簽署了機器設備融資租賃售後租回協議，因此生融資租賃負債。根據簽訂的融資租賃售後租回協議，融資租賃合同約定租賃期為3年，並將在到期後續簽。利率為以中國人民銀行同期利率為基礎的浮動利率，現行年利率約為2.66%。本集團可以選擇在租賃期結束時按額定價格購買該設備。無任何或有租金安排。

	最低租金		最低租金現值	
	31/12/2018 人民幣千元	31/12/2017 人民幣千元	31/12/2018 人民幣千元	31/12/2017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一年以內	1,347,312	96,507	1,336,131	60,000
一年以上	-	1,347,312	-	1,336,118
減：未確認融資費用	(11,181)	(47,701)	-	-
租金現值	1,336,131	1,396,118	1,336,131	1,396,118
按財務報表列報劃分：				
流動負債			1,336,131	60,000
非流動負債			-	1,336,11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出售附屬公司

2017年7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轉讓本集團其他分部中的附屬公司中海油化學宜昌礦業有限公司（「宜昌礦業」）之51%股權。本轉讓決議之通過，目的在於集中集團資源於其核心業務。宜昌礦業在其2016年取得採礦權後一直處於建設期。

2018年2月26日，本集團與第三方湖北省地質開發礦業有限責任公司、宜昌宏和礦業開發有限公司及宜昌正德置業有限公司簽訂《產權交易合同》，轉讓持有的宜昌礦業的全部股權。出售附屬公司的淨收益人民幣271,965,000元超過本公司相關資產和負債的賬面淨值。

於2017年12月31日，宜昌礦業的主要資產及負債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分別呈列為劃分為持作出售的資產及負債。

該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額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7,577
採礦權	329,1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7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3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229)
應付稅項	(5)
	<u>409,972</u>
非控股權益	(200,88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u>62,879</u>
總代價	<u>271,965</u>
由以下方式支付：	
現金	<u>271,965</u>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現金淨額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所得現金	271,965
支出	<u>(12,876)</u>
	<u>259,089</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0. 經營租約安排

(i)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將其若干樓宇租予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及第三方公司，租期商定為1年至10年。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對中國海油之附屬公司中海油新能源生物能源化工有限責任公司及第三方公司的不可撤銷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收款額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539	1,528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455	5,668
五年以上	1,952	3,491
	8,946	10,687

(ii)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按經營租約安排租賃了若干樓宇及汽車，樓宇的租期商定為1個月至18年，汽車的租期商定為1個月至1年。

於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不可撤銷租約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額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844	3,004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690	1,233
五年以上	2,833	1,959
	7,367	6,196

41. 承諾及或有負債

資本性承諾

除在附註40中詳細載明的經營租賃承諾外，本集團和本公司在本報告年末的資本性承諾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 購置廠房及機器	51,094	78,52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關連交易

本年度，本集團與關連方存在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1) 經常性交易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A) 列入銷售收入和其他收入		
(a) 向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銷售產品	441,897	265,647
提供裝卸與包裝服務	101,431	94,061
銷售水電	-	7,238
提供運輸服務	186	161
提供後勤服務	21,171	24
租賃房屋及土地	31,269	-
(b) 向其他關聯方		
銷售產品	405,081	371,283
提供運輸服務	14,059	15,222
(B) 列入銷售成本及其他開支		
(a) 向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採購原材料	2,427,098	2,667,182
運輸服務	-	3,790
人力資源服務	47,943	33,417
施工安裝服務	21,734	28,075
租賃寫字樓	26,861	27,565
後勤服務	192	5,600
網絡服務	18,487	5,546
(b) 向其他關聯方		
採購原材料	18,622	7,507
(c) 最終控股公司		
後勤服務	10,004	4,087
(C) 列入融資收入/成本		
(a) 向中海財務		
收到中海財務的利息收入	3,974	3,938
支付給中海財務的手續費	1,346	1,548
支付給中海財務的利息費用	-	5,424
收到中海財務的貸款	-	195,000
(D) 列入融資租賃		
(a) 向中海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手續費	16,350	20,218
融資租賃利息費用	39,630	44,53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關連交易 – 續

(1) 經常性交易 – 續

該等交易是根據本集團、其聯營公司、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和其他關連方之間協議的條款進行。

除收到中海財務的融資收入外，上述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中所界定的關聯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2) 關連方款項結餘

有關關連方款項結餘的詳細披露主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的27、29、30、31、35、37及38。除了與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之一的中海財務的結餘由利息及貸款產生外，本集團的應收/應付關連方款項結餘，主要源於買賣交易及該等關連方應償還/應收的雜費和工程建造服務交易。

	應收關聯方款項		應付關聯方款項	
	31/12/2018 人民幣千元	31/12/2017 人民幣千元	31/12/2018 人民幣千元	31/12/2017 人民幣千元
最終控股公司	1,563	20	532	532
中國海油集團若干公司 (除中海財務以外)	56,629	277,339	1,676,089	1,774,187
聯營公司	8,492	11,960	8,227	-
中海財務	-	-	-	47
其他關連方	1,472	1,432	21,690	3,284

此外，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放在中海財務存款為人民幣399,402,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395,220,000元），有關於中海財務的存款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3)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8,671	7,590
退休福利	75	83
支付給關鍵管理人員的報酬總額	8,746	7,673

有關董事及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2. 關連交易 – 續

(4)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以與其他非國有企業類似之條款與國有企業（中國海洋石油集團除外）訂立廣泛交易，包括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接受建造服務、購買商品、服務或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向國有金融機構存款及借款。由國有企業供應商提供的個別重大原材料供應來自內蒙古西部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其主要向天野化工供應天然氣。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其採購天然氣金額為人民幣 566,758,000元（2017年：人民幣545,325,000元）。向國有企業客戶銷售的產品主要來自於本公司和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向中國石化化工銷售有限公司華南分公司銷售甲醇，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向其銷售甲醇金額為人民幣 240,893,000元（2017年：人民幣 318,794,000元）。除上述兩家國有企業外，向其他國有企業銷售及採購商品交易而不重大。

此外，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在若干中國國有銀行存款、受限銀行存款、定期存款以及未償還計息銀行借貸，概述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352,450	6,550,913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3	6,942
定期存款	5,260,802	287,505
	8,663,255	6,845,360
計息銀行借款	785,000	810,000

存款利率及借款利率均以市場利率計算。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金融工具分類

各類金融工具於年末賬面價值如下：

	2018年		2017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投資	-	600	-
- 應收票據	-	113,949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			
- 非上市權益投資	-	-	600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應收貿易款項	41,357	-	267,428
- 應收票據	-	-	31,138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6,061	-	128,44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50,003	-	6,942
-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5,260,802	-	287,50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00,039	-	6,604,933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708,390	889,522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	604,205	534,966
- 融資租賃負債	-	1,336,131	1,396,118
- 計息銀行借貸	-	785,000	810,000
- 其他長期負債	-	27,439	27,45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4.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層次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018年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非上市權益投資	600	-
- 應收票據	113,949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於本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均無轉撥公允價值計量，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下表載列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層級的分析

第一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資產或負債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衍生自價格）可觀察輸入值（不包括第一級所涵蓋報價）; 及

第三級: 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依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值（非可觀察輸入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金額接近其公允價值。

下列方法及假設被用到確定公允價值的過程中:

應收貿易款項，應收票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貿易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費用，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的公允價值約等於短期到期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指非上市權益投資。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根據交易價格和收購日後發生的因素或事件確定。由於市場狀況或被投資方的表現及營運並無重大變動，本公司董事認為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其賬面價值。

計息銀行借貸的非即期部分和融資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接近，是以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定期調整利率估算的，接近市場利率。

公司董事組建了一個由公司的首席財務官領導的估值小組，所決定公允價值計量的適當估值方法和錄入之參數須經董事的同意。

在估計一項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本集團最大限度使用可獲取的可觀察市場數據。當第一級別輸入資料不存在時，根據估值的複雜性和重要性，本集團會自行或聘用有資格的評估師來使用內部資源進行估值。估值小組與外聘的評估師一起為模型建立恰當的評估方法和輸入參數。首席財務官定期向董事彙報估值小組的發現，並解釋有關資產與負債的公允價值波動的原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貸、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在於為本集團經營業務集資。本集團擁有多項因經營業務而直接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款項及應付貿易款項等。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董事審核並通過了載於下文的管理該等風險的政策。本集團有關衍生金融工具的會計政策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為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以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和融資租賃產生的負債總計為人民幣2,121,131,000元（2017年：人民幣2,206,118,000元）。

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貸和融資租賃負債的利率及償還方式分別於合併財務報表的附註34和38中披露。

如果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而其他所有變數維持不變，本集團截止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稅後利潤將減少/增加約人民幣7,954,000元（2017年：減少/增加人民幣8,273,000元）。

(ii) 外匯風險

本集團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於報告期期末的賬面值如下：

	負債		資產	
	31/12/2018 人民幣千元	31/12/2017 人民幣千元	31/12/2018 人民幣千元	31/12/2017 人民幣千元
美元	-	195,687	369,427	847,620
港元	-	-	12,116	1,092
歐元	-	-	24	24

本集團面臨交易性的外匯風險。此類風險由於本集團以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進行的銷售或採購所致。本集團的銷售有將近10%（2017年：11%）由集團的記賬本位幣以外的貨幣完成。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貸款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港元及歐元為單位。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來自美元、港元及歐元兌人民幣的匯率變動。

本集團定期檢查經濟環境及其外匯風險狀況，未來如有需要，將考慮採用適當的對沖措施。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 續

(ii) 外匯風險 – 續

外幣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主要面臨美元、港元及歐元的風險敞口。

下表詳細說明了當人民幣兌美元、港元及歐元升值或貶值5%時對本集團的影響。5%（2017年：5%）是本集團內部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外匯風險時使用的敏感性比率，這代表公司董事對匯率可能發生變動的合理評估。下列負數表示人民幣兌美元、港元及歐元升值5%（2017年：5%）時利潤的減少（2017：損失的增加）或權益的減少。人民幣兌美元、港元及歐元貶值5%（2017年：5%）時，則會對損益或權益造成相等但相反的影響。

	美元的影響		港元的影響		歐元的影響	
	31/12/2018 人民幣千元	31/12/2017 人民幣千元	31/12/2018 人民幣千元	31/12/2017 人民幣千元	31/12/2018 人民幣千元	31/12/2017 人民幣千元
敏感性比率	5%	5%	5%	5%	5%	5%
損益	(18,471)	(24,447)	(606)	(41)	(1)	(1)
權益	(18,471)	(24,447)	(606)	(41)	(1)	(1)

管理層認為，敏感性分析不能代表固有的外匯風險，因為報告期末的風險敞口並不能反映年內的風險敞口。以美元計價的銷售額具有季節性，在本會計年度最後一個季度的銷售額較小。

(iii) 信用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的賬面值（預付款項及可退回稅款除外）乃本集團承受有關金融資產的最高信用風險。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主要是由化肥和甲醇的銷售導致。由於化肥的銷售通常採用預收貨款的方式結算，故客戶須先以現金或銀行承兌匯票支付。本集團與主要的甲醇客戶的交易為信用交易，信用期為一個月。

根據本集團的政策，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須受信貸核實程序所限，並僅授予長期客戶信貸條款。此外，本集團長期對應收款項的結餘保持監察，從而使得本集團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分類為未逾期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率獲評估為0.1%，而逾期1年內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率獲評估為0.5%。於相關期間，預期信貸虧損率獲評審及調整（如適用）。於相關期間，預期信貸虧損率維持不變，由於本集團的業務及客戶群維持穩定及所產生的歷史信貸虧損並無重大波動。此外，根據前瞻資料的評審，經濟指標並無重大波動。根據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率及賬面值的評估，本公司董事認為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預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率並不重大。

由於本集團僅與經過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無需任何抵押品。信用風險的集中度按照客戶和地區管理。於2018年12月31日，中海化學（香港）有限公司與中國海油之附屬公司中國化工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之間存在人民幣196,144,000元（2017年：人民幣196,144,000元）的應收貿易款項，上述關連往來款項已包含在附註42中。在金融機構的存款因信譽較高無信用風險。本集團概無其他金融資產附有重大的信用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 續

(iv) 流動風險

本集團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並綜合考慮財務投資和金融資產（如：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以及預計的經營活動現金流。

本集團的目的在於通過運用銀行透支及銀行貸款等多種融資手段，來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785,000,000元。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根據合同未折現付款的到期日情況如下：

	2018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或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貸	785,000	891,446	34,619	89,416	767,411	-
應付貿易款項	708,390	708,390	708,390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604,205	604,205	604,205	-	-	-
融資租賃負債	1,336,131	1,347,312	1,347,312	-	-	-
其他長期負債	139,896	76,460	-	1,797	5,393	69,270
	3,573,622	3,627,813	2,694,526	91,213	772,804	69,270
	2017年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即期或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年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貸	810,000	949,076	57,630	34,619	806,460	50,367
應付貿易款項	876,622	876,622	876,622	-	-	-
應付票據	12,900	12,900	12,900	-	-	-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534,966	534,966	534,966	-	-	-
融資租賃負債	1,396,118	1,443,819	96,507	1,347,312	-	-
其他長期負債	114,057	76,614	-	1,797	5,393	69,424
	3,744,663	3,893,997	1,578,625	1,383,728	811,853	119,791

於2018年12月31日，除上表所示的金額外，本集團最大風險為已背書未到期金額為人民幣278,726,000元（2017年：人民幣266,366,000元），在未來六個月內被追索需償還而產生損失的風險，詳情見附註28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 續

(v)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較高的信用評級和良好的資本結構以保障正常的生產經營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依據經濟環境的變動管理資本結構並適時作出調整。為了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採取調整股利支付、向股東返還股本、借入新債務或發行新的股份等方式。2018年及2017年度，本集團並未對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進行修改。

本集團以資本負債率為基準來監控資本結構，資本負債率等於計息債務除以資本與計息債務之和。報告年末資本負債率如下：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債務（附註）	2,121,131	2,206,118
淨資產	15,127,638	14,247,929
資本及計息債務	17,248,769	16,454,047
資本負債率	12.30%	13.41%

附註：計息債務包括計息銀行債務和融資租賃負債，分別在附註34和38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i) 重要附屬公司整體概要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附屬公司呈列如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時間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千元	歸於本公司		主要業務
			擁有人 權益比例 %	直接 間接	
海洋石油富島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12月31日	人民幣477,400	100.00	直接 間接 -	化肥的生產與銷售
海南中海石油塑編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4月28日	人民幣12,716	100.00	直接 間接 -	塑膠編織袋的 生產與銷售
海南中海石油運輸服務有限公司	中國 2001年10月22日	人民幣6,250	-	直接 間接 73.11	提供運輸服務
海南八所港務有限責任公司 (「海南八所港」)	中國 2005年4月25日	人民幣514,034	73.11	直接 間接 -	港口經營
中海石油天野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天野化工」)	中國 2000年12月18日	人民幣2,272,856	92.27	直接 間接 -	化肥和甲醇的 生產與銷售
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0月31日	人民幣500,000	60.00	直接 間接 -	甲醇生產與 銷售
海油富島(上海)化學有限公司	中國 2002年1月7日	人民幣27,000	-	直接 間接 100.00	化肥銷售
八所中理外輪理貨有限公司	中國 2008年5月9日	人民幣300	-	直接 間接 61.41	國際海運服務
中海油華鹿山西煤炭化工有限公司	中國 2005年9月29日	人民幣61,224	51.00	直接 間接 -	甲醇項目、二甲醚 項目前期工程籌建
湖北大峪口化工有限責任公司 (「湖北大峪口」)	中國 2005年8月12日	人民幣1,103,127	79.98	直接 間接 -	磷礦開發、磷酸一 銨和磷酸二銨化肥 的生產和銷售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 續

(i) 重要附屬公司整體概要 – 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附屬公司呈列如下：– 續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及成立 時間及營運地點	註冊資本 千元	歸於本公司 擁有人的 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西富島農業生產資料有限公司	中國 2003年1月11日	人民幣20,000	直接 間接	– 51.00	化肥化工產品 的貿易
中海石油華鶴煤化有限公司 (「華鶴煤化」)	中國 2006年5月26日	人民幣1,035,600	直接 間接	100.00 –	化肥的生產與銷售
中海化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2013年11月14日	港元100	直接 間接	100.00 –	化肥化工產品 的貿易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列述了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的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及主要業 務所在地	非控股權益持有 的所有權及表決權比例		分攤至非控股權 益的利潤/(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31/12/2018	31/12/2017	31/12/2018	31/12/2017	31/12/2018	31/12/2017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海石油建滔化工 有限公司	海南	40.00%	40.00%	160,082	107,968	482,293	433,776
海南八所港	海南	26.89%	26.89%	(15,225)	6,992	180,667	209,337
天野化工	內蒙古	7.73%	7.73%	(350)	(19,597)	40,957	41,306
湖北大峪口	湖北	20.02%	20.02%	1,559	(39,464)	217,363	215,804
宜昌礦業	湖北	–	49.00%	–	(361)	–	200,976

本集團擁有存在重大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財務信息匯總如下。以下匯總的財務信息代表集團內部抵銷之前的金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中海石油建滔化工有限公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128,082	900,439
非流動資產	268,690	349,453
流動負債	(178,464)	(153,063)
非流動負債	(10,075)	(12,389)
資產淨額	1,208,233	1,084,440
非控股權益	483,293	433,776
銷售收入	1,421,978	1,268,224
銷售成本	(1,021,774)	(998,304)
本年淨利潤	400,204	269,920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40,122	161,952
非控股權益	160,082	107,968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400,204	269,920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110,565	3,465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373,972	361,4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4,409)	(81,84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76,411)	(8,662)
現金流入淨額	73,152	270,92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海南八所港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38,098	224,212
非流動資產	1,022,149	969,331
流動負債	(382,926)	(307,873)
非流動負債	(105,447)	(107,176)
資產淨額	671,874	778,494
非控股權益	180,667	209,337
銷售收入	286,003	320,615
銷售成本	(342,623)	(294,604)
本年(虧損)/利潤	(56,620)	26,011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1,395)	19,019
非控股權益	(15,225)	6,992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56,620)	26,011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13,445	18,823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2,567)	68,51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7,823)	(45,79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18,823)	-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39,213)	22,72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天野化工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288,410	261,064
非流動資產	1,180,256	1,261,753
流動負債	(838,073)	(931,335)
非流動負債	(100,753)	(57,118)
資產淨額	529,840	534,364
非控股權益	40,957	41,306
銷售收入	1,660,706	994,039
銷售成本	(1,665,230)	(1,247,548)
本年虧損	(4,524)	(253,509)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174)	(233,912)
非控股權益	(350)	(19,597)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4,524)	(253,509)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 (流出)淨額	69,671	(128,51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4,918)	4,718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65,946)	122,225
現金流出淨額	(1,193)	(1,57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6. 重要附屬公司詳情 – 續

(ii)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 續

湖北大峪口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780,992	544,275
非流動資產	1,633,835	1,960,776
流動負債	(1,290,726)	(943,528)
非流動負債	(38,375)	(483,583)
資產淨額	1,085,726	1,077,940
非控股權益	217,363	215,804
銷售收入	2,254,703	2,074,341
銷售成本	(2,246,917)	(2,286,343)
本年利潤/(虧損)	7,786	(212,002)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227	(172,538)
非控股權益	1,559	(39,464)
本年全面收益合計	7,786	(212,002)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74,417)	228,5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6,421)	(9,12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03,272	(238,645)
匯率變動對以外幣持有的現金餘額的影響	1,722	(5,335)
現金流出淨額	(5,844)	(24,5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母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6,618	1,144,754
投資性房地產	9,167	10,034
預付租賃款項	49,247	50,924
無形資產	539	2,774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5,367,751	5,367,751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28,779	228,77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96,859	196,859
遞延稅項資產	186,637	188,697
其他長期預付款項	-	6,900
	7,075,597	7,197,472
流動資產		
存貨	217,241	177,661
應收貿易款項	160,073	64,7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7,203	182,172
應收貸款	1,546,921	1,084,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35,340	2,988,548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2,068,632	130,684
劃分為持有待售資產	-	213,180
	5,845,410	4,841,254
資產總額	12,921,007	12,038,726
權益與負債		
資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4,610,000	4,610,000
儲備	7,002,289	6,546,737
擬派股息	691,500	322,700
權益總額	12,303,789	11,479,43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母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 續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768	2,768
其他長期負債	13,481	13,812
	16,249	16,58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48,133	236,878
合約負債	16,290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9,821	229,300
應付稅項	96,725	76,531
	600,969	542,709
負債總額	617,218	559,289
總權益與負債	12,921,007	12,038,726

本公司儲備的變動

本公司2018年和2017年12月31日的儲備及擬派股息的變動如下：

	資本公積 附註	法定公積金	專項儲備	留存利潤	擬派股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1,366,392*	1,069,259*	163*	4,110,923*	322,700	6,869,437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1,147,052	-	1,147,052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 淨額	-	-	7,323	(7,323)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113,959	-	(113,959)	-	-
2018年度擬派股息	15	-	-	(691,500)	691,500	-
已宣派2017年度股息	-	-	-	-	(322,700)	(322,700)
於2018年12月31日	1,366,392*	1,183,218*	7,486*	4,445,193*	691,500	7,693,7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7. 母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 續

	資本公積 附註	法定公積金	專項儲備	留存利潤	擬派股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1,366,392*	1,008,218*	-	3,862,858*	230,500	6,467,968
本年全面收益總額	-	-	-	631,969	-	631,969
專項儲備—安全生產費 淨額	-	-	163	(163)	-	-
未分配利潤轉入	-	61,041	-	(61,041)	-	-
2017年度擬派股息	15	-	-	(322,700)	322,700	-
已宣派2016年度股息	-	-	-	-	(230,500)	(230,500)
於2017年12月31日	1,366,392*	1,069,259*	163*	4,110,923*	322,700	6,869,437

* 該等儲備賬戶構成了公司財務狀況表中的公司儲備人民幣 7,002,289,000元（2017年：人民幣 6,546,737,000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8. 與融資活動相關的負債

下表詳述了集團由於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和非現金形式的負債變化。由過去或未來融資活動形成負債的現金流於集團合併現金流量表中歸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計息銀行借貸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	878,900	1,456,166	1,182	102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68,900)	(124,797)	(66,119)	(233,973)
融資成本（附註10）	-	55,334	66,085	-
增值稅	-	9,415	-	-
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22,296
已宣派2016年度股息	-	-	-	230,500
失去子公司控制權	-	-	-	(102)
於2017年12月31日	810,000	1,396,118	1,148	18,823
於2018年1月1日	810,000	1,396,118	1,148	18,823
現金流改變：				
支付股息	-	-	-	(452,095)
新增銀行貸款	696,500	-	-	-
償還銀行貸款	(721,500)	-	-	-
償還融資租賃	-	(59,987)	-	-
支付利息	-	(39,630)	(48,539)	-
其他與融資活動有關的現金流	-	(22,991)	-	-
其他改變：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	-	-	124,017
已宣派2017年度股息	-	-	-	322,700
融資成本（附註10）	-	56,190	48,445	-
應付稅項	-	6,431	-	-
於2018年12月31日	785,000	1,336,131	1,054	13,4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續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49. 報告期後事項

本期末無重大期後事項。

50. 批准合併財務報表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2019年3月27日被董事會批准並獲准對外公佈。

名詞解釋

氨或合成氨	NH_3 ，一種無色的易燃鹼性氣體。氨為氮與氫的化合物，廣泛用作生產化肥以及多種內含氮的有機及無機化工產品；
BB肥	摻混肥，根據中國國家標準，須含有氮、磷、鉀三種主要植物養份最少其中兩種的化合物；
複合肥	經化學方法取得的化肥，含有最少兩種主要植物養份。可同時含有次要養份；
DAP	磷酸二銨， $(\text{NH}_4)_2\text{HPO}_4$ ，磷肥的一種；
甲醛	CH_2O ，一種無色毒性的氣體，由甲醇氧化所產生；
MAP	磷酸一銨， $\text{NH}_4\text{H}_2\text{PO}_4$ ，磷肥的一種；
甲醇	CH_3OH ，亦稱甲精或木精，是一種無色易燃液體，由氫氣和一氧化碳直接合成產生，加入催化劑後，在壓力下會產生熱能；
天然氣	一種無色和高度易燃的氣體碳氫化合物，主要含有甲烷和乙烷，也是一種石油，一般與原油伴生，通常於油藏內在高壓下溶於石油中，亦可能處於石油之上層，作為氣頂；
磷肥	以磷為主要養份的化肥，常見例子包括磷酸一銨和磷酸二銨；
聚甲醛（POM）	$-(\text{O}-\text{CH}_2-)_n-$ ，亦稱為醋樹脂，用以製造齒輪、套筒和其他機械部件的工程用塑料，屬熱塑性塑料，物理特性和加工特性良好；
尿素	$\text{H}_2\text{N}-\text{CO}-\text{NH}_2$ ，氨與二氧化碳於高壓下反應所產生的氮肥（含46%氮）；
運轉率	實際年產量除以設計年產能所得百分比。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中國海南省東方市珠江南大街1號
總部地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貞西裏三區15號凱康海油大廈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海南省東方市珠江南大街1號
香港代表處	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65樓
聯席公司秘書	吳曉霞 伍秀薇
授權代表	夏慶龍 吳曉霞
替任授權代表	周育英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海南分行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永安中心25樓
香港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香港鰂魚涌太古坊港島東中心55樓
中國法律顧問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建國門北大街8號華潤大廈20層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投資者關係/公共關係 香港	電話：(852) 22132533 傳真：(852) 25259322
北京	電話：(86) 010 84521782 傳真：(86) 010 84527254
互聯網址	www.chinabluechem.com.cn
股票代碼	香港聯合交易所：3983

